

中央衛生試驗所年報

一九三〇年

90.21

第一編 章則彙刊

中央衛生試驗所試驗品物規則

第一條 凡藥品及與衛生有關係之物品不論個人或公私團體均得直接送請或請由衛生部或各地方衛生局轉送中央衛生試驗所試驗（以下簡稱試驗所）

第二條 凡請託試驗者應依本規則之所定填註請託書繳納試驗費請託書格式試驗費收費表另定之

第三條 試驗所收到請驗品物及試驗費時應給予收據并按到所先後依次編號試驗試驗費收據分三聯一聯發給請託人收執一聯呈送衛生部一聯留存試驗所

第四條 請託人如請求提前試驗試驗所得視所務之繁簡酌定急速施行日期但試驗費應比普通定額增加二倍至四倍

第五條 凡請託派員臨場試驗者除試驗費外須擔負派遣員相當之旅費及應用物件之搬運等費

第六條 凡質料易生變化之品物請託試驗人須先將請託書送交試驗所由試驗所

酌定日期再行通知將原品送所試驗

第七條 試驗所接受試驗品物應分作二份一份備試驗一份編號封固保存備查

第八條 供試驗之品物遇有不足或意外損失時得通知請託人補送

第九條 已試驗之品請託人如因特別情事請求再試時仍應照繳試驗費

第十條 受試驗之品物非將大量混攪抽取不足達試驗目的者得通知原請託人依

照試驗所指定辦法呈送

第十一條 凡請驗毒物者須將毒物來源及請驗目的詳具說明呈交試驗所查核

第十二條 凡業經他處試驗之品物請求試驗所覆驗者應將原試驗之成績報告書及

餘留品物一併附送到所

第十三條 凡請驗飲水或礦泉者其待驗之泉水應貯於用原水洗淨之玻璃瓶內并以

軟木栓塞緊以火漆或石蠟封固試驗所認有實地採取之必要時得派員赴

水泉所在處所採取

第十四條 貯藏於左列容器之品物應否收受試驗由試驗所酌量定之

(一) 容器不完全者

(二) 有侵蝕性之品物貯粘金屬容器者

(三)應遮光保存之品物貯於無色容器者

(四)粉末品物貯於散出內容之容器者

(五)瓶簽剝離或誤貼與內容物不符者

第十五條

業經試驗之品物試驗所應就試驗結果製作成績報告書并以書面通知請託人

第十六條

請託人如欲表示呈驗品物之試驗成績得請求贈發成績報告書成績報告書謄寫費每頁須納國幣二角其須翻譯外國文字者每通須納譯費自二元至十元由試驗所臨時酌定之貼用印花依印花稅條例之所定

第十七條

經試驗適用之品物得貼用部製封簽以資識別貼用封簽規則另定之

第十八條

經試驗適用之品物如有左列情事被查出或被人指控時應依其情節將負責人送請管轄官署辦理

(一)所售品物與前經試驗之性質不符者

(二)所售品物另攙有毒質者

(三)未經試驗偽造成績書冒稱已經試驗者

(四)偽造封簽者

第十九條 呈驗品物爲收費表所未列者由試驗所臨時比照酌定試驗費

第二〇條 試驗所認爲與衛生有關係之品物雖未經請託亦得抽購試驗如認爲妨害衛生時應連同試驗結果呈請衛生部核辦

第二一條 試驗所應司法或警察官署之請託得酌免試驗費施行與案情有關品物之試驗但須派員臨場試驗時所需旅費搬運費等仍由請託機關負擔

第二二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中央衛生試驗所試驗物品請託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 記	請 託 人	試 驗 費	之 目 的	請 求 試 驗	製 處 來 數 商 品	法 方 源 量 標 名
		名 姓					

請託人

(如係法人須有代表者簽名蓋章)

(簽名蓋章)

中央衛生試驗所試驗品物收費表

一、藥品

(一) 化學藥品

(甲) 定性分析

十元

(乙) 定量分析

二十元

(二) 成藥成分分析

二十五元

(三) 消毒藥 (殺菌殺蟲殺鼠等藥) 效率

十元

(四) 生藥 (現以各國藥典曾採用者為限中華藥典公布後應依本國藥典為準)

(甲) 定性分析

十元以上

(乙) 定量分析

十元以上

(丙) 動物試驗

十元以上

(丁) 生藥研究

不定

二、水，冰，雪，及鑛泉

(一) 飲用適否 (包括細菌及化學檢查)

十五元

(二) 定性分析

(三) 定量分析

(四) 全硬度及久永硬度

(五) 細菌檢查

三、乳汁及乳製品

(一) 細菌學試驗

(二) 化學試驗

六、肉類

(甲) 定量分析

(乙) 脂肪檢定

(丙) 防腐劑

四、酒類

(一) 定量分析

(二) 酒精定量

(三) 木酒及酒油等

五元

二十元

二元

五元

五元

十元

十五元

十五元

十五元

十五元

十五元

十五元

十五元

十五元

十五元

(四) 有害色素

(五) 防腐劑

五、肉類及其製品

(一) 顯微鏡檢查

(二) 防腐劑

(三) 定量分析

(四) 肉類鑑別

六、清涼飲料及其類似品

(一) 有害防腐劑

(二) 人工甘味料

(三) 有害色素

(四) 金屬毒質

(五) 細菌檢查

七、穀屬蔬菜果實等及其製品

(一) 定量分析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十元 十元

十元 十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五元

十元 十元

一、茶之定量分析

(一) 咖啡及其他外國茶類之定量分析

二、飲食物用器或其原料

毒質檢查

三、烟草或其製品

(一) 定性分析

(二) 定量分析

三、胰皂及化妝品

(一) 定性分析

(二) 定量分析

四、着色料

毒質檢查

五、罐頭食品及糖果類

(一) 細菌檢查

(二) 防腐劑

十元

十元

十元

二十元

二十元

二十元

十元

五元

五元

(三) 有害色素

五元

(四) 人工甘味料

五元

(五) 金屬毒質

五元

(六) 定量分析

十元

一六、病理品物

(一) 細菌學診斷

(甲) 顯微鏡檢查

每種五角

(乙) 培養

每種一元

(丙) 動物試驗

每種三元

(二) 寄生蟲學診斷

每種五角

(三) 血清學診斷

(甲) 瓦氏反應 (梅毒)

每種二元

(乙) 畏氏反應 (傷寒)

每種一元

(丙) 懷氏反應 (斑疹傷寒)

每種一元

(丁) 肺炎菌分型

每種一元

(四)化學診斷

每種五角

(五)病理切片

五元

二七、生物製造品

(一)血清檢定

二十元

(二)痘苗檢定

十元

(三)疫苗檢定

十元

(四)其他生物製造品檢定

十元

二八、裁判上有關係之品物

(一)毒物試驗

二十五元

(二)毒劇藥品檢查

二十五元

(三)血液試驗

二十五元

管理成藥規則

十九年四月二十六日衛生部公布

第一條

凡用兩種以上之藥料加工配合另立名稱或以一種藥料加工調製不用其

原有名稱不待醫師指示即供服用者為成藥其調製或輸入以供營業之用

及販賣者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其根據中國固有成方配製之丸散膏丹等不在此限但無方案可資依據或新出之藥劑仍以成藥論

第二條

調製或輸入成藥者須將該成藥名稱原料品名分量用法用量效能容器種類并容量及其仿單印刷品等各事項依照規定格式詳細填明連同樣品呈請衛生部查驗核准後給予成藥許可證始准營業各該事項有變更時亦同呈請查驗給予許可證時每種成藥應預繳證書費二元並照章繳納試驗費及印花費

第三條

呈驗成藥經部核駁時前項預繳費用仍予發還但在化驗後核駁者其預繳之試驗費不發還

第四條

調製或輸入成藥者領得許可證營業時應向營業所在地該管官署呈請註冊其開設兩處以上之營業所者應各於所在地呈請註冊

第五條

在本規則施行前已發賣之各種成藥須於施行後六個月內依第二條規定補請查驗給予許可證

第六條

調製或輸入成藥者限於藥商其調製成藥之西藥商並須任用藥師

第七條 成藥中不得摻用麻醉藥品

第八條 成藥中摻用毒劇藥品之限制如左

甲、內用

一、部頒毒藥品目表第一類及劇藥品目表第二類之藥品不得摻用

二、摻用部頒毒藥品目表第二類及劇藥品目表第一類之藥品時其每二十四

小時之用量不得過各表中所列該藥品之一日極量

乙、外用

一、部頒毒藥品目表第一類之藥品不得摻用

二、摻用部頒毒藥品目表第二類劇藥品目表第一第二兩類之藥品時其分量

以用者不受毒害爲限

第九條 外用成藥須用藍色容器標明外用不可吞服字樣其摻用毒劇藥品者並須

標明毒劇二字

第十條 凡核准之成藥須將所含主要藥料名稱及其用量並許可證號數以國文明

載於容器標籤或包裹仿單上方得陳列銷售前項主要藥料由部於核准給

證時指定之

第十一條 凡成藥之廣告仿單及附加於容器包紙之記載不得有左列情事

一、涉及猥褻或壯陽種子之文字及圖畫

二、暗示避胎或墮胎等之語句

三、虛偽誇張及以他人名義保證效能使人易生誤解之記載

四、暗示醫療之無效或含有譏謗醫者之詞意

五、用量不當之指示

第十二條 欲以曾得部頒許可證表示其營業之適法或中央衛生試驗所試驗成績表

示其藥品之性質功用者得照錄許可證或成績報告書原文不得增減變更

并不得用衛生部或試驗所保證等字樣

第十三條 該管官署隨時派遣檢查員赴調製輸入或販賣成藥場所實地檢查

衛生部於必要時得直接派員檢查之

第十四條 檢查時於試驗之必要分量上得以無代價提取其成藥或原料品之一部以

供試驗之用但須給以收據

第十五條 調製或輸入成藥者違反本規則及依據本規則所發之命令或處分時除合

於他條所定罰則者適用其罰則外該管官署得將其成藥銷燬或施行其他

適宜之處分並得呈請衛生部撤銷該項許可證

第十六條 未依第二條第五條請領或補領許可證而擅自營業或違反第七條第八條

之規定者處五百元以下之罰鍰

第十七條 違反第六條第十條至十二條之規定及拒絕第十三條之檢查者處二百元

以下之罰鍰

第十八條 第二條所載事項變更而不另行呈報或違反第四條第九條之規定者處百

元以下之罰鍰

第十九條 關於成藥營業本規則已有特別規定者外餘依管理藥商規則之規定

成藥檢查人員併准用管理藥商規則第二十八條之規定

第二十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麻 醉 藥 品 **Narcotic Drugs**

大麻 (印度大麻) 及其製劑或混合物

Cannabis (Indian Hemp), its preparations,

or admixtures,

古加英 (高根) 及其鹽類製劑混合物并其他一切有

Cocaine, its salts, preparations, or admix-

毒誘導體

雙醋嗎啡 (海洛英) 及其鹽類製劑或混合物

tures, and all other poisonous derivatives.
Diamorphine (Heroin), its salts, preparations, or admixtures.

愛哥寧及其鹽類製劑混合物併其他一切有毒誘導體

Eegonine, its salts, preparations, or admixtures, and all other poisonous derivatives.

二烷嗎啡 (狄奧寧) 及其鹽類製劑或混合物

Ethyl-morphine (Dionin), its salts, preparations, or admixtures.

嗎啡及其鹽類製劑混合物併其他一切有毒誘導體

Morphine, its salts, preparations, or admixtures and all other poisonous derivatives.

阿片及其製劑或混合物

Opium. its preparations, or admixtures,

印度班麻

Bhang

印度大麻油脂

Cannabinol

古加

Coca

二烷可待烷酮 (歐可達, 巴畢那兒,)

Dihydrooxy-Codeinone (Eukodal, pavinal,)

印度干查麻

Ganja

印度瓜黎麻

Guazza

印度哈西虛麻

Hashish

勞但寧

Laudanine

溴一烷化嗎啡

Morphine Methyl-bromide (Morphiosan)

那碎英

Narceine

那可芬

Narcophin

全鴉片素 (奧謨諾那, 潘托那, 那科那)

Papaveretum (Omnipon, Pantopon,

Narcopon,)

帕帕佛林

Papaverine

蒂巴英 (假性嗎啡)

Thebaine (Paramorphine)

托派古加英

Tropacocaine

毒藥 Poisonous Drugs

第一類

Group A

下列各藥品及其鹽類製劑混合物併其他一切有毒誘

The following drugs, their salts, prepara-

導體

烏頭素

阿朴嗎啡

阿托品

苦香油 (經蟾酸已除去者不在此例)

班螫素

可待英

秋水仙素

毒芹素

可塔寧

蟾化鉀及其他有毒之蟾化合物與製劑

tions, or admixtures, and all other
poisonous derivatives:—

Aconitine

Apomorphine

Atropine

Bitter almonds, essential oil of (unless

deprived of its Hydrocyanic acid)

Cantharidine

Codeine

Colehicine

Conine

Cotarnine

Cyanide of Potassium, and all other

Poisonous Cyanogen Compounds, and

Preparations.

箭毒素

Curarine

狄吉他林

Digitalin

狄吉安克辛

Digitoxin

麥角素及其他麥角之有毒成分如

Ergotinine, and other Poisonous Constituents of Ergot, whether described as:

愛哥安克辛

Ergotoxine

昔斯太明 (愛精明)

Histamine (Ergamine)

體拉明 (油體拉明)

Tyramine (Uteramin)

體羅沙明 (愛哥太明)

Tyrosamine (Ergotamine)

或用其他名稱

or by any other pharmaceutical name,

or trade name.

后馬托品

Homatropine

北美黃連素

Hydrastine

氮鎂酸

Hydrocyanic acid

亥俄辛 (司可朴拉明)

Hyoscyne (Scopolamine)

賽砒素

Hyoseyanine

氯化高汞 (昇汞)

Mercuric bichloride

煙草素

Nicotine

毒扁豆素 (依色林)

Physostigmine (Eserine)

尼科安克辛

Picrotoxine

腦垂體製劑

Pituitary Preparations

普魯客英 (奴佛客英) 及其他合成之局部麻醉藥如

Procaine (Novocain) and other synthetic local anaesthetics, whether described as:

阿米朱客合 (阿利品)

Amydriceaine (Alypin)

阿那斯頓 (阿那誰信)

Anesthone (Anaesthesine)

阿朴賽辛

Apothesine

優客英 (益楚明)

Eucaine (Benzamine)

火魯客英 (飛奴客英)

Holocain (phenocain)

斯妥乏英

Stovain

都安客英

Tutocaine

或用其他名稱

or by any other pharmaceutical name

or trade name.

康毗箭毒子素

Strophanthin

士的年

Strychnine

河豚毒素

Tetrodontoxin

藜蘆素

Veratrine

育亨賓

Yohimbine

藥 毒 Poisonous Drugs

第 二 類

Group B

Maximum dose in one day

烏頭

Aconite

0.03

副腎素

Adrenalin

0.0003

酒石酸鉀鎂 (吐酒石)

Antimony and Potassium

Tartrate (Tartar Emetic)

0.0015

亞砒酸

Arsenious acid

0.0005

颠茄	Belladonna	0.025
白露新	Brucine	0.0025
毒扁豆	Calabar beans	0.005
斑蝥	Cantharides	0.005
巴豆油	Croton oil	0.0025 c.c.
洋地黄	Digitalis	0.03
吐根素	Emetine	0.01
菱角	Ergot	0.5
北美黄蘗 (金印草)	Hydrastis	1.0
靖種氯化汞	Mercury, all oxides of	0.0015
靖化汞	Mercuric Cyanide	0.0015
碘化高汞 (紅色碘化汞)	Mercuric diiodide	0.0015
柳酸高汞	Mercuric Salicylate	0.002
硝基甘油	Nitroglycerin	0.0001
番木鱉	Nux Vomica	0.05

磷	Phosphorous yellow	0.0003
定羅卡品	Pilocarpine	0.0025
薩吡檜	Savin	0.015
東莨菪 (莨菪)	Scopola (Hyoscyannus)	0.03
康吡箭毒子	Strophanthus	0.03
藜蘆	Veratrum	0.03

劇 藥

Powerful Drugs

第 一 類

Group A Maximum dose one day

醋酸基銻基因 (安替非布林)	Acetanilide (Antifebrin)	0.3
落叶松膏酸 (落叶松膏素)	Agaric acid (Agaricin)	0.01
(安替比林) 凡內宗	(Antipyrin) Phenazone	0.5
鋇鹽 (硫酸類不在此例)	Barium Salts (except Barium Sulphate)	
各種生物學製劑 (疫苗血清毒素滅毒毒素等)	Biological preparations, (Vaccines, sera, toxines, toxides, etc.)	

溴仿

Bromoform

0.2c.c.

咖啡素

Caffeine

0.15

溴樟腦

Camphor, Monobromated

0.12

水化氯醛

Chloral Hydrate

0.6

氯仿

Chloroform

0.15c.c.

防已

Cocculus

0.03

木溜油

Creosot

0.2c.c.

雙二烷蘋果酸尿素或其他蘋果酸之烷基及其

Diethyl barbituric acid, or other alkyl,

他金屬之誘導體如

aryl, and other metallic derivatives of

barbituric acid, whether described as:

阿特靈 (油拉度)

Adalin (Uradal)

0.5

阿羅那爾

Allonal

0.5

溴拉爾 (杜密根)

Bromural (Dormigene)

0.5

地阿路

Dial

0.1

蘆密拿

Luminal

0.1

察地那	Medinal	0.5
普魯普那	Proponal	0.1
蘇耐利爾	Soneryl	0.1
烏拉旦	Urethannum	2.0
佛羅那	Veronal	0.5
或用其他名稱	or by any pharmaceutical name, or trade name.	
麻黃素	Ephedrine	0.06
醚	Ether	0.5c.c.
藤黃	Gamboge	0.12
美鈞吻素	Gelsemium	0.03
癒瘡木醇	Guaiacol	0.5c.c.
碘	Iodine	0.005
碘仿	Iodoform	0.02
吐板	Ipecacuanha	0.1

藥嘜叭	Jalap	1.0
含鉛之脂肪酸鹽	Lead in combination with fatty acid	
北美山梗菜	Lobelia	0.15
氯化低汞 (甘汞)	Mercurous Chloride (Calomel)	0.1
草酸及其鹽類	Oxalic acid and its Salts	
置醕醛	Paraldehyde	2.0c.c.
非那西汀	Phenacetin	0.5
氫酸鉀	Potassium Chlorate	0.05
碘化鉀	Potassium Iodide	0.3
三基硝因醇 (必苦酸)	Trinitrophenol (Picric acid)	0.03
雙一脫氫基安替比林 (霹藍密藤)	Pyramidon	0.3
山道年	Santonin	0.06
銀鹽	Silver Salts	
金雀花素	Sparteine	0.01
海葱	Squill	0.1

柳酸鈉柯柯豆素 (利尿素)

Sodio-Theobromin Salicylate

(Diuretin) 1.0

曼陀羅

Stramonium 0.05

索佛那及其同基體如

Sulphonal 1.0

and its homologues whether described as:

忒安那

Tetronal 1.0

台俄那

Trional 1.0

或用其他名稱

or by any other pharmaceutical

name or trade name.

可溶性鋅鹽

Zinc, Soluble Salts of,

劇藥

Powerful Drugs

第二類

Group B

各種含有煤溜油醇之消毒藥

All disinfectants containing poisonous

5%以上之氫水

鹽酸

氫氟酸

木醇

硝酸

因醇(石炭酸)

氫氯化鉀

氫氯化鈉

蟻醛液(含量在40%以上者)

硫酸

“Cresol”

Ammonia strong (above 5%)

Hydrochloric acid

Hydrofluoric acid

Methyl alcohol

Nitric Acid

Phenol (Carbolic acid)

Potassium Hydroxide

Sodium Hydroxide

Solution of Formaldehyde (Formalin 40%)

Sulphuric acid

成藥與非成藥之說明

一 凡用兩種以上之藥料加工配合另立名稱商標不待醫師指示即供服用者為成藥
例如百齡機紅色補丸自來血兜安氏保腎丸帕勒托 (Palatol) 等是又如解百勒

(Kapler) 麥精魚肝油其名稱雖近似藥典中之複方製劑但廣告於民衆之方法與其他成藥完全相同是亦當以成藥論

二 凡用一種藥料加工調製另立名稱商標不待醫師指示即供服用者爲成藥例如凡內宗 Phenazonum (Phenyldimethy-iso-Pyrazolon) 片如改名爲退熱片或頭痛片而將其效能用法用量記載於仿單容器或包裹者是

三 凡用兩種以上之藥料加工配合另立名稱商標或用一種藥料加工調製仍用原有名稱雖表示須經醫師指示而仍以普通用語記載其效能用法用量於仿單容器或包裹上及刊登於普通報紙或其他方法廣告於一般民衆者仍爲成藥

四 中華藥典所錄入之藥品及製劑醫師藥師周知之成方醫院藥房爲調劑便利起見之製劑不爲成藥但有一二三各款情形者仍爲成藥

五 凡用藥物原有名稱或主要藥物名稱或毫無意義之縮寫名稱以醫藥專門語記載其效能用法用量經醫師之指示方可供服用者不爲成藥

目錄

第一編 章則彙刊

中央衛生試驗所試驗品物規則.....	一
中央衛生試驗所試驗品物收費表.....	六
管理成藥規則.....	一一
成藥與非成藥之說明.....	二九

第二編 研究調查報告

血蛭病之研究第一報.....	所長陳方之(共同研究調查者) 技正李賦京(樊濟民毛惠民).....	一
募造醬油之研究.....	技正余木齋 周定一.....	一三五
上海市閘北新鮮牛乳化驗報告.....	技正余木齋.....	一四四
麻黃素 (Ephedrin) 之化學反應及鑑識法研究報告.....	技正張修敏 練習生張向鼎.....	一五〇
檢查上海市販十滴水(即時疫水)成績報告.....	所長陳方之 技正張修敏.....	一六三
試製活力素乙之經過.....	技正余木齋.....	一七五
鑑別燒酒真偽之化驗上商權.....	所長陳方之 技正周定一.....	一七八

第三編 業務報告

總務科業務報告.....	一
--------------	---

藥物科業務報告.....	六
化學科業務報告.....	六二
病理科業務報告.....	七一
細菌科業務報告.....	八一

第二編 研究調查報告

血蛭病之研究第一報

所長陳方之
技正李賦庭

(共同研究調查者)
樊濟民 毛惠民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命名之註釋

- 一、血蛭病。本病嘉興人土名謂之瘰塊腫。臨安人土名謂之失力黃。金壇人土名謂之黃病。而汗牛充棟之舊醫籍中。以吾輩孤陋寡聞。未嘗見有一語道及之。今之血蛭病三字。完全爲吾輩大膽所杜撰。然而杜撰亦微有根據在焉。Schistosomum haematobium 者。乃動物學上之名詞。日人譯作住血吸蟲。但以此蟲有三種。日人爲區別其他二種起見。復冠以日本字樣。名曰日本住血吸蟲。吾以其冗長可厭。不適於吾國命名從簡之慣例。故縮爲血蛭二字。蓋蛭字之義。本吸蟲類之通稱。曰水蛭。曰牛蛭。曰肺蛭。曰肝蛭是也。其由血蛭而致之病。所以謂之血蛭病。(Schistosomiasis-Schisto = 分裂 soma = 個體 ias = 病)

- 二、尾蚴 (Cercaria) 毛蚴 (Miracidium) 裂蚴 (Redia) 胞蚴 (Sporocyste) 此四者亦爲

吾輩所創譯之名詞。取楊子方言中。蚋蜂之小者也。之義。故假借作爲幼蟲。

三、釘螺絲。爲嘉興人常呼之土名。卽 *Oncomelania hupensis* 之謂。亦卽日文之宮入貝也。

第二節 已往之學術上大事記

本病在學術上研究之功績。幾乎爲日本學者所獨占。其發明之大者。考其年代如左。

一八八九年。山極氏精查栓塞性寄生蟲性肝炎。確定因蟲卵而起之病變。

一九〇四年。藤浪氏以解剖法。在人屍發見雄蟲一條。桂田氏在貓屍發見雌雄蟲三十二條。於是命名曰桂田氏日本住血吸蟲病。

一九一〇年。藤浪松浦二氏。以實驗法。確定其經膚感染。

一九一一年。宮川檜林二氏。確定其感染後到達於門脈之徑路。

一九一三年。宮入鈴木二氏。發見其中間宿主。命名曰宮入貝。卽釘螺絲。

一九一四年。美人 *Faust and Melaney* 二氏。調查中國各地之本病概況。

第三節 本病之概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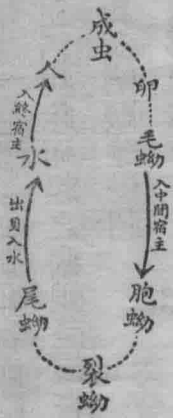
經種種學者之研究。三十年來。已將病原病理病證。闡明殆盡。今逐條略說如下。

一、就形態生活史而論。血蛭之在動物學上世系。可以溯明如左。

蠕形動物——扁蠕門——吸蟲綱——二口類亞綱——血蛭屬

二、血蛭之成蟲。不能獨立營生。寄生於人類或其他哺乳類之門脈系統靜脈管內。能產生無數之卵。到腸壁。到肝。到其他臟腑。使宿主肝脾腫脹。血便時下。貧血黃疸。淹淹一息。而至於亡。

三、產在腸壁之卵。與糞俱出於外界。內藏活潑毛蚴。伺機脫壳而出。鑽入於中間宿主釘螺絲中。在其體內。毛蚴化作胞蚴。自胞蚴裂蚴而成尾蚴。約須百日。名爲無性生殖時代。由一箇毛蚴。能化生百餘尾蚴。到了尾蚴已熟。能突破螺絲。而出至水中。遇終宿主。爭向皮膚攻入。是爲宿主染病之初步。感染後。過三星期。化爲雌雄異體之成蟲。再經交尾而產卵。名爲有性殖生時代。此有性無性之交相化生。動物學上謂之世代交替。其循環圖如左。



四、人身經其寄生後起病理上變化。生出種種病證。其基因有二。

甲、因成蟲本身之生活現象而起之病變。是損害血液。沈着色素。血管內壁肥厚。肝脾反應硬變。圓細胞及嗜酸球侵潤。

乙、因其卵介在於各處組織而起之病變。是組織因卵之生活性毒力而生反應。形成結節。在腸壁則破裂而下血便。在肝則發炎而硬變。此二者爲主。其他臟腑則甚少。現象亦不一。

病證之輕重。大半由於感染尾蚴之多寡。多者肝硬變劇烈。脾腫龐大。衰弱以死。乃當然之果。至一度輕症感染後。有否免疫性。爲尙未解決之問題。

五、本病若一失治療之時機。一到肝起硬變。卽無辦法。且患者多係無力醫治之貧人。是故對於本病。以醫治爲緩。預防爲先。其預防之道。不外三端。曰避其侵襲。曰絕其根源。曰斷其發育。卽避尾蚴。殺蟲卵。滅螺絲是也。

第四節 吾輩之當面問題

照以上所述。似乎本病之奧蘊。已爲他人發明殆盡。吾輩無活動之餘地矣。然而大謬不然。蓋科學者。日積月累而成也。吾輩而不肖者。先賢足以擋後人之去路。吾輩而能努力。則正

可利用先賢之業績。以助吾輩之大成耳。況乎本病之大要。不僅在學術方面。而尤以實際方面。爲深切之要求。二十世紀之人類。體力競爭。愈演愈烈。吾輩既知本病足以弱吾大多數同胞之體力矣。可不急起直追。以圖撲滅之乎。苟無學術上之所獲。吾輩亦宜爲之。惟是欲圖撲滅。應有撲滅上之豫備行爲。則調查分布。與研求方法。其切焉者也。是故吾輩工作之方向。大半趨於實際方面。而間有涉及學術之道。足以稍補先輩之不及者。則渺渺如滄海之一粟。何足道哉。爰本斯旨。先述吾輩工作之梗概如左。

工作分兩大部。

甲、調查分布詳情。欲撲滅本病。而不知本病之所在。爲不可能。此固夫人而知之。雖然。以吾國地大物博。欲一一往察其或有或無。非長假以時日不可。或竟爲一二人能力所不可能。則協和之方法尙焉。卽查詢各地之醫院是也。然吾輩詳考其結果。其所報告之地點。只能窺其大概之崖略。不能明其確定之所在。而其所分區域。或有地理上大不相同而劃成一區者。如南京蕪湖宿松無爲州是也。或有地形上不能分割而劈作二區者。如以運河爲界。分蘇嘉蕪湖二區是也。且醫院所報告之根據。在於病人。病人有今年在甲地得病。而明年遷往乙地者。尤以吾國船戶夥多。往來輒無定所。故某區醫院所報告之血蛭病。其病根或不在于某區。亦未可知。閱其報告中有云。『所

不能解說者。為蘇州之重要醫院。有蘇州以北。如揚州鎮江泰州常州江陰等處。血蛭病存在之報告。而在各該地醫院。反付闕如。是矛盾可疑。著者亦深訝之矣。是故吾輩有鑑於此。立定調查之大方針。要點有三。

(A) 調查之順序。為先覓螺絲。次檢尾蚴。又次檢卵。其理由。因根據已往之研究。非惟有病之地。必有螺絲。而有螺絲之地。亦必有病人。蓋據藤浪末安二氏報告文云。(中外醫事新報一〇三八號)

「本中間宿主。在完全無病之地域。有否棲息。乃豫防一箇重要問題。今由余等。向京都府等數處。以照會詢有無發見宮入貝。幸均否認曰無。」

在今日吾國之情形。新醫若此其缺乏。當然以尋覓釘螺絲為易。檢查病人為難。吾輩故先從易者入手。况乎吾國之船戶。行踪靡定。故「有病之地。必有螺絲。」一語。尙多例外。反之若覓得釘螺絲。更檢得其含有之尾蚴。則確實可斷定其為有病地矣。

(B) 調查之目的。以能得本病分布之地形地勢上通則為止。其理由。因血蛭病之分布。即為釘螺絲之分布。二者如形影相隨。苟能將釘螺絲之繁衍情形。纖悉無遺。則血蛭病之分布。即明。何種地形為有。何種地勢為無。據其通則而想像之。雖不中不

遠不必一一調查矣。即調查亦不費力矣。非然者。如大海撈針。無從着手。吾輩閱協和之報告文。觀其說嘉興之處。忽而說到溫州。說蕪湖之處。忽而說到滁州。江南江北。浙東浙西。飄忽靡定。正有亂點鴛鴦譜。隨意穿插之感。區劃範圍。不能瞭如指掌。此無他。無地形地勢之通則。以爲之經緯而已矣。然而此亦無怪其然。考日本學者。多闡明病原病理。獨於此點。尙未研究。不觀夫末安宮川二氏之言乎。

(一)末安氏云。中間宿主棲息區域。是否擴大。爲趣味深長之重要問題。就本具有警人之移動力。與有病地外生活可能性而言。其區域必能擴大。但事實上爲極狹之限局性。殆有吾人所未知之不可能性要件在焉。吾人蓋尙在迷宮也。謂爲其繁殖於土地低濕地。則何以有毒區之隣接窪地。千代沼無之。故今日欲知本貝移行繁殖之事實。與分布之規則。爲不可能。(中外醫事新報一〇四〇號)

(二)宮川氏云。一東京府下北豐島郡志塚志村。夏期荒川汎濫。濁水沿沿。侵入高地之麓。水田化作大海。此處多發現中間宿主。茨城縣之地勢。縣之東南端。一般爲低濕之地。頻年蒙利根川汎濫之厄。在此沿岸。病者極多。佐賀縣沿筑後川土地低濕。年年汎濫。爲有病地。山梨縣甲府盆地。釜無笛吹二川流域。屢蒙汎濫之厄。濁水停滯。多此疾病。故按有病區之地勢。均爲河川流域低濕汎濫之盆地。一

由是觀之。日本學者說釘螺絲之分布。曰浸淫於低濕汎濫之地而已。曰某處某溝有之。毫無系統而已。吾輩察其所以對於此點忽略者。蓋在日本之分布區域均極小。其中最大之山梨縣。亦不過一市四町六十七村。戶數二萬七千七百。人口十五萬。一經調查。情形立明。固不必有地形地勢上之通則也。吾國則不然。山川河湖。情形複雜。南北東西。幅員遼闊。苟能求得其通則者。足以提綱挈領。推斷較易。舉一隅能以三隅反矣。

(c) 調查之意義。關於學術上之意義。其一。希望能決定血蛭病分布之通則。理由已如上述。其二。希望能解決釘螺絲之繁殖地。有否擴大問題。其理由。因日本學者主張擴大性極小。而吾輩之觀察則反是。吾輩不獨疑其釘螺絲之本身。有匍匐蔓延之可能。即其化生之卵。恐亦有憑他物之媒介攜帶。而助其播種者。吾輩正宜竭力探索之。

關於實用上之意義。其一。希望在已調查圍範以內。將螺絲繁殖地之面積。有大概之估計。其二。希望在被害區域內。將傳染病人之概數。有推計之方法。其理由。因豫防撲滅工作。不外乎從病人方面。與螺絲方面。若能估計其大約數字。則在已調查

區域內撲滅計劃與經費。庶有一線之光明。即吾輩欲對人宣傳其利害。亦能言之。有物。使聽者動容也。

研究撲滅方法。本病撲滅法之學術基礎有三。(一)造端於人糞中蟲卵之發見。(二)粗成於感染徑路之確定。(三)完備於病源蟲生活史之闡明。至於實行上方法之研究。日本學者中。要以藤浪氏爲最熱心而優秀。今摘譯其報告文如左。

「若解析豫防之方針。應有三方面。

- 一、絕病源之根本。
- 二、滅病源之生育。二者相合。謂之攻擊法。或謂之積極法。
- 三、防病源之侵入。謂之回避法。或謂之消極法。

病源之根本云者。糞便中之蟲卵也。卵爲未來之病源蟲。故有消滅之必要。病源之生育云者。卵入水中後。進入身前。在宿主體外化生也。化生在於中間宿主釘螺絲中。所以不能不除去釘螺絲。病源之侵入云者。尾蚴侵入於人畜皮膚之謂也。在未絕病源以前。避免侵入。亦足以免感染。此三者。若能完成其一。則本病必歸撲滅。明如睹火也。……然而此爲凡上之理論。社會情形複雜。事實上必要絕對完成其一。到底不可能。故應三者同時併行。方能有効。又應適合於各地之狀

况與農家之生活情形。

要防病源之侵入。因侵入之門戶在皮膚。故須保護皮膚。保護之道有二。其一爲避免無謂之接觸危險區域之水。其二爲不得已要接觸時。應用保護物質。或用油塗手足。或用緻密之布纏手足。使尾蚴不能侵入。

要絕病源之根本。卽消滅蟲卵。消滅之道有二。一曰直接滅殺。二曰間接滅殺。將人之糞便。用藥物消毒。或以長時間貯藏法。使其醱酵而自滅。此之謂直接滅殺。將人以外之罹患動物。或擯棄不用。或設法撲殺之。

要滅病源之生育。卽消滅釘螺絲。其道有五。(一)捕集消燬。(二)利用其天然之敵。如螢及鯉魚。能食釘螺絲。(三)以濕土埋覆。到一尺厚以上。釘螺絲必能死。(四)吸引海水。亦能殺之。(五)用化學物質。最適宜爲生石灰。(此文極長。見日新醫學第九年第三四號。以上爲摘記。)

藤浪氏不獨紙上空談。且用種種方法實驗。如以石灰滅螺絲。如以濕土埋覆殺螺絲。均經實驗。認爲有效。再進一步。不獨實驗而止。又將實驗成法。用於片山山梨。均已見効。片山地方。且已告肅清。

然而在日本之成法。是否能在吾國做行。乃一個大疑問。其理有三。

(一)吾國之地理。及釘螺絲之居地。是否相同。若差異過甚。其法是否仍爲有效。

(二)吾國之區域廣大。以其已有之成法。經濟力量。是否可能。

(三)吾國之民智低微。如教以避免。決不能貫徹了解。以至實行防備。教以不用罹患動物。如牛狗等。恐亦難行。設法使新鮮糞便。不觸於水。以肥料田作關係。亦有諸多窒礙。

多窒礙。

所以預防中國之血蛭病。非人云亦云所可能。尙須深切之研究。研究中之最要者。厥惟殺螺絲問題。但如藤浪氏之石灰法。最稀簿須有五百倍至千倍。方生効力。卽五百擔水之中。應有生石灰一擔。故在日本之小小溝渠。相隔二三十丈。須混和生石灰一擔。而在中國之五六丈河身之中。更不知須有幾倍。方生効力。其經費必可驚人。且日本之被害地。面積極小。藤浪氏所最注力之片山地方。面積不過十五村。溝渠不過數十條。而在中國之小河。其數不可勝計。其面積恐超出萬萬倍。若用石灰混入法。經費龐大。何以能堪。故吾輩之希望。應更有優秀之方法。使實行可能。吾輩之理想。以爲殺長成之螺絲。不如殺其產生之卵。或其小螺絲。爲較易。譬如殺昆蟲。應注目其蛹。有同然焉。惟釘螺絲之卵。如何成熟。如何出世。如何孵化。如何成長。均在不明。所以吾輩研究之初步。盡力於釘螺絲之生殖問題。

以上所述之緒論。大體將吾輩之希望與目的。即調查與研究兩方面工作之大旨。已分條疏釋。故以後二章。述及本文焉。唯下述之本文。均爲吾輩之親見親聞。或親自實驗。或根據見聞實驗之成績。而述及吾輩之見解。決非拾人餘唾。集人材料而成。合併聲明。

第二章 調查血蛭病分佈詳情

第一節 調查方法

調查法。在先覓釘螺絲。上已述及。故吾輩每至一縣。分作城區與東南西北四鄉。而取其平均。察其分佈之普遍與否。所覓得之釘螺絲。必搗碎一百個。在顯微鏡下。檢其尾蚴率。若有必要時。即求助於當地之官廳與農民協會。到各農村。或各船戶。檢查其體格。并檢其糞。便。若在平原區域。如嘉興武進等處。工作即以此而止。其有地理上變化之處。即山川湖壩。如黃浦江運河揚子江錢塘江天目山脈句容溧陽諸山脈太湖澱山湖瀟湖。以及於潛之分水嶺。高淳之東壩等。均詳查其地形地勢。與夫水流之緩急方向。而考察其與釘螺絲之繁殖。有無關係存於其間。檢卵之方針。分作濃厚與稀薄二大區。而濃厚之標準。即根據於釘螺絲之多寡。及其尾蚴率之大小。如舊嘉屬爲濃。武進無錫爲薄是已。

第二節 選定調查區與分段進行

看協和之報告。認定嘉興蘇州蕪湖九江武漢曹縣岳州常德。爲傳染極烈。於人類之生命經濟。有重大影響者。惟吾輩細查地理。各處互相比較。要以蘇嘉區之平原爲最大。且浙西與江南。兩方均受太湖之支配。水流有聯絡之關係。是以吾輩擇定斯區。爲第一著手之處焉。在斯區之中。就地理相同處。劃分段落。順序進行。其要如左。

(一) 浙西平原段 其地東自浙江之門戶嘉善起。西迄崇德杭縣止。故有杭縣海寧嘉興桐鄉崇德平湖海鹽嘉善等八縣屬之。

(二) 浙西急流段 其地去東西苕溪極近。有高原之影響。水流以急激時爲多。尤以山洪發時更甚。長興吳興武康德清等四縣屬之。

(三) 天目山脈段 其地受天目山脈之支配。連山重壘。有崎嶇之高原。無平衍之陸地。有急激之溪澗。無和緩之河川。惟水流之方向。均屬於太湖。餘杭臨安安吉孝豐四縣屬之。

(四) 錢塘分水段 其地雖屬於浙西。而水流已因山脈而分向。不歸於太湖。而歸於錢塘。大體亦均爲山地。富陽新登桐廬分水於潛五縣屬之。

(五) 黃浦流域段 其地因歇浦江之流貫其間。凡水均稍有潮流。而與浦江相聯絡。但

與屬於太湖之河港亦相貫通焉。寶山上海川沙松江南匯奉賢金山七縣屬之。

(六) 沼澤綜錯段。其地與太湖鄰近。多大小沼澤。青浦吳縣吳江三縣屬之。

(七) 江南平原段。其地與浙西平原相同。但其北以楊子江為界。嘉定太倉常熟崑山

無錫武進江陰金壇丹陽丹徒十縣屬之。

(八) 古中江流域段。其地古昔為中江流域。水向東流入太湖。勢頗急也。高淳溧陽宜興三縣屬之。

(九) 秦淮流域段。其地多低山。而水流已與太湖隔絕。均匯注於秦淮河。而灌於江。江寧句容溧水三縣屬之。

再加揚中。崇明二縣。地在江心。與陸地相隔。故目之為附庸。以作分布之參考。共計四十九縣。

第三節 浙西平原段調查詳情

調查釘螺絲地名表

表中用語及符號注意。

1. 河川闊狹之記載。均係目估之約數。非測量確數。

2. ⁺⁺⁺者在一處河岸以相當練習者一人之力。一小時中能拾得百五六十個。
⁺⁺⁺者。全上條件之下。能拾得七八十個至二三十個。
⁺者雖有而數極少。能覓得二三個或五六個。表其陽性而已。

縣名	地名	發見地河川之情形及闊狹	螺絲多寡	尾蚴率
嘉善	城內	各處小河約三五公尺尤以西門內公共體育場旁為多	+ +	4% 平均
	各門城外	城濠旁小河約七八公尺城濠內亦有之	+ + +	4%
	西鄉三里店	小河通嘉善塘約二公尺	+ +	2%
	東鄉張涇匯	小河約一公尺通楓涇塘其上之田溝間亦有之	+ + +	2%
	東鄉楓涇	在村西小河約三公尺楓涇有潮大部均無惟村西檢得六七枚	+ +	數少未檢
	南鄉新安堰	小河約三四公尺通楓涇塘	+ + +	3%
	東北丁家柵	小河約四五公尺大河約五十公尺以上亦有之但數少	+ + +	6%
	西北陶莊	小河約十一公尺	+ + +	4%
	中部之西塘	小河約六七公尺通西塘河	+ +	2%
嘉興	城內府學前	小河約七外尺兩岸皆空地通護城河	+ +	5%
	東門外螺絲浜	法意。嘉興城內比嘉善繁盛河中之水污穢為多唯此處稍清 小河約八公尺兩岸皆桑田通平湖塘大河亦有約二十餘公尺	+ + +	20%

北鄉之馬厰匯	又 陶家涇	又 九里匯	西鄉之新塍	又 馬王塘	南鄉之王店	又 石佛寺	東鄉之新豐	元餘村（北門外六七里）	白苧村	朱菴村（均在南門外六七里）	東柵口七里店	南門外南堰	北門外殿基灣	西門外
小濱約二三公尺	有 小河約五六公尺通杭州運河大河中亦	小濱約二三公尺通新塍塘	田溝與小浜約三四公尺通新塍塘	全上	小河約四五公尺通長水塘	小河約六七公尺	小河約六七公尺通平塘	小濱約三四公尺	田溝約三四尺有水	小浜約二三公尺田溝中亦有通海鹹塘	皆在二三尺之田溝中邊田亦有之其溝無水不過稍濕潤其旁為嘉善塘河寬約二十公尺以上亦有少數	小河約四公尺通海鹽塘	小河約四五尺公兩旁多桑田通新塍塘	城濠約十二三公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8%	9%	9%	5%	5%	3%	數少未檢	7%	30%	25%	9%	20%	數少未檢	數少未檢

				海鹽													平湖
西鄉之嶼城	又 斜橋	又 鍾家橋	北鄉之三里橋	城箱內外	又 新埭	東北鄉之泖口	又 乍浦	又 林家埭	南鄉之姚家浜	東鄉之新倉	西北門外	又 七廟前	東門外東高長浜	南門外吊橋	城內鮑家匯		
大河約十公尺即海鹽塘小河約三四公尺	小河約五公尺通平湖塘已近平湖境距城約二十五里	大河約十公尺	大河約十公尺	大河即城河約十五公尺小河約三公尺均有之田溝亦有	全上	均無	距城約五十里有浦江潮到達大小河中河不通海	小河約三四公尺費半小時只見二箇其	小河約五六公尺通乍浦塘	小浜約二公尺通乍浦塘	小河約五六公尺通洪橋塘附近有河界橋東歹橋白楊橋	小河約二公尺通平湖塘	小浜約三四公尺通老人塘	小河約五六公尺通城河	城河十公尺	小河約五尺公通城濠	
++	++	++	++	++	(-)	(-)	+	++	++	++	++	++	++	++	++	++	+
2%	2%	2%	2%					數少未檢	2%	5%	7%	7%	7%	7%	7%	7%	+

	桐鄉	又 三環洞	全上	+	+	2%
	又 新湯鎮	全上	+	+	2%	數少未檢
	南鄉涇塘橋	小河約六公尺通涇塘	+			
	又 浦澱	地濱於海土多砂質種棉與麥少稻	(一)			
	城內外	小河城河均有約三至八公尺	+	+	3%	
	北鄉之墟頭鎮	小河小浜約二至五公尺	+	+	3%	
	西南之亭子鎮	小河約五六公尺	+	+	3%	
崇德	城內外	城河及支河約七公尺至三公尺	+	+	2%	
	東北之石門鎮	小河五六公尺通運河運河中亦有少數	+	+	2%	
海寧	城內及南門外	海寧城濱於海河均極狹	(一)			
	東西北門外	小河約三四公尺	+	+	3%	
	東北之硤石	小河約三四公尺通長水塘	+	+	2%	
	西鄉之長安	小河約四五公尺	+	+	2%	
	東南之閘口	小浜二三公尺	+	+	數少未檢	
杭縣	城廂內外	市街繁盛水流污穢	(一)			
	艮山門外	大河八九公尺	+		數少未檢	

以上吾輩所到達之處。共計七十有二。除十處陰性外。其餘六十二處均爲釘螺絲棲息之

又	又	又	西南角之南星橋	又	又	北鄉之拱宸橋	又	又	又	又	又	又	東鄉之臨平
周家浦	老沙	開口		塘溪	上繹埠		瓶窰	勾莊	良渚	留下	西鄉之松木塢	寬橋	
同上	同上	同上	在西湖邊諸山之西南此四處大小河川已不屬於太湖流域而注於錢塘釘螺絲均一無所見錢塘江邊當然亦不見	小河三四公尺通運河	小河約六七公尺通運河	大小河均有但不多	地在極西界於餘杭有大溪闊約四十七步六十餘公尺爲東苕溪匯流之地	小河約三四尺通西塘	小河約七八公尺通西塘河	小河約四五公尺通餘杭塘通西溪河	小河	小河約二三公尺	小河約五公尺
(一)	(一)	(一)	(一)	+	++	+	(一)	+	++	++	+	+	++
				1%	1%	1%		2%	2%	10%	數少未檢	2%	2%

地內含尾蚴。最多為白苧村之30%。最少為拱宸橋之1%。平均為5.4%。就此現象而推論之。已可謂在此範圍以內。釘螺絲之分布極普遍。人類之受害極繁。多且吾輩更有以確證之。

1. 吾輩曾在嘉興之元餘六塔朱菴白苧普明五村。盡一日之力。信步所至。隨手而檢。而其夥多如織網之小浜。莫不唾手可得。

2. 吾輩曾自嘉興之東柵口。沿嘉善塘。步行至七里店。沿平湖塘。步行至十八里橋。其在塘河沿岸。三人極盡目力。始獲一見。而每遇支流之小河。無不繁殖甚多。隨手可拾。

是故釘螺絲之常住所。在於小河之岸。大河與田溝。為其例外。大河或竟為其交通移植之徑路。而不適其安居。蓋舟揖頻繁。水流較急。震盪搖撼。故不適歟。但吾輩細察大河之岸。情形亦與小河不同。其近水之灘。以沙礫雜陳為多。茂草叢生為少。而小河之兩岸則反是。莘小草。適為其蔽芾甘棠。營養適而居住宜。不其然乎。故八縣之千百條小河中。吾輩可概言其有釘螺絲之存在。至就地形上言之。此段大概少山多河。河之大者。曰運河與塘河。均為人工所開浚。其水之來源。則均自天目山。由東苕溪而降。但因其相去已遠。水勢已殺。且東苕溪兩岸有堤。堤岸設有閘壩。山洪發水。亦不能直接向東而衝。故不受苕溪水位之直

接影響。且其全部之地勢平坦。小川繁多。下更有太湖之調節。水流安靖。而水量不竭。釘螺絲之能子孫繁衍。原因與條件。蓋大半在此。

然則尚有十處陰性。果何說乎。今試一一解釋之。

1. 平湖縣境之泖口。新埭二處。影響於黃浦潮流。詳見下文第七節。
2. 澉浦與海寧城內南門外二處。位處海濱。地脊砂多。蓋影響於其營養歟。詳見第七節。

3. 杭州城內外之陰性者。蓋因水質污穢。釘螺絲不能生長也。吾輩常謂釘螺絲有二畏。第一畏水質之污穢。第二畏水流之迅速。故嘉興城內亦大半不見。吾輩曾在嘉興與杭城留意檢查。人烟繁盛處之橋下。見他種螺絲。如大形長螺絲。平卷貝等。依然活潑生存。獨不見釘螺絲。蓋水質之污穢。或不宜其營養。不宜其播種。

4. 瓶窰鎮之陰性者。影響於苕溪之急流。詳見下文第四節。

5. 南星橋。閘口。老沙。周浦之陰性者。完全因大自然之地勢上分水關係。蓋杭縣之南星橋以西一角。以西湖西岸諸山脈爲分水嶺。獨向西南下流於錢塘。已非屬於太湖流域。是以其他螺絲。雖同樣分布於其河中。而釘螺絲則爲水流所隔。不能蔓延到此。故分水嶺爲劃區域界線之一也。

綜觀各項之事實。在第一段調查告竣後。吾輩已得分布上之通。則有五條述如左。

一、水質污穢之處。爲釘螺絲所不居。

一、小河小浜之岸。爲釘螺絲所常居。間有繁殖過多。則蔓延及於通河之田溝。

一、大河而非急流。如運河塘河中。非釘螺絲之住所。而爲其交通之道路。

一、分水嶺。爲阻礙釘螺絲繁殖之一要件。因之吾人欲割血蛭病之區域。分水嶺爲天然

界線之一。

一、甲乙兩處遠隔之小浜。各有釘螺絲存在。若其間水流可通者。必有其移行之徑路可

尋。

〔附記一〕釘螺絲所居之小河小浜。水流雖緩。但其水必與各處之河道相通。吾輩起一疑問。即在焉。不與各處河

道相通之池塘中。有否存在。故遇池塘。吾輩往往作意警心檢查之。而毫無所得。滬杭鐵路軌道之旁。多

有造路時所造成之長形水潭。但以各不相通爲多。細檢其中。亦決無釘螺絲之存在。然而他種螺絲。則

大抵有之。

〔附記二〕西塘鎮之釘螺絲。有異種之尾蚴存在。其形極似薑片虫之尾蚴。尾單不叉。體多黑色素。形大而有眼。究

係何種。尙待研究。

第四節 浙西急水段調查詳情
調查釘螺絲地名表

縣名	地名	發見地河川之情形及闊狹	螺絲有無及多寡	尾 蚴 率
武 康	縣治旁無城	大溪及支流發見四五枚	+	只得四五箇未檢
	東鄉之上跨塘橋	大河極闊約二十公尺弱去縣治十八里	(一)	
	又 中下跨塘橋	全上	(一)	
	西鄉之莊村石橋頭	山溪旁及田邊	++ ++	○(檢二百箇但有嘉善西塘之異種尾蚴)
德 清	城內	大小谿	(一)	
	新市鎮	小溪	++	○(檢百箇)
	小南門外	河流甚急闊約三丈其旁停流水汀有之	++	○(檢百箇)
	北鄉之洛舍	大小河	(一)	
吳 興	城外東南西北四門外	小河約三四公尺	+ +	2%
	南潯	大小河	(一)	
	大錢鎮	大小河	(一)	
	霽水鎮	大小河約十五公尺	+	數少未檢

雙林鎮	大小河	(一)	數少未檢
南商林	大河	+	數少未檢
北鄉之西舍 橫山市	二處在太湖邊大小河均無	(一)(一)	
長興 城廂東南西北四 門外	城河約七八公尺	+ +	2%
北鄉費家坡	小河二三公尺	+ +	1%
北極之夾浦鎮	湖邊大河	(一)	
又 近夾鎮五里	五六公尺	+ +	數少未檢
西鄉之泗安鎮	近山已與安吉界大谿	(一)	
又 五里渡 近泗安之	二三公尺	+ +	數少未檢

以上吾輩所到達之處。共計二十。大體釘螺絲之有無。各參其半。其有者半數之含尾蚴率。平均爲二%。而無者半數之中。以在急流大溪之旁爲多。如武康縣治。如吳興之大錢鎮橫山市是也。就此段地形之大體論之。除武康之西境。有莫干山稍高。吳興之西南境。略有低山外。大抵亦屬平原爲多。與前節之杭嘉八縣相近似。宜乎釘螺絲繁多矣。唯其地勢西高於東。不如杭嘉段之平衍。且河道之情形。迥乎不同。杭嘉段之主要者。在於運河塘河。而此

段之主要者。則在於茗溪。二者之水流緩急。及河身河岸之情形。迥不相同。一則爲人工所疏鑿。在大平原之中。水流極緩。一則爲天目山水源之下洩水道。天然構成。水流極急。山洪一發。瓶塞流速。達每秒鐘一公尺餘。德清亦達每秒八九十分。其下流亦常至五六十公分之處極多。釘螺絲之不居。原因蓋在於此。今以水流緩急爲目標。將浙西之水道。圖解如第一圖。

就水流緩急爲標準。吾人可分地理上之區別爲三種。山鄉之內。水從各處之岡巒集合。溪澗極小。流速尙緩。一至小溪相集爲大溪。則各山之水。匯流一處。當然流速增高。然過此大溪以往。再經平原。水復分散於各大小河。流速又漸漸減小。臨安孝豐在山鄉之中。而釘螺絲反而繁殖較甚者。理由蓋在於此。

吾輩復細察河底河岸之情形。此種大溪。與河川大不相同。其底之大部。均爲赤裸裸之大小砂礫。毫無泥土覆其上。夏秋山洪發時。雖滿溪有水。而一至冬期。壘壘然白石磷磷。滴水不潤。寸草不留。釘螺絲之飲食。蓋亦無從覓得歟。故吾輩可復述通則一條。

一、水流急激之大溪。爲釘螺絲所不居。

第五節 天目山脈段調查詳情

調查釘螺絲地名表

縣名	地名	發見地	河川之情形及闊狹	螺絲有無及多寡	尾蚴率
餘杭	小東門外菱塘	爲圓形之池塘但一面有口通於小河	爲極大之谿蓋卽南苕谿也其支流極少亦無螺絲	++ ++	○(檢五百箇)
	東門外李家塘	通小河之田溝約二公尺		++ ++	2%
	西北門外大谿			(一)	
	東南鄉閑林埠	小河約五六公尺		+	數少未檢
	又 河母橋	大河約七公尺小河二公尺均有之田溝及稻田中更多		++ ++	10%
	注意 ^c	按稻田中發見釘螺絲以此爲始			
	又 倉前	小河約二三公尺		++ ++	5%
	西北鄉之石涼亭	大谿小谿		(一)	
	又 下斗門	全上		(一)	
	又 彭公	全上		(一)	
	又 雙谿	全上		(一)	
	又 潘板橋	全上		(一)	
	又 橫河	全上		(一)	

臨安	東門外之玲瓏	小溪約三公尺水流不急田溝	+	+	4%
	極西北百丈嶺	小溪田邊	++	++	3%
	又 汪家埠	全上	+	++	2%
	西鄉之丁橋	小河之岸極少田溝間很多	++	++	2%
	新龍口	田溝與稻田	++	++	10%
	橫潭	全上	++	++	14%
	西瓜廠	全上	++	++	14%
	小西門外	田溝約一二公尺其中無水水田中亦有之其旁通溪	++	++	14%
	何村壩(以上城附近)	全上	++	++	3%
	西鄉之白湖壩馬墩	小溝二公尺通大溪極近	+	+	2%
	又 西市街	小溝通大溪	+	+	2%
	又 橫街頭	該地距城二十里與東天目山脈極近田溝水田	++	++	16%
	又 化龍鎮	在極西距城三十五里田溝間極少數散	+		數少未檢
	北鄉之橫畝鎮	小溪田間均無其地在重山之間距城三十餘里	(一)		
安吉	城內外	城外溪約三四〇尺	+	+	〇(檢百箇)
	北鄉之荆溪鎮	小溝四五公尺	+	+	2%

	東北梅溪鎮	小溪約二三公尺	+	+	○(均檢百箇)
	南鄉之澁浦	小溪田溝	+	+	○(均檢百箇)
	極西南之三官橋溝	小溪田溝	++	++	數少未檢
	又坂村鎮	小溪田溝			數少未檢
孝	東門外	城溪約二三公尺	++	++	2%
豐	西南(十里)王家莊	小溪田溝	++	++	○(檢百箇)
	又朱家橋(十五里)	小溪田溝	+	+	數少未檢
	北鄉之(十五里)方家橋	小溝	+	+	數少未檢
	東鄉之(三十五里)港口	大小溪	+	+	數少未檢

餘杭臨安爲東苕溪之上流。安吉孝豐爲西苕溪之上流。此四縣均爲山鄉。估其面積。十之七八爲山。山與山之間。留得一線平地而已。其一線之平地。均有溪流經其間。適足以爲釘螺絲及血蛭蟲竄入之通路。致令太湖流域。病禍蔓延。無孔不入。地形地勢之因緣。危及千萬農夫。誠可嘆已。唯釘螺絲在山鄉之情形。有最易注目之二點。與在下流之平原不同。

(1) 平原地之釘螺絲常住所。在小河河岸。延及田溝之處。已不多見。田中則絕對無之。但山鄉則反是。田邊田溝極多。小溪之岸。反而稀少。通則(7)

(2) 平原地之釘螺絲均有直梁。山鄉所產則反是。壳簿無直梁。外形與日本種相同。關於釘螺絲之種類及命名。本有諸多爭論。尙不能宗於一。是當日本初發見宮入貝爲中間宿主時。岩川氏定其學名爲 *Blanfordia A. Adams* 屬於 *Hydrobiidae*。Robson 氏命名爲 *Katayama nosophora* Robson。主張乃一新種。且爲一新屬。Pilsbry 氏承認爲一新種。但主張非一新屬。應命名爲 *Blanfordia nosophora*。而 Annandale 氏主張屬於 *Oncamelania*。中國種當初發見時。Gretler 氏卽命名爲 *Oncamelania hupensis* Gretler。其外形與日本種有別。壳堅硬。表面有直梁。是已。迨後協和所出之報告。已在紹興與廣東發見與日本相類之種。主張中國二種並存。曾云。

[*Oncamelania* 大概在水流迂緩之處。 *Katayama* 大概在山下清流之處。] 總括言之。在今日以前。諸多學者以爲釘螺絲有兩種。或以爲釘螺絲僅有此兩種。至此兩種之間。有如何瓜葛。作如何移行。初無人一語道之。但吾輩就所得之材料而推斷。知二者之間。若就壳之厚薄。與直梁之高低而論。則尙有種種移行之變態。不能以二種概括之。若就內部之構造而論。則二者完全相同。卽磨板與齒之數亦然。不能以二種歧視之。

吾輩在太湖流域內。所到達之所。雖達三百餘。但均屬平原。山鄉極少。而少數之山鄉。唯此

天目山脈段四縣而已。在四縣輿地之中。吾輩曾發見無直梁釘螺絲。共計九處。即（餘杭之百丈嶺。臨安城外。玲瓏。西市街。武康之莊村。安吉之遞浦。孝豐城外。王家莊。朱家橋。方家塘）是也。其中百丈。玲瓏。西市街。臨安城外四處。且有已生極細之直梁者。參雜其間。吾輩再細察各地螺絲之壳。又知凡地點之離高山漸遠者。釘螺絲之壳。漸漸加厚而加堅。其上之直梁。漸漸明顯而增高。試舉二例如左（如第一圖）

（甲）臨安縣城及附近之玲瓏所產……壳脆簿。完全無直梁。色深褐。帶黑。平均長 (20) 6.05 mm

汪家埠（臨安餘杭交界地）所產……壳尙脆。有極細直梁。須擴大始能見。色深褐。平均長 (20) 6.6 mm

均長 (20) 6.6 mm

餘杭東門外所產……壳稍厚。有中等度高粗之直梁。色褐。平均長 (20) 7.2 mm

餘杭縣河母橋所產……壳厚。直梁已著。但尙不高不粗。色淡褐。平均長 (20) 6.9 mm

杭縣臨平所產……壳厚而堅。直梁著明。色淡褐。平均長 (20) 7.2 mm

松江城北所產……壳極堅厚。直梁極高極粗。色淡褐。平均長 (20) 8.45 mm

（乙）孝豐縣城（王家莊朱家橋）所產……壳脆簿。完全光滑無直梁。色深褐帶黑。平均長 (20) 5.9 mm

均長 (20) 5.9 mm

孝豐極北邊界遞浦所產……壳脆簿。無直梁。色褐而較淡。平均長 (20) 5.65 mm

安吉縣城所產……壳較厚尚脆。已有纖微直梁。色淡褐。平均長(20) 6.5 mm

安吉縣梅溪所產……壳已固厚。直梁已著明。但極細極低。色淡褐。平均長(20) 7.45 mm

吳興縣城外所產……壳厚固。直梁稍高稍粗。色淡褐。平均長(20) 7.4 mm

德清縣新市所產……壳極堅厚。直梁極高極粗。色淡褐。平均長(20) 7.25 mm

以上兩系統各六處地方。均自山鄉曷地。循一水流而下。漸漸離山愈遠。至平原而螺絲壳之外形。漸漸變更。壳質漸厚而堅。直梁漸高而粗。故自無直梁之細長種。至直梁最粗之粗大種。其間移行變態。無慮六七種。僅別為兩種者。淺見之論也。吾輩不敢說此種外形之變移。於種之起源有關。但吾輩確信此種外壳之漸漸變形。必有關於攝取之食物。與環境之抵抗。况乎吾輩細查各地所產生釘螺絲之磨板。其七片角質上齒之排列。大抵相同。別無顯著之異點。足為分類之標幟。故就內部之構造。為目標。而以壳之變態。為無作重輕。而論則一切。可視為同種。若欲以壳之異形。一一區別之。命名之。則決不能包括於兩種以內。此吾輩對於釘螺絲命名之見解也。吾輩以為凡在太湖流域以內之釘螺絲。均屬同種同源。不過隨蔓延所至之地之環境變化。因而略變其外形。決非肇厥泰初。本屬異種。而因某處之環境。僅能生存某種故也。此點之見解。於病之分佈蔓延。有大關鍵存焉。敢以質之世之高明君子。

第六節 錢塘分水段調查詳情

調查釘螺絲地名表

縣名	地名	地	形	地	勢	螺絲有無及多寡	尾	拗	率
於潛	縣治周圍	地	於潛縣治無城只有直街一條街中有小溪街外之溪較大			(一)			
	東鄉之藻溪	田溝亦檢之	藻溪周圍有大小溪五條吾輩詳細檢之			(一)			
	又 橫塘	有溪二條均檢查過				(一)			
	北鄉西天目山麓	溪中田溝均檢過				(一)			
富陽	城廂內外	溪邊與田溝中及富春江岸均檢過				(一)			
	場口鎮	小溪及田溝				(一)			
新登	城廂內外	小溪及田溝(城外均山)				(一)			
	東南鄉煙口	山溪及田邊				(一)			
	東鄉漾渚鎮	同上				(一)			
	南鄉西窄溪口	同上				(一)			
分水	縣治旁	無城大約情形與於潛同唯周圍多高山山溪田邊均無				(一)			
	東鄉浪石埠	山溪及水田				(一)			

	又	畢浦舖	同上	(一)
桐廬	城內外	大小溪河均急流		(一)
	東北鄉東窄溪口	山溪及水田		(一)
	東鄉咬嶺頭	同上		(一)
	又	大塘畝	同上	(一)

以上五縣十八處。其水流均下注於錢塘。與太湖流域。有各地分水嶺相隔絕。涓滴不通。故雖鄰壤相接。諸般情形。如氣候、雨量、土質、水草、河岸狀況等等。雖完全相同。而血蛭病之分布。劃然截止。不能蔓延矣。其截止情況。與分界地點。吾輩詳述一處之記錄如左。足以窺見其一斑。

民國十八年十月九日。自臨安城乘車至化龍。計程二十里。化龍鎮之東。釘螺絲已極稀少。自化龍西行至橫塘。緩步六里。隨處檢查。只得二枚。至橫塘分水嶺。見其地為二山匯聚之脈。聯貫而成脊。較之平地略高。此高原約有百丈。果見百丈之東。水向東流。百丈之西。水向西流。而此百丈之內。無溝。無溪。亦無水田。當然釘螺絲無容足之所也。過此分水嶺。向西行二十里。至藻溪鎮。鎮向為自浙入徽州之驛站。故頗繁盛。再西行三十五里。至於潛縣署。此五十五里途中。有大溪。有小溪。有水田。凡百地理上情形。與東下臨安。完全相同。而細覓釘

螺絲毫無蹤跡，尤以藻溪之位置。與東下之臨安城相當。其周圍之溪流。水田等情形。亦完全相同。而釘螺絲乃一無存在。由是觀之。在同一地理上條件之下。苟無播種之機會者。亦無蔓延之可能。故吾人欲研究血蛭病區域。是否正在擴大問題。則對於播種之方法。與播種之徑路。應竭力探索研究焉。吾輩以為播種之方法。不外夫直接移行。與間接媒介。但在同一水流之地域內。有直接移行之可能。而在水流各不相通之甲乙兩地。非有間接媒介不可。此間接媒介物之研究。更為吾人所必要也。

第七節 黃浦流域段調查詳情

調查釘螺絲地名表

縣名	地名	寶山	發見地	河川之情形及闊狹	螺絲有無及多寡	尾蚴率
	縣城內外	東灣鄉之江灣	大小河中潮流甚急。河岸均泥塗。少水草。	沙涇港約七八公尺。并其支流小河。	(一)	
	東北之吳淞鎮	大小河均有潮流			(一)	
	南鄉之真茹	小河			++	3%
	東南之橫浜路	虬江約五六公尺			(一)	

曹家渡至梵王渡	同上北新涇	同上飛機場旁	同上之程家橋	同上之新橋	中部浦西之虹橋	同上之嚴家橋	中部浦東之董家渡	東北之高行鎮	中部之縣治周圍	極北之徐家路	中部之小張家堂	東南極之縣城外	西鄉之陳家行鎮	南鄉之大場鎮	西北鄉之羅店
大小河	蘇洲河約十五公尺	小浜二公尺	新涇塘約五六公尺	同上	蒲匯塘約二十公尺	白蓮涇塘之兩岸約二十公尺江闊而岸高有潮流	黃浦江岸及小浜	小河田溝	小浜約二三十公尺水極污黃浦江岸	近海多砂地小河不多	小河通張江	城河及小河	大小河有潮	大小河有潮	大小河
(一)	++ ++	+ +	++ ++	+	+	(一)	(一)	(一)	(一)	(一)	++ ++	+	(一)	(一)	(一)
	40%	1%	1%	同上	數少未檢						4%	無(檢一百箇)			

			松江					南匯											
又	城北之五里塘	城南之金鷄浜	縣城內外	極南之航頭市	又 蘇家橋	中部之周浦鎮	張江柵	極東北之北蔡鎮	東極之城內外	西鄉之紀王廟	全上閔行	全上北橋	南部之顯橋鎮	全上梅家弄	全上新龍華				
九里亭	小河約五六公尺	大小河	大小河	小河約五六公尺	大小河	小河約四五公尺通周浦塘即白蓮涇塘	去北蔡之東北十二里小河約四公尺通張江在鎮旁	白蓮涇港約三十公尺	小河約五六公尺	大河約二十餘公尺小河約四五公尺	黃浦江岸及小河	俞塘橫涇塘及小浜	六磊塘約四五公尺	小河田溝	小河田溝河有潮流				
+	+	(一)	(一)	+	(一)	+	+	(一)	+	++	(一)	(一)	+	(一)	(一)				
+	+			+		+	+		+	++									
2%	2%			1.5%		3%	7%		2%	4%			數少未檢						

以上吾輩所到達之處。共計五十有一。其中二十四處爲有。二十七處爲無。大體有無各參

	南西鄉之石湖蕩	大小河	(一)	
	又 楓涇鎮	大小河	(一)	
	東北鄉之錢糧廟	大小河在莘莊之東北二十餘里	(一)	
	又 莊莘	小浜七條均三四公尺	++ ++	2%
	北鄉之塘橋市	小浜約二三公尺	+ +	0.5%
	南鄉之朱家行市	小河約四五公尺潮已不急但小草尙不多蘆尙多	++ ++	2%
	南鄉之亭林鎮	大小河均草稀有潮	(一)	
奉賢	東極之城內外	小河約五六公尺	+	數少未檢
	西南鄉之南橋鎮	小河二三公尺	+	數少未檢
金山	卽泖涇舊址縣治周圍	大小河岸草稀少有潮流	(一)	
	西南鄉之新鎮市	小河約六七公尺微有潮流多蘆少雜草	+	1%
	南鄉之呂巷市	無 小河約三四公尺草漸茂但蘆尙有潮已	+ +	1%
	東北鄉之余來廟	黃浦江及小河田溝草稀潮急	(一)	
	東南鄉之金山衛	小河約五六公尺	++	2%

其半（有者之中。尾蚶率最高爲上海縣。北新涇之 40% 最低爲程家橋之 1% 平均爲 4.5%）而半數之無釘螺絲所在他。均屬於黃浦江之流域。且其範圍均在於離江二三十里以內。故此段七縣中之忽有忽無者。吾輩察覺其原因在黃浦江之潮流。因即着手於精查。其記錄摘抄如左。

甲、浦西查察三處。

（一）公共租界西之曹家渡。離江約十二三里。法租界西之徐家匯。離江約六七里。若就江流之曲折而計其里程。曹家渡已離二十里。徐家匯已離十二里也。吾輩細查之。均無釘螺絲之存在。再自曹家渡西行至梵王渡。在聖約翰大學旁。水流已較清。河岸亦有茂草叢生。（惟種類稍覺單少耳。）並無釘螺絲之存在。極至梵王渡西端盡頭。北新涇村接壤處。河岸兩旁。忽而發現。其有無界線。在最終一家工廠。卽大華製革廠之屋西約十餘丈。自徐家匯西行至虹橋。約六七里。又西行至新橋。亦約六七里。釘螺絲始漸漸發現。惟不如北新涇之多。又西南四五里。至新涇港與蒲匯塘交叉處。始發見極多。故二處之有無界線。均在距黃浦江三十里。

（二）莘莊爲松江縣之東境。距江約二十七八里。吾輩下火車後。以閔行鎮爲目標。經顯橋。北橋向南而步行。到顯橋鎮止。路約六七里。有小浜七八條。吾輩均檢得極多。但

至顛橋附近。河道忽而稀少。一里以內。並不見一條。顛橋鎮爲松江與上海縣交界之地。有自西至東之六磊塘。在其南岸。寬得數枚。然僅寥寥若晨星。過顛橋再向南六里。到北橋鎮。其旁有俞塘。有橫涇塘。又有數條小浜。釘螺絲已一個也。無從此到閔行。河中潮流更急。河岸只見泥塗及蘆草。當然不見釘螺絲矣。故有無界線。在於顛橋。距黃浦江爲二十二里也。

(三)松江縣城之北門。距江十五里。吾輩詳細尋覓。釘螺絲一無存在。於是買掉北行至五里塘。潮流已緩。惟尙未發見釘螺絲。直至九里亭附近。始有發見。故有無界線。距江爲二十四里。吾輩再折回繞城向南行。循北米市塘而下。至金雞浜。沿途見潮流頗急。岸傍植物疏朗。種類亦只二三。均爲蘆與蓼科而已。其他貝壳類漸多。釘螺絲一無所見。

乙、浦東查察三處。

(一)由南市十六浦過渡。到浦東董家渡。步行到嚴家橋。約五里。有小浜數條。均通白蓮涇塘。浜岸亦多蘆而少其他小草。細檢均屬陰性。至嚴家橋旁。檢白蓮涇塘之本身。兩岸亦無所見。(此塘爲浦東之主要交通河道。)吾輩更循其岸而東。約七里。抵北蔡鎮。塘河更大。約四十公尺。兩岸亦無釘螺絲。再東北行約十二里。到南匯縣極

北之張江柵鎮。檢其小浜。則有釘螺絲。然不得謂之甚多。故有無界線。在距黃浦二十四里之張江。

(二)由上海乘輪溯浦江而上。至周浦塘口上陸。向東步行。過陳家行。至蘇家橋。計程十八里。途中蘆花如雲。周浦塘岸。一無釘螺絲能見。再東行二三里。過南雙浜。始有釘螺絲散見。再五里至周浦鎮。則大小河岸。均能發見。其多少之度。雖不如嘉興。一時間一人能拾得七八十個也。故有無界線。在距浦江二十里之南雙浜。

(三)由松江城。雇小舟。向東南至黃浦江。自南泖涇口入小港。行二十里。至亭林鎮。松江縣南境也。潮流尙急。大小河岸。雜草極稀。惟蘆花爲多。復南行向朱家行市。行七里。小草雖尙未過多。而潮流已不急。釘螺絲漸漸見矣。至朱家行市。則相當多矣。故有無界線。在距浦江二十七里。

「注意」黃浦周圍免害情形。如第三圖所載。

由右述六處之調查。吾輩對於七縣中血蛭病分布。可得概括之結論。卽自浙江平湖嘉善以東迄海。至揚子江口岸之寶山縣止。卽舊松江屬八縣。(今合華婁而爲七縣矣。)除青浦縣換以寶山。其境內苟無黃浦江之存在。血蛭病爲祟。必與浙西平原段。同樣濃厚。乃以黃浦橫斷其間。故血蛭病之中間宿主。不能向東普遍直接而蔓延。况夫金山松江奉賢南

匯川沙五縣。其邊頻海。海岸砂多而地瘠。中間宿主之繁殖。受其影響。而血蛭病更於焉大減。又查黃浦江經流之地。長達一百五十里。其東西兩旁二十五里。無中間宿主存在。故其得免於血蛭病之地。計算面積。已達 (50 × 150) 七千五百方里。去其全面積之半矣。是故吾輩之結論如左。

一黃浦流域七縣。爲血蛭病稀薄之區域。而其所以稀薄之原因。大半在於黃浦潮流小半在於海濱地瘠。

然尙有二疑問焉。不能不求解答。其一爲釘螺絲既不能飛渡黃浦。則自浦西之繁殖中心。究由何處渡往浦東。其二爲黃浦江之所以阻礙釘螺絲繁殖。其故安在。

對於第一問。吾輩曾在平湖縣邊境新倉鎮。檢得釘螺絲甚夥。再東向金山縣呂巷市。檢得甚多。又東向松江縣南部朱家行。檢得甚多。又東向奉賢縣南橋鎮。亦有檢得。則移植蔓延之徑路分明。蓋在潮流勢力所不能及之處。暗渡陳倉也。至對於第二問。雖不能澈底解答。但有二端可以想像之。(一)釘螺絲爲兩棲動物。若在旱地乾渴時。必匍匐入於水中。水苟流動劇烈。則螺絲往往寂伏而不自由。此現象。人人得而實驗之。故急流之本身。已爲阻礙之原動矣。(二)黃浦雖受揚子之影響。鹽水入江時極少。但凡急流之大江。江岸所生之水草。決不如緩流之小河爲繁茂。且其種類更爲單簡。如蘆如水稗。大抵囿於二三種。然釘螺

絲所息足之處。在於小草之蔭。且其食物亦為小草或藻類。故如黃浦等大江。可謂不適其安居。不宜其營養。故吾輩於上述通則而外。更得通則一條。

一、水流急激之大江。釘螺絲不能繁殖。因之吾人欲割血蛭病之區域。大江為天然界線之一。

此通則可應用於錢塘江。可應用於揚子江。吾輩曾在錢塘江之東岸。即西興以東之蕭山縣全境。檢查中間宿主。一無發見焉。

一、釘螺絲在緩流區域內繁殖力頗大。苟無重大原因阻礙。則雖無媒介物以間接傳播。亦能順流而往。盡力蔓延。故定其分布之區域。應以水流所支配之區域為界。

第八節 沼澤綜錯段調查詳情

調查釘螺絲地名表

縣名	地名	發見地河川之情形及闊狹	螺絲有無及多寡	尾蚴率
青浦	東極之七寶鎮	鎮前蒲匯塘約十餘公尺	+	1%
	北極之黃渡鎮	蘇州河及小河約五六公尺	++	1%
	南極之練塘市	小河約七八公尺	++	3%

城廂內外	大河稍稀小河(約七八公尺)甚多	++	++	4%
西極之周莊附近	大小河道均有	++	++	4%
東南極之王山鎮 錫山界山	小河約三四公尺	++	++	0.5%
城廂內外	四門外城濠約七八公尺至二十五公尺 城內各小河亦甚多	++	++	4%
吳江	極東之周莊	++	++	4%
	南鄉之平望鎮	+	+	2%
	東鄉之同里	++	++	3%
	西門外之瓜涇口	+	+	2%
	城外婁門之濠	++	++	0.5%
吳縣	北門外城濠	++	++	1.5%
	撫門外城濠	+	+	2%
	西北鄉之望亭	+	+	1%
	全上之牡丹港	+	+	0.5%
	極北之南橋鎮	+		數少未檢
	極南之夾浦橋	+		數少未檢
	東南角之周莊	++	++	4%

若以揚子與錢塘爲三角形之二等邊。臨安溧陽丹徒之線爲基底。劃成天然之三角地域。則此沼澤綜錯段。適居其中心。且毗鄰於太湖。自天目山下奔之水勢。已爲其擋住。而更受其餘勢。形成無數大小沼澤。是故此段三縣以內。高山之脈所不至。急流之勢所不及。江湖之波所不達。水位平。水流靜。吾輩按圖而研索。已知其爲釘螺絲之適好培養地矣。果爾。一經實地調查。立即證明。調查之處。共計二十一。無例外。且均甚多。尾蚴率平均爲 2.8%。故此段之濃厚度。比之其鄰浙西平原段。有過之無不及。別無特異之點。足以記述。惟有一問題。應在此段中解決者。則太湖之本身是已。蓋因吾輩所調查之浙西江南。概括言之。爲太湖流域。太湖之流域。既爲釘螺絲繁殖最適宜之地。而太湖之本身。是否有釘螺絲。爲不可不知之問題也。

吾輩所調查。計有五處。一爲望亭西北。無錫之沙墩港。一爲望亭東南。吳縣之牡丹港。一爲吳江城西之瓜涇港。一爲長興夾浦港。一爲吳興橫山市附近之小梅口。并由五港之口。及於太湖本身。除小梅口外。大體湖岸爲無。港岸爲有。有無之界。均在距湖岸百丈左右。亦一奇觀也。吾輩所調查最詳者。厥爲沙墩港。港自運河到湖邊。計程六里。闊在十公尺以上。三十公尺以內。左右有支流八條。曰螺絲墳。善三橋。小橋浜。斷頭港。魚口。額仁浜。無名港。

周浜。吾輩雇小舟一隻。隨處尋覓。雖多少不同。而均能證明其陽性。惟出太湖以後。則一無所見。其原因何在。雖尙待研究。然察其湖岸之情形。與河岸不同之點如左。

(一) 土質多砂而少粘土。

(二) 岸傍多他種貝壳。如黃蜆河貝子之類。顯然爲浪花所撼。日積月累而至。則湖岸之不安寧。與急流大江相同。

(三) 水草只見長葉之禾本科與蓼科二三種。土名曰芒班金草。曰水覺葉草。與小河兩岸之雜草叢生。大不相同。

吾輩曾觀察浙西各地之河岸。其水草種類。大概如下。

水芹 *Ceratophyllum demersum*, L.

繖形科

石龍芮 *Ranunculus sceleratus*, L.

毛茛科

水龍 *Jussiaea repens*, L.

柳葉菜科

野茨菰 *Sagittaria sagittifolia*, L.

澤瀉科

菖蒲 *Acorus calamus*, L.

天南星科

羊蹄 *Rumex crispus*, L.

蓼科

水蓼 *Polygonum hydropiper*, L.

全上

蘆屬 *Phragmites.*

禾本科

菵屬 *Miscanthus.*

全上

水稗 *Panicum Crusgalli, L.*

全上

菰(茭白) *Zizania aquatica, L.*

全上

以上種類。雖非各處皆備。但至少亦不下六七種。且排列緊湊。互相擁擠。大小長短。參差不齊。釘螺絲。當夏秋宜溫之際。往往在其葉下。雍容匍匐。逍遙自在。而在嚴冬雪地。則攢入草根之下。寂眠而少行動。天然宿舍。可以禦肅殺之威。奈江岸與湖岸。雖有草而種類不多。排列疏朗。赤裸裸不能避炎陽而禦風雪。此蓋繁殖地與非繁殖地之一條件乎。又吾輩曾分析嘉善河岸與吳江湖岸之土質。其別如左。

性(反應)	太 湖	
	土 酸	(湖 岸) 性 弱 酸
水份%	二八·二六	三二·五三
有機物%	三·九四	一一·三七
總氮量%	〇·〇二二五	〇·〇二三〇
總鹽量%	〇·二三五	〇·一三一

炭酸鈉%	〇〇二六四	〇〇三九
氯化物%	〇一五四	〇〇七一

其餘硅酸、鐵、鋁、鈣、鎂等無機質。因無關緊要。故不備錄。其中惟以有機物與總氮量之%數。於土質之肥瘠相關。而嘉善河岸與太湖湖岸。既大相逕庭。或於釘螺絲之繁殖。稍有關係乎。

由以上二種之觀察。吾輩更可補血蛭病分布之通則二條。

一 釘螺絲適於肥土而不適於瘠土。

一 釘螺絲喜雜草叢生之處。而不喜赤裸裸之植物疏朗處。

湖為水瀦溜之窪地。池亦為水瀦溜之窪地。二者之別。固以大小之差異為先。而水源亦各有不同。池水之源。完全在於附近之雨水。湖水之源。則除雨水以外。大部為遠近之山水。是以湖澤必通大小之河川。而池塘則多不通。此為地形上重要之區別。亦為吾輩調查上所最宜注意。各不相通之池塘中。決無釘螺絲存在。第三節中已述及之矣。徵之後此之調查。莫不皆然。絕無例外。惟第五節中所述之餘杭東門外菱塘。釘螺絲夥多。則一面有口。與小河相通。不得謂之例外也。然而湖澤則如何。太湖中之不存在。已如本節所述。其餘各處。如杭州之西湖。嘉興之南湖。金壇之長蕩湖。武進之滬湖。亦不存在。而本節所述周莊之白線。

湖。同里之九里湖。則有存在。是故吾輩可概括而言之曰。死水之池塘中。決無釘螺絲存在。活水之湖澤中。有存有。不存。惟多數不存之湖澤。與絕對不存之池塘。其不存在之原因。各有不同。吾輩細檢數十百處之池塘。其池岸亦茂草叢生。與小河之岸無以異。而他種螺絲。則均恰恰自得而生存。獨不見釘螺絲耳。故吾輩可稱補分布之通則二條焉。

- 一 與河川各不相通之死水池塘。絕對無釘螺絲之存在。其不存在之原因。在於無機會蔓延。到此。苟有播種之機會者。恐大多數亦能生存。
- 一 與河川聯貫之活水湖澤。多數亦無釘螺絲之存在。其不存在之原因。在於浪高土瘠。草稀。縱有播種之機會者。恐大多數不能生存。

第九節 江南平原段調查詳情

調查釘螺絲地名表

縣名	地名	發見地河川之情形及闊狹	螺絲有無及多寡	尾蚴率
嘉定	城箱內外	大小河均有城內亦多	+++ +++	5%
	東南鄉之南翔鎮	大河約十五公尺小河約五六公尺	+ +	2%
	西南鄉之安亭	大河小河約五六公尺多	++ ++	2%

								崑山				太倉			
城東南之崑陽湖	城西之尚湖傍	城廂內外	北鄉之陸家橋	東極之胡家橋市	南極之陳墓鎮	城南之周巷	西北鄉之巴城鎮	城廂內外	東北極之瀏河	西北鄉之沙溪鎮	東南極之葛隆鎮及新豐鎮	城廂內外	北鄉之高家橋	北鄉之澄橋市	西鄉之婁塘
湖岸及小河	湖岸及小河	大小河道	小河約八九公尺	小河約五六公尺	大河約二十餘公尺小河約三四公尺	蘇州河及小河	大約河 公尺小河約三四公尺巴城湖岸	城濠約十二公尺小河約五六公尺	大小河均有潮水頗急	小河約二三公尺	大河約十五六公尺小河約四五公尺	城濠約十二公尺小河約四五公尺	大小河均有潮水	大河約十餘公尺	大河河岸極高
++	++	(一)	+	++	++	+	++	++	(一)	+	++	++	(一)	+	(一)
++	++		+	++	++	+	++	++		+	++	++		+	
4%	2%		2%	6%	5%	4%	8%	10%		1%	12%	4%		6%	

		無錫													
西鄉之王莊南	南鄉之祥符鎮	東極之歸家莊	北極之福山及梅里	城內	城外東門外	南門外	西門外	西鄉之石塘灣	東鄉之周涇巷	北鄉之石幢	東南鄉之北望亭	東北極之王莊鎮	又張涇橋鎮	南極之南方泉	西鄉之洛社
小河約三四公尺散在性不多	小河約五六公尺	小河約三四公尺	大小河	大小河水極污穢	大河	大小河	近惠山小河四五公尺	小河約六七公尺	運河約二十五公尺有散在性不多小河約四五公尺	大小河	小河約八九公尺	大河約十六七公尺	大小河	在太湖邊大小河	大小河
+	+	+	(一)	(一)	(一)	(一)	+	+	+	(一)	+	+	(一)	(一)	(一)
1 %	5 %	0.5 %					10 %	2 %	1 %		1 %	數少未檢			

		武進	
又	新賣橋	小浜	+
北鄉之張村	大小河	(一)	
城外四門外城河	約二十公尺	+	1%
西門外運河	約三十公尺	+	2%
又 小河	約六七公尺	+	2%
南鄉之陳渡橋	小河五六公尺出城七里	+	2%
北門外之龍窟塘	大小河	(一)	
東鄉之戚墅堰	運河及小河(約七八公尺)但小河中多數無之余等寬十二條只見其一	+	0.5%
東鄉之橫林鎮	運河及小河(約五六公尺)	+	1%
南極之塞橋鎮	大小河	(一)	
東南鄉之戴溪橋	大小河	(一)	
北鄉之安家舍	小河約五六公尺	+	12%
西鄉之奔牛鎮	運河支流約七八公尺	+	2%
又 新閘鎮	小河約五六公尺	+	2%
西北極之孟河城	城內河外小河約五六公尺	++	0.5%
西鄉之西夏墅	大小河	(一)	

數少未檢

		丹陽						金壇				江陰			
東南鄉之蔣墅鎮	東鄉之呂城鎮	城廂內外	北鄉之曹莊村	西北鄉之馬家莊	南鄉之指前標市	東鄉之堯塘鎮	西南鄉之薛埠	西北鄉之直溪橋	濠 東南西北外之城	城內	東鄉之西塘市	西鄉之仇莊市	東鄉之長涇鎮	南鄉之青陽鎮	城廂內外
小河約三四公尺	小河約三四公尺	練湖邊及大小河(一)北門外小河見之	全上	小河約三四公尺	長蕩湖畔與大河	小河約四五公尺	大河約二十餘公尺	離城二十五里小河七八公尺	尤以東門外爲多約闊八九公尺	小河只一條約五六公尺水質污	大小河	小河約四五尺	大小河	大小河	大小河均有潮
++ +	+++ +++	+	+	++ ++	(一)	+	+	+	++ ++	(一)	(一)	+	(一)	(一)	(一)
1%	4%	1%	0.5%	1%		數少未檢	數少未檢	數少未檢	12%			數少未檢			

南鄉之理莊橋鎮	小河約二三公尺	+	+	0.5%
西南鄉之延陵鎮	簡瀆河及其支流有潮水少植物在泥塗上發見河約十公尺	+		0.5%
東北鄉之訪仙橋	大河約十二三公尺河名九曲河	+	+	1%
西鄉之全洲鎮	多池塘無小河	(-)		
丹徒(即鎮江)	南門外城河(即運河)	+	+	8%
西門外安泉村	闊約三十公尺及其支河約七八公尺	+	+	
甘露寺旁	小浜約三四公尺	(-)		4%
極西之高資鎮	高資港溪水約五六公尺	(-)		
中部極南之新豐鎮	運河中甚少其地少河多池塘檢之均無	+		數少未檢
極南角之寶堰	盡頭之河約四五公尺發二三箇死壳	+		數少未檢

以上吾輩所達之處。共計七十有七。其中釘螺絲有有無。有者之中。下四縣含尾蚴率。平均為4.4%。上六縣平均為2.9%。不如浙西平原段之濃厚。且吾輩在嘉興、臨安、青浦、吳江等縣。每至一處。信步所至。幾乎無小河無之。然在無錫、江陰、武進則不然。吾輩在武進、戚墅堰鎮。二人分途尋覓。遇大河一條。(運河)小河十二條。除鎮北運河中。覓得五六枚外。小河中覓得者。只一條而已。故概括言之。血蛭病之分布。在江南平原。比浙西為稀薄也。此其故

安在。不得不就吾輩之所見。而分別疏析之。

查十縣之中。下四縣爲濃。嘉定、太倉、崑山、常熟是也。上六縣爲稀。無錫、江陰、武進、金壇、丹陽、鎮江是也。然其濃稀之間。爲漸進性移行。別無分明之界線。按之地理。自常熟西境。向江陰無錫。漸漸多山。此與浙西平原不同之點一也。浙西自杭州起。沿海至川沙止。因人工之海塘。天然之沙墩。將內地之河流。與江海隔絕。然而鎮江與上海間。大小河川之通揚子江者。不下數百。此與浙西平原不同之點二也。凡鎮江以下之通江。河川可大別爲二部。江陰以上。多承受江水。故潮流較急。而常熟以下。則多流注於江水。故潮流反緩。此又上六縣與下四縣不同之點也。吾輩曾屢次述及之矣。多山與急流。足以阻礙釘螺絲之繁衍。是故無錫、江陰、丹陽、鎮江之稀簿者。其原因不過若此。所不可解者。惟武進、金壇而已。對此二縣之所。以稀簿之解析。吾輩查得二點。述之如左。

(一) 河道情形。嘉興一帶之河道。自塘河分枝爲小河。而小河與小河之間。均各相連接。舟楫可通。武進、金壇則不然。與塘河相等之大河。或中河。雖亦如嘉興之多。而其間聯絡之小河極稀。乃代以極長之池塘。各不相通。不能行舟。其灌溉之水。大抵用此長形池塘爲多。用河水之地點爲少。而池塘中均無釘螺絲之存在。故農夫患此者少也。

(二) 土質關係。

武進縣土質化驗表

性		弱	酸
水份%		二一·七四〇	
有機物%		四·一一〇	
總氮量%		〇·〇四二	
總鹽量%		〇·一四四	
碳酸納%		〇·〇一三〇三八	
氯化物%		〇·〇四七六	

武進縣土質之化驗。其有幾物含量。較之嘉善縣少百分之七餘。蓋水草稀少故也。或與釘螺絲之繁衍有關乎。

句容與金壇交界處。自三茅峰至曾姥山。畫成叢山之凸弧。此山弧之東。為金壇武進等大平原。即太湖流域之西北角也。故二縣交界。亦為山鄉與水鄉之交界。而尤以寶堰西場薛埠三處。為河流之盡頭。吾輩查察寶堰薛埠之斷頭港。均有少數之釘螺絲存焉。循此以東。漸漸增多。至金壇城。為最濃厚。是故吾輩又可補一通則矣。

水流終極之斷頭港。即為釘絲螺分布之盡頭地。因之吾人欲割血蛭病之區域。斷頭

港亦爲天然界線之一

第十節 古中江流域段調查詳情

調查釘螺絲地名表

縣名	地名	發見地河川之情形及闊狹	螺絲有無及多寡	尾蝨率
高淳	縣治周圍	無城大小河田溝	(一)	
	南方之固城湖	湖岸	(一)	
	極西鄉之烏溪鎮	大小河田溝	(一)	
	東鄉之沛橋鎮	大小河田溝	(一)	
	又 上壩	全上	(一)	
	又 下壩	大河	(一)	
溧陽	極西之河口鎮	大小河田溝	(一)	
	西鄉之南渡鎮	大小田濠溝	(一)	
	城內	小河	(一)	
	四門外城濠	水極急向東南流	(一)	

以上調查二十四處。計釘螺絲陰性者二十二處。陽性者僅二處。
 中江者漢志中之名詞也。本爲揚子江之一脈。起於蕪湖之江流轉角處。向東而直下宜荆

	東門外之張家村	小河田溝五里	(一)	
	又 前馬店	全上七里	(一)	
	西門外之橫里	小河田溝五里	(一)	
	南門外之七里店	小河田溝	(一)	
	北門外之周村	小河田溝五里	(一)	
	北鄉之甓橋鎮	大河約三十公尺以上流急	(一)	
	東鄉之黃圩村	大河小河田溝	(一)	
宜興	西鄉之徐舍鎮	大河一條小河二條(卽文元港)	(一)	
	北鄉之和橋鎮	大小河	(一)	
	城西之西汛邊	闊約一里	(一)	
	城外西門外小河	約七八公尺	+	10%
	東鄉之下洙街	小河約三四公尺	+	2%
(附)蕪湖	東鄉之黃池鎮	大小河田溝	(一)	
	城內外	大小河田溝池塘	(一)	

者也。自唐景福三年。楊行密之將臺濛。爲解孫儒之圍。欲拖輕舟以饋糧。始築魯陽五堰。卽今之高淳蕪湖境也。不意自是而後。江湖之水。東下日少。因戰爭而起之一時性工程。竟爲堰東郡縣之千百世大利。天下事之成。多成於偶然動機。此之謂歟。明初。經種種專家之建議。復因而築上下壩。蕪湖之水。遂涓滴不得下太湖矣。此段地理之沿革。於血蛭病之蔓延分布。固有關鍵。而於協和報告文中。之所謂蕪湖區者。更有大關鍵存焉。

協和之報告文。一則曰。「蕪湖區。以蕪湖爲中心。地勢所致之區。大概爲長江還流之水。茲爲便利上。最好包括南京及宿松。」再則曰。「蕪湖區。東與蘇嘉區相鄰。間以運河橫斷爲界。」此其不諳我國之地理甚矣。夫蕪湖與溧陽間。旣爲東壩所隔絕。已七八百年。則何能爲水流有關係之血蛭病分布區。將運河以西。與蕪湖宿松。打成一片乎。吾輩痛切言之。欲劃分血蛭病之區域。決不能蔑視其中間宿主之分布區域。而欲劃分釘螺絲分布之區域。決不能蔑視地形與地勢。絕對不許隨自己意想而點搭。更絕對不許憑地段大小而分割。况夫就吾輩所調查。自宜興三沈以西。至蕪湖縣北境全部。其本身之地形地勢。已不許有釘螺絲之存在。則所謂蕪湖區之本據。已打破無遺。更何能以此爲中心。而與南京。宿松。運河。聯成三角關係乎。縱使蕪湖南境及南陵繁昌有之。亦不過囿於小區域之流行地而已矣。決不能彼此流行地。有聯絡關係。可以斷言。吾輩所調查之古中江流域段。情形如下。

蕪湖縣城之周圍六七里。不能發見一枚釘螺絲。自此循楊清河長河而東。三十里達黃池鎮。其間經過之支流。不過兩條。決無釘螺絲之存在。而大河之本身。流甚急。岸甚高。岸壁甚峻。水草甚稀。完全與錢塘揚子情形相同。決不容其留存。河之兩旁。雖均爲稻田。其灌溉多用池塘。因無小河故也。由黃池東行二十里。至烏溪鎮。再東行五十里。至高淳縣治。諸般情形。彷彿相似。並無發見一枚。亦未遇見可疑之病夫。高淳縣南北境。有山三十餘。高者亦頗崇峻。其南且有固城大湖。唯中部爲狹長之平原。其一部。與今之河道相合。卽古昔之中江本身也。兩面之山。發爲溪澗。直接流入大河。無紆回逕路。冬期減水。岸土枯焦。山洪一發。激湍足以汎岸。此亦非釘螺絲所能安居之地形也。上下壩爲極堅固之土墩。略與海寧塘相似。長五六丈。闊達二丈餘。上下壩距離十里。其間雖有河道之形。而無一勺之水。上壩西之水位。與下壩東水位之差。達三·二二公尺之巨。下壩以東三十五里。達溧陽縣之河口鎮。自河口鎮而東五十里。達溧陽縣城。此河名曰胥溪。經子胥疏鑿而名也。寬曠之處。達三四十公尺。亦有兩旁之短流匯集。水流急時。不亞於高淳蕪湖間之楊清河。而岸傍水草之稀亦相類。吾輩在其中段南渡鎮之周圍。尋覓數條支流中。亦毫無發見焉。溧陽城以東至宜興西沈。爲文定港。港身雖尙寬。水流雖尙急。而情形已大異。岸之峻峭度已減。小草亦漸增多。約略與運河相似。但檢覓之。亦一無所見。稍能發見釘螺絲者。自宜興城外始也。

由以上之觀察。吾輩更可得通則如左。
 一、血蛭病之分布。既與釘螺絲之分布。有密切關係。則吾人欲定血蛭病之區域。決不能蔑視釘螺絲之生活習性。而將水流各不相通。地理各不相同之地。任意圈割。以致有無相混。多寡難明。

第十一節 秦淮流域段調查詳情

調查釘螺絲地名表

縣名	地名	發見地河川之情形及闊狹	螺絲有無及多寡	尾蚴率
江寧	漢西門外上新河	寬約五六公尺在南街之東農村旁	++	1%
又	大石橋	小浜	(一)	
	通濟門外	城濠秦淮河及小浜	(一)	
	下關寶塔橋	小河約七八公尺揚子江邊	(一)	
	燕子磯村	揚子江邊小河	(一)	
	西南鄉之西善橋	短溪約三四公尺	(一)	
又	板橋	小河	(一)	

漂水	句容														
東北鄉之高蕩華	又 崗窰	又 柏崗	東鄉之湯林	南鄉之天王寺	又 破仙橋	北鄉之新塘市	東北門外	西門外三台閣	城內	東鄉之湯水鎮	又 秣陵關	又 殷巷鎮	又 橋頭鎮	南鄉之岔路口	又 江寧鎮
小溪	全上	全上	小溪田池塘	大小溪	大小溪	小溪	秦淮河之上流溪水	大小溪	小河一條	小溪	小河田溝	小河塘田溝	公尺	小河	小河田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石臼湖	湖岸	(一)	
紅藍埠	大小河	(一)	
北門外	大小溪	(一)	
城內	小溪	(一)	

以上調查二十七處。計釘螺絲陰性者二十六處。陽性者僅南京城西上新河一處而已。查上新河。爲人工所疏鑿之小河。據江甯府誌山水誌中所載。

「其濱江地。鑿渠上達江甯鎮。水下達淮者。曰古新河。曰上新河。曰中新河。曰元運河。」云云。

現今該河之上下流。均甚汙塞。尤以通秦淮之下流。紆回充塞。水流不通時爲多。其上流近楊子江方面。亦並未直接通流。故此處應成爲獨立之小區也。唯釘螺絲之播種。從何而來。當然爲一研究之問題。吾輩察其上流之近江處。有江西幫灘地。自江西而來之木排運甯者。接近此河。未識有無關聯。只得聊以存疑。

自鎮江縣之極東起。沿楊子江之南岸。爲無數低山叢聚之地。迄當塗采石止。綿亘四百里。畫成背江之山弧。此弧形之下。其右方雖爲丹陽金壇武進之大平原。水流通運河而入於太湖。其左方則更入叢山。乃句容溧水二縣之山國。而水流自成一區。自句容東境三茅峰

與北境之華山出長澗，曰秦淮源，紆迴南繞，勾容城折而向西，與溧水相合，流集南京而注於江。是之謂秦淮河。爲句容、溧水、江寧三縣之主要幹河也。是故就水流而言，此三縣謂之秦淮流域，完全與太湖流域相隔絕。而其地形亦迥異焉。所最觸目之點，則爲小河小浜之少。池塘之多。池塘之大小形狀，種種不一。有圓有長，有三角形，長者且可誤以爲河。但實則各不相通，個個獨立。稻田之灌溉，皆賴此耳。此種地形，在第九節已曾略述。蓋無錫以北，漸漸加甚。至此爲極也。調查時，余自天王寺至岡窰途中，試一一點其個數，其限於大路兩旁，目力所及之處，二十里內，有池塘一百四十六個，可謂多矣。又吾輩展覽首都實測圖，見漢西門外上新河一帶，奇形怪狀之池塘，滿佈如銀河之星球，可見池塘之多，實爲江寧、句容、溧水之共通特徵也。至連山西北，沿揚子江之長蛇形平原，均短溪自山直注於江，多數亦各不相通，是故以秦淮河與蘇州河相較，一則爲枝葉繁茂之幹木，一則爲轟然獨立之電柱也。凡此種種，均爲不適於釘螺絲蔓衍繁殖之條件乎。吾輩因而更可補通則一條如左。

一、其地之幹河，若互相聯結之支流，稀少者，縱有血蛭病爲患，其蔓延面積，決不過廣。

「附記」揚中與崇明二縣，均爲揚子江中之島嶼。其有別者，揚中地居上游，面積極小，全土均爲沙田，農作物爲麥。有池塘而無河流。崇明一面向海，雖有短河，均受潮流之支配，其各無釘螺絲宜也。

第十二節 全區釘螺分布之結論

上述調查之分段進行間。凡吾輩足跡所至。目力所及。計縣份五十。地點三百四十有六。而就水流所經之地域而言。則除島嶼之崇明揚中二縣而外。四十八縣中。可分爲三流域如左。

(甲) 太湖流域之全部。

(乙) 秦淮流域之全部。

(丙) 錢塘流域之一部。

其中除乙丙二流域。卽富陽、新登、於潛、分水、桐廬、句容、漂水、江甯八縣。爲陰性外。種切言之。吾輩所查得血蛭病之天然區域。在太湖流域而已矣。然苟道其詳。則其界東迄於海。北限於揚子。南限於錢塘。西之南部。截止於諸山分水嶺。卽臨安之橫塘。孝豐之潘溪。(近朱家橋) 安吉之三官橋。長興之泗安是也。西之北部。終於各斷頭港。卽鎮江之運河。寶堰之香草河。薛埠之薛埠汎是也。西之中部。凹入於宜興城。過此以西。經漂陽、高淳二縣之古昔中江流域。至蕪湖城。留得一片清淨土矣。蓋太湖流域。有種種特點。便於釘螺絲之繁殖與蔓延。卽便於血蛭病之寄生與傳播。此種特點。於地形地勢有關。水流土質有關。氣候雨量有關。故在同樣大湖之周圍。如鄱陽、洪澤、洞庭等處。血蛭病之流行。決無有如此區之廣泛而

濃厚者。吾輩雖不經實地查勘。亦可舉一偶而推斷也。試詳言之。

1. 鄱陽洞庭之水流。若欲自東岸某河。以舟行到西岸某港時。大抵須經湖身。以往換言之。東西南北之水流。除貫通湖身外。不能繞道而啣接。太湖流域則不然。其周圍河港。適如網線。由其一條而起。不必徑太湖本身。能無港不通。是故釘螺絲之蔓延。不必過太湖本身。而能無往不入。此種地形。惟太湖流域有之。

2. 太湖之水源。大部出於天目山脈。經東西兩苕溪而下。然苕溪之底。愈降而水位愈低。至吳興德清一帶。或與太湖內水位相等。故每至停流或倒流。水流經此調節。各方大小河港。徐緩而不急。瀾滿而不瀉。此種地勢。爲鄱陽洞庭所不見。而爲釘螺絲繁殖所大宜。

3. 太湖之東南北三周。有大平原十萬方里。此種地勢。除江北洪澤而外。已所罕見。惟洪澤迄今已近圩塞。瀦積之水量不多。附近河道亦然。一至高山融雪期。卽汎濫而成洪水。迄減水期。則又到處皆涸。往往勺水不存。且嚴冬冰結。水草不茂。此種現象。爲太湖流域所不見。江南土質肥沃。氣候溫和。雨量均勻。凡百河流。終歲不竭。亦不凍。此非宜於釘螺絲之繁殖乎。

天下事必因果相生。利害相並。太湖流域。以有中間宿主繁殖之因。故有血蛭病流行之果。

以有灌溉交通之水利。故有水中傳播之病害。其他區域。吾輩雖尙待證實。然執已知之通則。按紙上之地理。所謂蕪湖九江岳州常德等處。決無若此廣泛區域。可以預言。此就地理上立論也。

至其中之多寡濃淡。亦支配於地理上之因果。已如各節所述。以縣爲單位而言之。臨安、餘杭、杭縣、海寧、桐鄉、崇德、海鹽、平湖、嘉興、嘉善、青浦、吳江、吳縣、崑山、嘉定、太倉、常熟等十七縣爲濃。孝豐、安吉、長興、吳興、武康、德清、金山、松江、上海、奉賢、南匯、川沙、寶山、無錫、武進、江陰、金壇、丹陽、鎮江、宜興等二十縣爲稀。如第四圖示之。

其內之著名江湖。黃浦江爲無。胥溪、苕溪、文定港爲無。太湖本身爲無。長蕩湖、滬湖、澱山湖等多數稍大之湖岸爲無。運河爲有。蘇州河爲有且多。衆多緩水之塘河。多數爲有。但爲極疎朗之散在性。不易尋覓。吳江之白蠟湖、昆山之巴城湖、常熟之尙湖等。少數之小湖爲有。但其所在之常所。均爲小河小浜。間及於通河之田溝。而山鄉之安吉、孝豐、餘杭、臨安。則爲例外。在於田溝與田邊。由此種種查得之事實。吾人已能窺見其分布之通則。曾在各節述及。今再彙集於左。以醒人目焉。

通則可分爲二類。

(甲) 繁殖之通則。

- (一) 釘螺絲適於肥土，而不適於瘠土。
- (二) 釘螺絲適於緩流，而不適於急流。
- (三) 釘螺絲喜雜草叢生之處，而不喜赤裸裸之植物稀朗處。
- (四) 小河小浜之岸，爲釘螺絲所常居。間有繁殖過多，則蔓延及於通河之田溝。
- (五) 山鄉之釘螺絲常居地，爲田溝及田邊。小溪之岸，反而稀少。
- (六) 水質污穢之處，爲釘螺絲所不居。
- (七) 水流急激之大溪，爲釘螺絲所不居。
- (八) 大河而非急流，如運河塘河中，雖非釘螺絲之平常住所，或爲其移行時之通路。
- (九) 與河川各不相通之死水池塘，絕對無釘螺絲之存在。其不存之原因，在於無機會蔓延到此。苟有播種之機關者，恐大多數亦能生存。
- (十) 與河川聯貫之活水湖澤，多數亦無釘螺絲之存在。其不存在之原因，在於浪高，土瘠，草稀，縱有播種之機會者，恐大多數不能生存。
- (十一) 其地之幹河，苟其互相聯結之支流稀少者，縱有血蛭病爲患，其蔓延面積，決不過廣。
- (十二) 甲乙兩處遠隔之小浜，各有釘螺絲存在。若其間水流可通者，必有其移行之徑。

(乙)分區之通則。

(一)水流急激之大江。釘螺絲不能繁殖。因之吾人欲劃血蛭病之區域。大江爲天然界線之一。

(二)分水嶺。爲阻礙釘螺絲繁殖之一要件。因之吾人欲劃血蛭病之區域。分水嶺亦爲天然界線之一。

(三)水流終極之斷頭港。卽爲釘螺絲分布之盡頭地。因之吾人欲劃血蛭病之區域。斷頭港亦爲天然界線之一。

(四)釘螺絲在緩流區域內。繁殖力頗大。苟無重大原因阻礙。則雖無媒介物以間接傳播之。亦能順流而行。盡力蔓延。故定其分布之區域。應以水流所支配之區域爲界。

(五)血蛭病之分布。既與釘螺絲之分布。有密切關係。則吾人欲定血蛭病之區域。決不能蔑視釘螺絲之生活習性。而將水流各不相通。地理各不相同之地。任意圈劃。以致有無相混。多寡難明。

吾輩於此次調查範圍以內。所獲之通則。若此而已矣。然吾輩尙覺通則有未盡於此者。則以此次調查。幾限於極廣泛之一區域中。而對於小區域之觀察。(例如南京之上新河區)

有不足焉。盡力補過。還以俟諸異日。

至血蛭病之分布區域。有否正在擴大蔓延問題。吾輩在此次調查工作以內。雖不能完全解決。但有二點。極有關聯。而堪注意。述之如左。

(一)太湖流域所及。不過三十八縣。而釘螺絲所繁殖地域。竟至三十七縣之多。水流貫通之區域內。可謂無處不達矣。且間有踪跡不到之小範圍內。如太湖本身。如黃浦周圍。則均有不能到達與不適繁殖之原因。足以供吾人之追尋。而至於首肯。初非偶然之有無。凡此者。皆足以證明其直接移行播種之能力也。釘螺絲之爬行速度。本有日本學者杉浦氏。曾用實驗法證明。其於一日夜之中。能達九公尺。則苟無重大之阻力者。順水流所至。漸進而播種於各地也。烏乎不能。

(二)釘螺絲陽性之三十七縣。其縣城周圍。如護城河等處。除杭縣。寶山。江陰。金山。松江。別有不存在之理由外。其餘三十二縣。均發見甚多。且於舟楫停泊之所。尤以江北船齧集之河岸為尤多。此一點事實。吾輩雖尚未明白有據。而覺於釘螺絲之間接媒介播種。頗有關係。吾輩以為釘螺絲苟能依附媒介物。自甲地播種至較遠之乙地也者。則於木排竹排。以及停泊較久而浮浪無定所之船隻。必有大關係存焉。以上二點。固非切確實驗法之證明。而為廣博觀察法之結論。然吾輩憑此結論。已能對於

有否擴大問題。作推論如左。

(甲) 一血蛭病浸淫之寄生地。苟其周圍之地形地勢上情況。有許中間宿主釘螺絲之繁殖。而水流亦聯貫匯通者。其病區。必逐漸擴大。日夜不息。

(乙) 一血蛭病絕無之清淨地。苟其區內之地形地勢上情況。有許中間宿主釘螺絲之繁殖。而常有間接播種之媒介物往來者。其病毒。有間接飛來之可能。

又對此擴大問題有關聯者。則釘螺絲之種類異同。與動物之種之起源是已。吾輩就所得之材料觀察。主張螺絲壳上之直梁。漸漸發生。漸漸自低而高。若以其直梁爲標準。則其種類甚多。決不能以 *Katayama* 與 *Oncomelania hupensis* 二種視之。吾輩以爲太湖流域內之釘螺絲。均屬同種。不過隨其漸進。蔓延之環境變化。而漸變其與環境適合之保護器構造而已。此點之主張。亦與吾輩所主張之血蛭病區能擴大蔓延無已者。兩相暗合。互相爲助也。

第十三節 各地檢卵詳情

緒論中曾述之矣。非惟有病之地。必有螺絲。而有螺絲之地。亦必有病人。今吾輩既在本區調查三百四十有六處。對此定理。徵之實際。果何如乎。此不可不吟味也。試將到達之地。就

尾蚴爲目標。分類如左。

甲、釘螺絲陰性地

一四二處

乙、釘螺絲陽性而數少未檢尾蚴地

三五處

丙、釘螺絲陽性而尾蚴陰性地

九處

丁、釘螺絲陽性而尾蚴亦陽性地

一六〇處

以上凡覓得釘螺絲之地。除數少未檢者外。只川沙城、餘杭、小東門、外菱塘等九處陰性而已。然川沙城等八處之釘螺絲。只檢百個。或二百個。尙不能速斷其無。至餘杭、菱塘。則觀察其地勢。確實無糞便帶入之機會。非其地無血蛭病也。故此定理爲眞確可靠。今吾輩欲檢卵者。乃欲推計病人之概數耳。

吾輩所檢之人。以農民爲主。以船戶爲輔。分濃厚地與稀薄地。濃厚地以嘉興爲主要地。稀薄地以武進爲主要地。然第一次在嘉興各村檢查之成績。三百零八人中。只得三十五人。陽性有卵者。卽百分之十一零四。揆之實狀。實屬過少。蓋嘉興各村中。吾輩若入內視察。大腹而面黃貧血者。比比皆是。決不止於百人中十二人也。吾輩審測其原因。不外二端。

1. 因攜帶不便。未用集卵法。
2. 因病人之近末期者。糞中含卵過少。

故自是以後。吾輩每到一處。必先檢其臨床證狀。次檢其卵。而臨床證定爲肝腫、脾腫、血便、黃疸四種。其成績如左。

甲、濃厚地檢卵詳表（未檢臨床證之部。計三〇八人）

村名	姓名	性別	年齡	血蛭蟲卵	合併蟲卵	備考
嘉興縣屬之新塍鎮 東南區信字村	莊德才	男	三二	一	蛔	住在竹園兜
	莊德才母	女	五七	一	一	
	莊德才妻	女	二七	一	鞭蛔	
	莊德仁	男	四六	一	一	
	莊德仁妻	女	三六	一	一	
	莊財官	男	二六	一	一	
	莊財官妻	女	二三	一	蛔	
	莊姚氏	女	三六	一	鞭蛔	
	莊阿二	女	二五	一	蛔	
	莊徐氏	女	四一	一	一	
莊陸氏	女	四三	一	鞭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蔣 四 官 母	蔣 阿 四 妻	蔣 阿 四	莊 掌 生 妻	莊 氏	莊 掌 生	柳 王 氏	柳 阮 氏	柳 光 耀	柳 漢 通	柳 云 貴	唐 阿 四	莊 阿 大	莊 阿 大 妻	莊 仁 福 妻	莊 仁 福	
女	女	男	女	女	男	女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男	
六 八	二 三	二 四	二 九	四 八	二 七	二 二	五 四	一 七	二 六	五 一	二 三	二 七	二 七	四 八	六 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鞭 蛔	蛔	蛔	一	蛔	蛔	鈎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高	高	高	高	高	高	高	高	高	高	夏	蔣	蔣	蔣	蔣	蔣
福	沈	大	如	沈	云	老	鈕	金	春	決	官		姜	三	三
林	氏	官	才	氏	昌	虎	氏	寶	和	生	妻	官	氏	妻	官
男	女	男	男	女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女	男	女	女	男
三〇	一九	一八	二六	四九	二四	一七	三九	二六	五四	三八	二〇	二〇	四八	三四	三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姻	一	一	一	姻	姻	一	一	姻	姻	姻	一	一	姻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住	住	全	全	全	全	全
									在	在					
									長	金					
									橋	塘					
									頭	橋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高新九	孫三義	高阿七	高蘭官	高杏官	高阿四	高阿二	高其官	高元金	高湧堂	高福珍	高陳氏	高生官	高云仁	高云章	徐鳳珍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男	男	男	女	
四八	三五	一六	一九	二一	一八	二二	二五	五五	二二	四八	四八	一九	二七	二六	二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鈎蛔	一	蛔	一	蛔	一	鞭蛔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沒有大便只有一塊牛糞)

正南村	仁宇村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項金寶	沈子沐	高顧氏	高吉慶	高吉生	姚陸氏	姚仁官	高吳氏	高其昌	高信氏	高王氏	高永豐	高明豐	高金仁	高徐氏	高成豐
男	男	女	男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女	男	男	男	女	男
三五	四〇	三七	四六	四八	三八	一九	二八	二五	四六	二三	二〇	二七	三二	四七	二二
十十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鈎蛔	一	一	一	一	蛔	一	蛔	一	一	蛔	鈎蛔	一	蛔	一	蛔
北項浜	沙家浜	住在餘字圩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歸	楊	張	俞	俞	貴	王	潘	潘	陸	項	陸	陸	王	吳	任
啓	秀	三	三	老	阿	江	三	金	家	采	秀	金	新	貴	銀
豐	清	寶	寶	虎	寶	才	寶	福	定	寶	林	潮	潮	生	桂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二九	二七	二三	二七	二一	二一	三五	三五	三九	四八	二〇	四一	三五	二五	四五	二五
十	一	一	十	十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鈎	一	一	一	鈎	一	一	一	鈎	一	一	蛔	蛔	一	鈎	鈎
住	全	全	全	全	全	龍	全	楊	陸	北	全	陸	周	龍	全
在						口		家	家	項		家	家	口	
龍						橋		家	家	匯		家	家	橋	
口								家	家	匯		家	家	橋	
橋	上	上	上	上	上	橋	上	浜	匯	浜	上	匯	浜	橋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正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嘉興之東北馬厓匯 之玉東村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南
吳	吳	陳瑞和	陳瑞和	吳大毛	陸阿大	吳德林	吳福和	許佩劍	許紫潘	吳貴坤	吳仁和	王尙云	吳玉云	吳甲生	陸阿錦	
中	六	母	和	毛	大	林	和	劍	潘	坤	和	云	云	生	錦	
和	順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和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三五	二五	五三	一七	二二	二六	三六	一九	五	五三	二五	一九	二七	五二	四〇	二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住	全	住	全	全	全	全	住	住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在	上	在	上	上	上	上	在	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柳	上	施	上	上	上	上	柳	文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王	上	上	上	上	上	劍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橋	上	上	上	上	上	關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徐 光 霽	高 金 官	沈 錦 發	沈 有 才	楊 雪 生	王 花 女	王 幼 厚	王 世 庸	王 元 章	王 仁 來	王 幼 寶	王 貞 寶	王 氏	徐 大 毛	李 財 發	張 壽 根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女	男	男	男	
三九	一九	二八	五一	三三	二〇	二一	一〇	一五	二七	七	一四	四九	二〇	五〇	二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十	
一	一	蛔	蛔	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	一	鈎 蛔	
全	全	全	龍 口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楊 家 埭	住 在 徐 家 門	全	下 南 浜
上	上	上	里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東南區普明村	全	全	全	百 花 村	全	全	全	玉 溪 村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趙寶學	上	上	上	村	上	上	上	村	上	上	上	上
曹	趙	梁	趙	錢	陶	陶	吳	陶	莫	莫	張	沈	張	徐	徐
愛	華	志	寶	阿	名	貴	氏	阿	文	氏	仁	六	富	保	云
娟	國	明	學	五	周	生	氏	四	卿	氏	官	順	生	忠	光
女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一二	一三	九	十二	七	五二	四七	二二	二七	一六	三八	三七	三四	二一	一九	四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	一	一	蛔	一	一	鞭	蛔	一	一	一	鞭 蛔	蛔	一	一	蛔
				全	全	全	卜 家 場	全	全	全	住 在 狹 港	河 南 浜	港	全	全
				上	上	上	場	上	上	上	港	浜	南	上	上

全	全	嘉興東南之普明村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姚六瑞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陳阿全	王福亭	姚六瑞	王阿四	陳阿炳	王盛寶	吳阿高	陳雨生	崔海弟	張寶華	王貴慶	李升云	祝仁壽	莫云生	曹國光	湖先仁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三四	三〇	四三	五一	三一	三〇	三二	二二	四九	三三	四二	三四	五四	五三	一二	一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	蛔	一	一	蛔	鈎鞭	蛔	蛔	鞭蛔	一	鞭蛔	一	一	蛔	一
全	全	住在姚家浜	全	全	全	全	全	崔家浜	全	全	全	全	祝家浜		
上	上	浜	上	上	上	上	上	浜	上	上	上	上	浜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徐	徐	徐	王	陳	陳	方	黃	李	王	姚	馬	馬	馬	馬	張
貴	金	阿	慶	法	正	小	大	大	大	寶	觀	四	仁	小	前
生	生	大	模	全	瑞	禮	官	龍	官	珍	壽	成	官	弟	士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五八	五五	三八	三八	五四	四八	二六	三三	三五	四五	三〇	五〇	三五	三二	三〇	四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十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	蛔	蛔	蛔	蛔	鞭蛔	一	蛔	蛔	蛔	蛔	蠅蟻
全	全	住 在 麵 金 港	全	全	陳 家	全	全	石	國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濱	上	上	橋	橋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宣	徐	沈	邱	邱	邱	沈	徐	沈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徐
金	小	玉	天	金	榮	杏	正	壽	阿	小	阿	之	氏	阿	金	金
才	山	庭	麟	官	華	泉	泉	生	三	男	大	方	女	二	善	善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女	女
一三	三二	三四	二六	二八	四二	二〇	三二	四四	三九	二五	三八	三三	三五	三一	二九	二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姻	一	姻	一	蠓 姻	姻	姻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姻
全	韓	全	全	全	江	全	全	全	全	股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家				家					家						
上	浜	上	上	上	浜	上	上	上	上	浜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金	金	顧	王	俞	沈	趙	陳	俞	胡	曹	曹	曹	曹	徐	徐	
寶	阿	寶	福	開	才	阿	阿	仁	杏	六	橋	桂	耀	元		
寶	二	華	林	生	夫	云	三	官	生	弟	庭	庭	庭	虎	氏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三	一八	三〇	五三	二三	三四	四〇	二八	一五	三五	三〇	四六	四二	四六	一九	五七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鈎	蠶	一	一	蠶	蠶	鞭	一	一	一	一	蠶	一	一	一
全	花	全	染	全	全	全	全	趙	全	全	全	全	住	全	全	全
	園		店					家					在			
上	村	上	浜	上	上	上	上	浜	上	上	上	上	頭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嘉興南區白字村	全	六塔村東區七里店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繆	繆	繆	繆	繆	繆	繆	周	周	周	繆	繆	沈	陳	朱	陸	
阿	理	金	卜	小	大	金	毛	阿	阿	金	瑞	阿	瑞	阿	三	
路	忠	良	弟	阿	何	瑞	田	三	男	仁	令	三	夫	仁	毛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三五	三七	二八	五七	二二	三六	四五	五五	三四	三三	四〇	二〇	四六	五一	三七	一六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烏	全	七	全	
												橋		里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頭	上	店	上	

全	全	珠 菴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村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朱 老 虎	朱 金 官	朱 掌 生	繆 阿 男	黃 庭 華	陸 海 云	楊 阿 瑞	楊 大 寶	金 阿 龍	楊 小 和 尙	黃 子 豐	王 龍 成	繆 金 桂	繆 龍 生	繆 咬 生	繆 福 貴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四 一	一 六	三 七	二 〇	一 二	二 八	二 一	三 九	五 一	三 三	五 八	二 七	三 五	三 六	二 〇	五 二
一	一	一	十	一	十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鈎 蛔	一	一	一	蛔	一	蛔	一	一	蛔	鞭 蛔	蛔	蛔	一	鞭 蛔
全	全	上 月 圩 之 塘 家 灘	南 華 家 埭	全	全	楊 家 浜	拍 有 照 相 一 張	全	全	楊 家 浜	俞 生 橋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許	張	俞	俞	朱	俞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朱
老	阿	仁	掌	瑞	小	阿	阿	大	生	瑞	毛	寶	仁	阿	阿	阿
二	單	夫	生	官	弟	男	小	小	寶	官	弟	珍	寶	二	二	二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五〇	二七	二一	二八	四五	三三	三八	四〇	四〇	三〇	二一	四四	五六	三六	四九	二四	二四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	一	一	一	蛔	一	蛔	蛔	一	蛔	蛔	鈎蛔	蛔	鞭蛔	鈎鞭蛔	蛔	蛔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小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月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圩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湯	俞	俞	許	
元	仁	掌	官	阿	元	掌	阿	阿	阿	金	老	寶	瑞	瑞	阿	
真	元	生	甫	弟	金	泉	三	友	五	生	虎	壽	生	生	早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四五	三五	二八	二一	四〇	四五	三〇	三二	三六	一九	三五	二九	十五	十五	四八	十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	蛔	一	一	一	蛔	蛔	一	一	一	蛔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全	全	全	
												月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圩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倪	錢	唐	卜	卜	卜	卜	卜	沈	陸	鐘	蓋	湯	湯	湯	湯	湯
阿	沈	三	阿	阿	寶	老	老	阿	小	聘	長	順	掌	觀	阿	阿
德	氏	弟	五	囡	林	四	四	昌	弟	高	生	元	生	甫	弟	弟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三八	六三	五四	二四	三四	二五	五一	四九	四二	三五	五五	二八	三五	二八	二一	四〇	一〇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鈎	蠅	一	蛔	一	蛔	一	一	一	一	蛔	一	一	蛔	蛔	一	一
住	全	住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在		在														
薛		南														
家		月														
堆	上	圩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王	王	郎	姚	姚	王	郎	郎	郎	王	王	王	王	王	王	王
金	寅	阿	掌	紅	阿	壽	小	金	夫	生	金	小	瑞	萬	仁
寶	生	大	生	官	五	寶	弟	寶	慶	寶	瑞	弟	福	生	寶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女
一六	七	四〇	四八	二四	六二	一二	九	二〇	二三	一〇	三三	六三	二三	一三	四〇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蛔	鈎蛔	鈎鞭蛔	一	一	鈎蛔	蛔	鈎蛔	一	鞭蛔	一	一	蛔	蛔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住在立門橋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乙、濃厚地檢卵詳表。(檢臨床證之部計二四八人)

全	上	朱	張	生	男	三一	一	一	一	珠菴村里會	上
全	上	吳	仁	寶	女	四五	一	一	蛔	全	上
全	上	吳	仁	寶	男	二一	一	一	一	住在馬家盛	上
全	上	李	五	弟	男	二六	一	一	蛔	住薛家堆	上
全	上	陳	羊	錫	男	三〇	一	一	一	全	上
全	上	陳	天	壽	女	六六	一	一	一	全	上
全	上	陳	天	壽	男	二七	十	十	一	全	上
全	上	吳	仁	壽	男	四七	一	一	一	全	上
全	上	王	金	寶	女	四〇	一	一	蛔	全	上

全	上	朱	小	浜	男	七	車	夫	子	三	指	十	四	指	十	十	一	一	一	鈎	蛔	全	上				
全	上	張	朋	林	男	一	三	車	夫	子	觸	知	十	觸	知	一	一	一	一	蛔	鞭	全	上				
全	上	陳	阿	有	男	一	二	車	夫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河	中	洗	浴		
上海北新涇 鎮江北棚		趙	王	氏	女	三	八	家	婦	一	一	十	一	一	輕	度	一	一	一	一	一	備	考				
村	名	人	名	性	別	年	齡	職	業	肝	腫	血	便	脾	腫	黃	疸	血	蛭	蟲	卵	合	併	蟲	卵	備	考

全	嘉善北鄉大	嘉善南鄉信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公村	仰村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包雪林	包樹金	張阿波	吳仁強	朱有恆子	胡有主	趙炳南	路養生	李德海	吳阿四	路少花	夏有餘	趙金生	潘六九子	潘萬順	潘六嘴子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女	
三六	四六	四五	一四船	七船家子	二〇小販	四〇柴業	三九種地	三八車夫	二三車夫	二五車夫	三一車夫	二一苦工	九苦工女	三八小販	一二苦工	
三指	三指	二指	三指	一指	一指	二指	三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知	知	三指	二指	
一三指	一四指	一四指	二指	一指	一指	四指	四指	一指	一觸	一觸	一指	三指	三指	一達	一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矮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小	上	上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嘉善南鄉信 仰村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陳金生	孟雙嘉	俞董氏	金阿妹	陸寅虎	孟富林	陸錦魚	王和花	包四官	徐大寶	王阿二	包壽生	包玉書	包徐氏	王二寶	包六經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男	男	女	女	男	
三三	六五	三七	一七	一七	一一	一九	四二	二八	二二	一一	一四	一六	二四	二六	三一	
一	二	三	一	一	一	一	二	能觸得	能觸得	二	一	三	一	四	三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二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達臍部	四指	達臍部	五指輕度	十三指	十三指輕度	能觸得一	十一指	二指	達臍下	十三指輕度	十一指	十三指	達臍部輕度	達臍部	達臍下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	蛔	一	一	一	一	蛔	蛔	一	一	一	蛔	鞭蛔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嘉興北鄉元 餘村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孫阿二	王和尚	嚴小根	王幼元	呂慶夫	陳阿三	陳阿大	衛老成	徐美容	毛福章		張仁福	馬寶生	王德卿	沈七金	胡七金	陸金隆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二八	二七	一三	二一	三六	二一	二八	五五	四一	三四		二四	五七	二七	五〇	三五	二七
一	一	一	二指	二指	二指	二指	二指	二指	一指		二指	能觸得	一	一指	四指	一指
一	一	一	一指	十四指	十指	十四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十指	十三指	十指	十二指	十五指	十四指
一	一	一	二指	十四指	達臍部	十四指	一指	一指	一		達臍部	十三指	達臍部	二指	五指	四指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輕度		十	一	十	輕度	輕度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鞭鈎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顧毛弟	衛雄寶	衛阿囡	唐永才	王阿冬子	施雄春女	施雄春子	毛福章子	宋阿虎	宋阿四	陸壽福	顧未成	顧四官	沈阿二母	劉成元	孫阿仁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一六	一七	一八	一四	七	五	六	九	一六	一七	四〇	五二	九	四四	二五	二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嘉興北鄉元 餘村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沈阿毛	劉寶生	賀阿毛	小二頭	衛毛頭	殷氏	陳李氏	施雄林妻	施雄春妻	施雄春母	施雄春母	方德順女	毛福章妻	陳氏	宋氏	周英龍	周阿二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女	男	男
四二	四二	四六	二七	二〇	四四	三五	二一	二七	五七	五七	二四	三四	三七	五七	八	一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能觸得	—	—	—	—	—	—	—	—	一指	達臍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顧三官	莫增基	衛師林	徐永真	羅守根	施雄生	王阿冬	施雄林	蔡雪良	方德順	謝阿根	唐毛弟	王三官	姚仁昌	姚正瑞	般寶卿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二〇	二五	二三	二七	四七	三四	四六	二三	三九	六三	二七	四六	二八	五一	三二	三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	—	—	—	—	—	—	指	—	能觸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唐阿男	沈阿大	顧阿福	方信根	羅興隆	衛關全	吳桂生	顧毛五	吳金生	張阿弟	蔣少梅	吳阿大	陶阿四	伍阿三	吳守賢	馬嘉祥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三六	二九	二〇	一九	一七	一六	一二	一八	一六	一九	四九	五七	二七	三二	二二	五〇	
二指	二指	二指	四指	二指	四指	二指	二指	三指	二指	二指	二指	一	一	一	一	
十三指	十二指	十指	十指	一指	一指	十一指	十二指	十指	十二指	一指	十三指	一	一	一	一	
三指	二指	達臍部	達臍部	四指	三指	一指	二指	達臍部	二指	二指	三指	一	一	一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輕度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人頗矮小												
			上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吳貴卿	陳行宰	劉鏡甫	唐阿龍	姚毛五	吳大毛	陳正壽	施雄春	顧冠壽	戴寶宗	羅興義	潘瑞陽	吳貴卿子	衛阿弟	楊濟成	高阿四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三四	三一	五二	三九	五五	二二	三六	三〇	三九	一一	一三	一三	七	一四	二九	二六	
二指	三指	三指	一指	一指	一	一	一	一	能觸得	二指	二指	一指	一指	四指	二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十	十	十	十	一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十三指	十三指	
達臍部	二指	三指	一指	一	一	一	一指輕度	一	一指	三指	二指	達臍部	一	十三指	二指	
污穢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嘉善南鄉信 仰村	全	全	全	全	全	嘉善北鄉大 公村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周阿寶	李二官	王阿玉	王阿花	張良寶	金瑞生	楊玉寶	包雄升	周金福	王愛金	王愛舍	陳阿二	方阿三	陳阿大	朱有真	曹小大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五四	三一	六四	二四	一二	一三	一四	一〇	一三	五	九	二六	二五	二五	三三	三一	
—	—	—	—	—	—	—	—	—	—	—	—	—	一指	二指	二指	
—	—	—	—	—	—	—	—	—	—	—	—	—	一指十四指	一指	一指	
—	—	—	—	四指	達臍部	四指	一指	—	—	二指	—	—	—	達臍部	一指	
—	—	—	—	—	—	—	—	—	—	—	—	—	—	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全	上	顧養花	男	二二	一	十	能觸得	一	一		
全	上	金小梅	男	四〇	三	指十一	指一	一	一		
全	上	呂元林	男	三八	能觸得	一	三指一	一	一		
全	上	楊阿昌	男	三一	一	十三	指一	一	一		
全	上	金富生	男	二三	三	指十	達臍部十	一	一		
全	上	莊俞氏	女	一八	三	指一	達臍部輕度	一	一		
全	上	施二寶	女	三七	二	指十	達臍部一	一	一		
全	上	俞氏	女	三四	二	指十三	指輕度	一	一		
全	上	陸丁氏	女	二九	一	十二	指一	一	一		
全	上	金阿金	女	二二	二	指十	達臍部輕度	一	一		月經尚無
全	上	陳子明	男	九	二	指一	一	一	一		
全	上	葉庚生	男	一六	三	指十	達臍部十	一	一		
全	上	陸友發	男	一三	一	十三	指一	一	一		
全	上	張俞氏	女	一八	三	指十	達臍部輕度	一	一		
全	上	俞金寶	女	八	一	一	達臍部一	一	一		
全	上	張氏	女	四九	一	一	五指一	一	一		

全	全	全	杭縣留下欽 十村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青浦南鄉朱 家涇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方阿官	洪月松	張福慶	何發根	江毛官	顧寶林妻	壽行官	朱得林	邊毛松	虞榮庚	陳鶴生	夏金榮	顧海松	潘子文	萬阿二	俞布生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一四	九	一四	一一	三五	四三	八	一五	二四	五六	三九	三〇	二二	一五	四〇	二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二	三	二	一	三	三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指	指	指	指	一	指	指	指	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十	十	一	一	十	十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指	指	達	二	一	三	達	達	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上 胡玉祥 男 一九

全上 岑鍾麟 男 一二

全上 洪錢新 男 七

全上 許阿貴 男 五〇

全上 何連根 男 二六

全上 魏母高 男 三八

全上 洪長根 男 二九

全上 沈根弟 男 四二

全上 沈玉宗 男 四八

全上 費錢福 男 四二

全上 唐引仙 男 五四

全上 胡士泉 男 三八

全上 陳周氏 女 三四

全上 沈蔣氏 女 四八

全上 周阿錢 男 三三

全上 洪存良 男 二三

餘杭河母橋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趙明采	沈根生	沈有金	鍾維良	黃靜華	張全寶	周月根	張行老	陳冶	沈千發	洪成桂	沈烏壽	唐阿毛	許阿瑤	沈連發	程和尚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二五	四七	九	一二	一三	一八	三九	四二	三〇	三七	二四	一八	一七	八	一三	五〇		
三指	二指	一指	一指	二指	一指	一	一	二指	一	一指	二指	三指	一指	二指	一		
十二指	十二指	十三指	一	一	一	一	十二指	十三指	十	一	一指	十二指	一	一	一		
十二指	十二指	十三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	能觸得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一指		
十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人頗矮小																	

全 上	東 門 頭	全 上	孔 廟 東 首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全 上	臨 安 楊 家 弄	全 上	餘 杭 火 燒 巷	餘 杭 石 橋 頭	全 上
盧 心 法	馬 忠 全	陶 方 思	呂 金 漢	傅 有 延	胡 三 炳	聶 祥 云	胡 良 福	袁 東 豪	王 佩 生	丁 華 榮	徐 關 金	葉 福 元	趙 阿 毛	蔣 有 德	許 福 寶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九	三二	二一	四五	五三	四三	四〇	一四	三四	二七	一九	九	四〇	三〇	一九	二九	
四 指	二 指	二 指	五 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五 指	十 三 指	一 四 指	十 三 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金壇東門外	臨安小巷弄	臨安楊家弄	臨安廟弄	臨安小木林	全上	臨安小巷街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臨安楊家弄	臨安木梳弄	全上	臨安東門頭
張鴻喜	蘇水發	陶阿康	周惠英	練金善	朱玉環	錢金江	蘇庚水	錢錫高	徐士根	王東來	王阿彩	吳云生	吳阿狗	方金千	盧家祥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十二	三一	四三	二七	三八	一五	二三	二二	三二	三七	二九	二六	四四	一〇	一二	三九
三指	三指	四指	四指	二指	一指	一指	三指	五指	三指	四指	一指	四指	四指	三指	四指
二年	一指	十三	一指	十三	一四	一十	十	十三	十五	十二	十二	十三	十二	十三	十五
二指	四指	三指	二指	三指	四指	一	達臍部	三指	五指	二指	二指	三指	二指	三指	五指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一	一	一
十	十	十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張阿金	王阿根	袁富嘉	賀銷雅
男	男	男	女
十三	十七	二十一	十八
四指	一指	一指	二指
指年半	指二年	指三年	指三年
一指	指四	指四	指部
指十	指十	指十	十
未	未	未	極矮小
上	上	檢	

丙 稀簿地檢卵詳表(計五十三人)

武進張士橋	村名	人名	性別	年齡	肝腫	血便脾腫	黃疸	血蝨蟲卵	合併蟲卵	備考
全	上	李長升	男	三七	一	一指	一指	一	一	
全	上	潘超吉	男	六四	三指	一指	一指	一	一	腹水
全	上	王名發	男	四六	能觸得	十一指	一指	一	一	
全	上	王長英	男	三〇	一	一指	能觸得輕度	一	一	
全	上	張根大	男	三七	一指	一指	達臍部	一	一	
全	上	趙松成	男	三八	二指	一指	一指	一	一	
武進新開張家村	上	張七大	男	三九	一	一	一指	一	一	
全	上	錢炳炳	男	一二	一	一	一指	一	一	
蛔蟲	鈎蟲	鈎蟲	鈎蟲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武進陳渡橋	全	全	全	武進荷花池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王根大	張家林	葉祥紅	葉杏紅	葉名大	葉二大	潘祥煥	尤喜根	張友才	張三文	張三文	薛得強	喬得發	陳永全	殷得標	馬育三	馬恆鑫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三七能觸得	五〇能觸得	三八	四一	四〇	四〇能觸得	一五能觸得	二六一	二六二指	一五二指	一五二指	三八一	一七三指	一三二指	一九三指	一二一指	一六三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能觸得	一能觸得	一能觸得	十四指	十二指	十二指	十一	十	十一	十三指	十一指	一三指
輕度	輕度	一	一	輕度	一	一	輕度	輕度	輕度	輕度	一	輕度	輕度	一	輕度	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一	一
一	鈎蛔蟲	鈎蛔蟲	鈎蟲	一	鈎蟲	蛔蟲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蟲	一	一	蛔蟲
								江北人到此十餘年	江北人生在常州	江北人	江北人河中洗浴	江北人八歲到常州	十二歲起病河中洗浴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無錫村前村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魏仙	胡菊寶	錢和榮	胡阿二	胡榮林	胡婉第	胡氏	許剪耕	沈杏芳	胡琴寶	張順祥	陳子壽	陳長根	馮金生	張青大	張采凡	
女	男	男	男	男	女	女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一四能觸得	一六能觸得	三四一指	一四一指	四六能觸得	二一能觸得	五〇一指	三六一指	三六一指	一五一指	二八一指	二二一指	二四一指	三七一指	一二一指	三九一指	
一	十	十	十	十	十	一	十二指	一	一	一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一指	能觸得	一	一	達臍部	一指	一	一指	一指	一	能觸得	能觸得	能觸得	能觸得	
一	輕度	輕度	十	輕度	輕度	一	一	一	一	指輕度	一	輕度	輕度	輕度	輕度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蛔蟲	一	鈎蟲	鈎蟲	一	鈎蟲	一	鈎蟲	鈎蟲	一	鈎蟲	鞭蟲	鈎蟲	鈎蛔蟲	鈎蟲	一	

丁, 濃厚地檢査總表

全	全	全	無錫馮巷	全	全	全	全	全	無錫查巷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馮氏	上	上	上	上	上	查巷	上	上	上
周妹青	陶銀培	劉順全	馮氏	邱雨林	徐文林	陳阿二	周氏	潘阿雪	胡井盤	翟三琴	陳金培	
女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男	男	
一五	五一	五八一	四六	三九	五六	一九	六三	一七	一八	二五	三七	
一	一	一指	一	一	能觸得	能觸得	能觸得	一	能觸得	一	一	
一	十	十	一	十	十	一	十	一	十二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能觸得	一	一指	能觸得	一	指	一	十	
輕度	輕度	一	一	十	一	一	一	一	輕度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鈎蟲	鈎蟲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鈎蛔蟲	鈎蟲	一	一	

嘉興各村	名	被檢全人數	其中臨床證陽性全人數	臨床陽性中卵陽性人數	備	考
三〇八			未檢	三五	未檢臨床證之部	

嘉興元餘村	九五	三八	一四	內十六歲以內幼童十七人卵陽性者三人餘農人
嘉善	五四	四一	一六	幼童十五人卵陽性一人餘均農人
杭縣留下	三五	一四	五	幼童十一人卵陽性三人餘均農人
餘杭河母橋	五	一	一	均農夫之成人
臨安城內	二七	一九	三	幼童六人卵均陰性餘均農人
青浦城內	一〇	七	二	幼童二人卵陽性一人餘均農人
金壇東門外	五	五	二	幼童三人卵陽性一人餘農人一商女一
上海北新涇船棚戶	一七	一二	五	皆江北人內幼童七人卵陽性二人餘雜業
共計	五五六	推定虛數 一三七 二七〇	八三	
百分率		五三 (對全人數) 數)	二七〇 (對全人數) 對臨床陽性人數)	

由第二次之百分率而推斷第一次之臨床證陽性率三〇八人中應有臨床證陽性而卵陰性者百三十五人也。

戊 稀薄地檢查總表

地名	被檢全數人	其臨床證陽性全數人	臨床陽性中卵陽性人數	備考
武進縣	三一	一三	五	內十四名江北人八人雜業其餘之本地人與江北人均業農

無錫縣	二二	八	〇	內二人竹匠餘農民均本地人
共計	五三	二一	五	
百分率	三九·六	九·四	二二·八	(對全人數) (對臨床陽性人數)

據浙江江蘇民政廳十七年調查濃厚區之各縣人口數如左

杭縣	三九六〇一人	平湖	二七四五二一人	餘杭	一二五九四七人
臨安	八六一二四	青浦	二四九九三三	嘉善	二二〇九一一
海鹽	二二二五八八	海寧	三五五七三七	崇德	二〇七〇五〇
桐鄉	一六四五九八	嘉興	四四九三〇一	吳江	五一三一五五
吳縣	八七四四三四	嘉定	二四三八六〇	太倉	二九一三九九
崑山	二三三五二八	常熟	八五九二三八		

以上十七縣。共計五·七五八·三四二人。據嘉興縣政府所調查。及浙江省之人口與耕地總調查。農民占百分之八十。以此率而推計。十七縣中。農民占四百六十萬人。若以五五·三%算之。應有二百五十四萬人。患血蛭病。對全人口之百分率。為三三·%。查日本山梨縣之有病區一市四町五十七村中。全人數為十五萬人。病人數。據其醫師會之健康診斷報告(一九一〇年)有八千人。算其百分率。只占五·三%而已。則吾國之罹

病率不可謂不高矣。

又稀薄區之各縣人口數如左

吳興	七三二八九四	長興	二三六一五一	德清	一七九〇一八
武康	一七八九九	安吉	八一〇六三	孝豐	八二四六七
金山	一六〇二二八	松江	三九一二二五	奉賢	二一七五〇〇
上海	一一四〇四九	南匯	五〇〇二五九	川沙	一二七七四二
寶山	一六〇〇〇一	無錫	八八三七七六	武進	八六九四六三
江陰	七一八四九〇	金壇	二三六三六二	丹陽	四五四五三四
鎮江	四七〇八〇三	宜興	四九八六七二		

以上二十縣。共計七・一三二・五九六人。以百分之八十計。農民占五百七十萬人。若以三九・六%算之。應有二百二十六萬人患血蛭病。對全人口之百分率。為二三・八%。較之濃厚地。減少百分之十矣。

又從六百〇九人中。分別其性別年齡如左表。

己。被檢者之性別年齡別

全 人 數	成人男		男童 十六歲 以內		成人女		女童 十六歲 以內	
	數	百分比	數	百分比	數	百分比	數	百分比
臨床證陽性人數	一五八	四二·三	八一	二二·三	八六	二一·四	一九	二六·三
(對全人數百分率)	三七·三		一八		一一二		五	
卵 陽 人 數	七四	一七·五	九	一一·一	二	二·三	三	一六·六
(對全人數之百分率)	一七·五		一一·一		二·三		一六·六	
(對臨床證陽性者之百分率)	四六·八		五〇		一六·七		六〇	

右列丙表。示性別與年齡關係也。女子數之少者。大原因在於其本身少勞働。副原因在於青年女子。守中國之習慣。不屑以體示人。驗之者少也。幼童唯江北人之棚戶船戶爲極多。其次爲農人之子。其他社會上職業者之子。罹此病者不多也。此蓋棚戶船戶。家在污水之旁。傳染機會最多。農人之子。若非爲牧童者。已近水較少。餘者更少故耳。吾輩在上海北新涇地方。觀察江北人幼童。自五六歲至十五六歲者。觸目皆黃瘦大腹病人。而檢查其屋旁之釘螺絲。得尾蚴 40%。此其毛蚴與尾蚴。互相爲因果。當然之理也。至成人。以迫於職業入水爲多。如農人。漁夫。木排工是也。至偶然入水而得。如洗浴涉水等。機會已少矣。吾輩以此少數之體格檢查例。推測一般情況。或爲識者所譏笑。雖然。在中國社會中。欲檢

查體格。實有想像不到之困難情形。吾輩極願吾國爲政者。能發救民疾苦之心願。如美國羅氏財團之檢查鈎蟲病達一百二十七萬人（一九〇九年）如日本山利木縣之檢查血蛭病達十五萬人（一九一一年）則確實之真相。始能明也。

第三章 研究中間宿主生殖之初步（即釘螺絲之解剖）

吾輩之研究撲滅血蛭病中間宿主方策。先欲闡明中間宿主之生殖真相。已如緒論中所述。但欲明其真相。應定步驟如左。

第一步。明其受孕前生殖細胞之真相。

第二步。明其卵受孕後之在胎內真相。

第三步。明其卵產生後之在外界真相。

然欲明其生殖細胞之真相。非研究其全部之解剖不可。此吾輩研究釘螺絲解剖之由來也。

第一節 研究方法

照解剖學上之規程。分作二種。

甲、新鮮材料之觀察。

乙、切片組織之觀察。

然吾人對於小動物之解剖。有與大動物異其趣向焉。其最主要數點如左。

(一) 觀察新鮮材料。因其體小。如螺紋。如觸角。如眼點等。亦非用鏡檢不可。

(二) 分別內臟與位置與形狀。因體小而色難辨。雖非細胞組織。亦非用切片方法不可。

(三) 精察天然形態。因其肉體死後。伸縮度極大。對於螺旋位置關係難明。故往往非用生

活體不可。

活體觀察之困難點。(1) 因伸出於壳外肉體。非其全部。(2) 因伸出之軟體。伸縮無

常。無固定之形態。

切片觀察之困難點。(1) 因釘螺絲之構造。尙無人詳細記載。切確定論。(2) 因螺旋

式之立體。在連續切片中。欲診定其器官之位置。頗費揣摩。

吾輩對於活體觀察。先將外壳壓碎。用細針挑出肉體。在鏡下注視之。但當分離碎壳時。應

極小心注意。一不可傷及肉體。二不可有壳殘存。取出後。即放入溫水中。或 Ringer 氏液

中。大抵能保持其生命四乃至十二小時。以任吾人之觀察。至切片觀察法。則一如常規。即

固定、洗滌、Paraffin 包埋、切片、染色是也。

第二節 新鮮材料之觀察

由此大體觀察法。吾人可分別釘螺絲之各部如左表。(解剖之材料。以嘉興種爲標準。)

甲、外表保護器……………

- A. 殼
- B. 臀

乙、內部本體……………

- C. 頭
- D. 頸
- E. 足
- F. 外襖
- G. 內臟囊

A. 殼 Die Schale

釘螺絲之殼。外形似細長圓椎。自尖至底。平均長約八公厘。(mm) 寬約三公厘。過此者很少。但不足者頗多。或爲未長之幼螺。此圓椎。乃七個半至八個。由左向右旋轉 (Rechts gewunden) 之螺旋 (Wendungen) 疊成。樣子像螺絲釘。詳言之。乃由一條細長圓椎形空管。圍繞一條軸柱而成。其第一螺旋最小。位於螺絲頂部。自頂向底進行。則漸漸廣大。其速度大。

概爲一與二與三與四與五與六與七之比。兩螺旋間之隔子。乃由兩螺旋之壁。結合而成。爲一條極長螺旋板。其闊度。亦自頂向底。慢慢增加。直至殼柱底段之末端而止。(第五圖)各螺旋之表面。向外作有規則之弧形彎曲。其曲度。約在三十度左右。(第五圖)其殼面。除有七個半螺旋以外。而在每個螺旋上面。還有許多半月形直梁。(Vertical Verlaufende Falten)在兩條梁之間。乃一條淺溝。溝之基底。比較不深。適與該螺旋之表面。在一水平面上。並未突入於水平面下。梁之數。並無一定。其寬窄。在底部最大。漸漸縮小。及至第二第一螺旋處。則成爲細紋。(看第五圖)在殼之中央。由頂部第一螺旋之基底起。至第七螺旋之基底止。爲一條波紋狀垂直軸柱。名曰殼柱。(Die Säule der Schale, Columna)由螺旋之壁構成。(第六圖)殼之頂部。非常尖銳。但有時應受傷而鈍形。殼之底部。有一廣口。(Die Mündung der Schale)乃本體伸縮出入之門戶。口徑爲卵圓形。比他處特廣。口唇不向外翻出。不向裏縮入。亦無肥厚現像。惟近口緣處。有一條肥厚之脊。(Varrix)環繞口緣外部。(第五圖)(在種類鑑別上很重要)口緣比較稍薄。無鋸齒狀突起。口緣外面。及全殼內面。均甚光滑。(第五六圖)殼之壁。大半雖由石灰質構成。而含有機物質多。因此比他種同種螺螄之殼。格外堅強。有彈力。不易破碎。但至頂部則漸漸薄弱。所以易於受傷脫落。殼之顏色。通常作半透明性淡褐色。極似角質。表裏相同。維無眞珠光彩。(Perlmutterglanz)

在爬行時殼之位置。乃橫斜形。殼頂向後。殼口與地面相對。

B. 臀 Der Deckel

臀乃釘螺蝸封閉殼口之平板。與殼口形狀大小相一致。由角質造成。中心平坦。內面平滑。除用一層結締組織。與足之肌肉連接外。別無鈎狀突出物。(如在 *Rissoiidae* 種)亦無邊緣肥厚現象。惟鑲有一層結締組織。使殼口封閉嚴密。外面亦平坦。自旁側視。可窺見其形成中樞。(Wachstum Centrum) 及環境中樞之弧形曲線。(線排列之樣式。在種類鑑別上很有意義。)中樞位於臀底。且與底邊接近。形似錶之發條。蓋由一條之線盤成者也。其線之方向。乃自右向左。自外向內。其周圍之弧形曲線。皆由中樞之底面右側出發。繞中樞螺旋盤之周圍。由右向左。放線狀分散。各至外緣而止。其數約在十五至二十之間。臀由角質構成。故堅固有彈力。不易折斷。色與殼相似。是一種透明性暗褐色也。

C. 頭 Der Kopf

釘螺蝸之頭。照大多數動物通例。居於體之最前部。為各種感覺器之藏納所。并為消化器之門戶。行動時。位於殼口下面。啜食時。則伸出殼口外。前段乃一個圓輾狀嘴。嘴之表皮。因有環狀皺襞。能自由伸縮。伸時細長。(看第九圖)縮則較短。嘴之上面。自嘴頭向後。有一條淺溝。嘴頭中央。亦有一條深溝。分嘴頭為左右兩半。在此溝中央。有一圓孔。即為攝取食物

之口。(第九圖)與嘴連接之兩側。有左右二條觸角眼。即在其基底之外側。(第九圖)眼底有一條肉突。向後直行。至頸部中央。左右相交。其作用。在司頸項之伸縮。故伸展時最顯明。收縮時不可見。

D. 頸 Der Hals

頸與內臟囊之間。乃細長圓柱體。即謂之頸。故頸與頭之間。別無分明界線也。頸之性富於伸縮。故長短不定。其在儘量伸出時。長約頭之倍。其內為食管之通路。其後段右側乃陽性外生殖器(即陽物)突出之基點。

E. 足 Der Fuss

足為肌肉之叢。職司爬行與粘附。乃唯一之運動器官也。分足蹠(Die Fuss sohle)及足體(Der Fusskörper)兩部。足蹠形長圓。前端寬大。向後稍稍窄小。及至後端。則又突然擴大。與人類之蹠。恰巧相似。足體位於頸部及足蹠中間。向上與外鬣及頭部接連。向下移行於足蹠。足之肌肉。共分兩層。一層比較稍薄。被足蹠之全部。其細胞。多互相交叉。能營足蹠之舌狀運動。一層非常肥大。作足體之主成分。形似螺旋。外端肥厚。與臀之裏面及足蹠前後部接連。後端尖銳。粘着於第七螺旋之殼柱上。

F. 外鬣 Die Mantelhaare 附外鬣窩 Die Mantelhöhle

頸部外面之表皮。向後進行至一定程度。便向前折回。至與殼口外緣接近。則又忽轉而向後。附於殼口內壁。漸漸與內臟囊外膜連結。此雙層皮膜。即名曰外襞。襞與頭頸中間之空隙。就名曰外襞窩。此窩。在釘螺絲極有用。乃水與空氣流通必經之路。分上下左右四部。上下兩部窄隘。左右兩部稍寬。左部下面通腮腔。(Die Kiemenhöhle) 右部上面容納腸與生殖器之開口。(第七圖)

G. 內臟囊 Der Eingeweidesack

與頸相連續。有一個軟囊。前端肥大。與頸足體。及外襞之外葉後端連接。向後漸漸縮小。做成一條由六個半螺旋疊成之螺絲體。填滿殼腔。因其內藏着一切內臟。所以名曰內臟囊。(第七圖)其組織。係由一層內皮細胞(Endothelzellen)及一層結締組織構成。內皮細胞向外分泌殼質。結締組織。則與內臟之間質相連接。至內臟之各部。詳述於后。

第三節 切片組織之觀察

由此精密觀察法。吾人能辨別其各臟器之位置及形狀。并能詳知其各系統之組織及細胞。爰照左表之循序。記述於後。唯此種下等動物之器官。以消化器為最發達而複雜。生殖器官次之。感覺器又次之。其餘呼吸循環泌尿等器官。極不完備。不得為之系統。故即以器官

之名記之。

- 甲、皮膚肌肉。
- 乙、感覺器官。
- 丙、神經系統。
- 丁、鰓、心、腎。
- 戊、消化系統。
- 己、生殖系統。

甲、皮膚肌肉 Die Haut und der Muskel

皮膚之組織。非常簡單。大體由一層圓柱狀表皮細胞所構成。但在其行列中。有腺細胞散在。分泌粘液。使表皮光滑潤澤。此種腺細胞。在足蹠面特多。且形亦肥大。因而益顯其功能。圓柱細胞。在頭之兩側及觸角基底處最長。(第九圖)其餘各部。短小處爲多。表皮下面。卽爲肥厚肌肉層。但有結締組織雜其間。(第八圖)在部頭之皮下結締組織纖維中。有黑黃色素斑散在頗密。因此頭皮成暗黃色。而嘴部顏色更深。又觸角及眼底附近。尙有金黃色斑。其作用不明。

肌肉。乃由紡錘形肌細胞構成。(第八圖)其排列方向不一。有平行。有互交叉。能營各部

一切種種方向之運動。

乙、感覺器官 Die Sinnesorgane.

感覺器分眼、觸角、體位均衡囊三種。(Das Auge) 爲四面嚴密封鎖之泡狀體。其壁在前面極薄。由一層透明組織構成。與人類之角膜相似。在兩側有組織向眼泡內突出。成爲一條環狀體。此卽所謂虹彩也。在後壁質漸漸增厚。由一層細長圓柱細胞構成。此細胞半爲眼底視神經細胞。前段含多量色素。後段通視神經纖維。直達於腦神經節。半爲支持細胞。較短小也。眼腔之內。有少許透明液。有肥大水晶體。(第九圖) 觸角 (Die Tentakel) 之組織極簡單。外有圓柱細胞。內有細長肌肉細胞而已。不過在其尖端多感覺神經細胞。體位均衡囊 (Die Stato cysten) 居於足神經節附近。是一對周圍嚴密封閉之球狀囊。其壁由一層圓柱細胞構成。中多神經細胞。囊之內容。乃一粒孤立球形小石。並未與神經細胞及其他囊壁細胞接連。(第九圖)

丙、神經系統 Das Nervensystem

由四種神經節所組成。一曰腦神經節 (Cerebralg anglien) 在頭內咽部後方。兩邊各有一個。形橢圓。中間有一條聯絡線。前方分出三對著要神經。一對順嘴外緣向嘴頭進行。一對伸入觸角。一對比較粗大。向頭前部之兩側進行。達於眼泡基底。充作視神經。此外又有向

左右兩側各伸出一條極細神經。通體位均衡囊。

二曰肋膜神經節 (Pleuralganglien) 居於腦神經節之後下面。左右各一。其間無聯絡。樣子像一對圓球。比腦神經節小。在其前面。有通腦神經節之聯絡線。在其後面。有與足神經節之聯絡線。

三曰足神經節 (Pedalganglion) 位於肋膜神經節之下。與足蹠接近。左右各一。形長圓。比腦神經節稍大。其聯絡線極短。但其與腦神經節間之聯絡線則較長。

四曰腸神經節 (Intestinal ganglien) 有上下兩個。一曰腸上神經節 (Supra-intestinal-ganglien) 一曰腸下神經節 (Subintestinal-ganglien) 各有聯絡線與肋膜神經節交通。其一聯絡左肋膜神經節。與腸下神經節。其一聯絡右肋膜神經節。與腸上神經節。均甚細長。在中途互相交叉。(第九圖)

丁、鰓心腎 Die Kiemen das Herz und die Niere

鰓 (Kiemen) 為唯一之呼吸器。與外鬚相聯。其狀如梳。(第十圖) 其位置在體前端左邊下部。前寬後窄。自外鬚窩左側下部。入於腮腔。直至腮腔之中部為止。(第十圖) 腮腔。是一個牛角形空窩。前端寬暢。與外鬚窩之左側下部會合。向後端進行。漸漸狹窄。作螺旋形彎曲。直至第六螺旋為止。其末端成尖銳盲囊。在其附近。祇有一小孔通腎臟。(第十圖)

腮之表皮由一層細胞構成。表皮下乃一層鬆軟之網狀結締組織。中多網眼空隙。但不見血管及毛細管之踪跡。

心(Herz)之位置。向左面斜傾。只有一心房一心室。其組織亦非常簡單。心房壁只有一層單行並列細胞。心室壁則為肌纖維細胞交叉組成。心囊是一個四面封鎖之袋。位於內臟之左部。無喇叭管與腎臟交通。(如 Doecoglossan)亦不與胚腺管(Keimdrüsenang)連接。(如 Calyptraeiden)由心室分出一條大動脈。鏡下可分明了解。其餘血行狀態未明。(第十圖)唯其血液為一種無色透明之液體耳。心囊與大動脈之組織均為單列細胞也。(第十圖)腎(Niere)祇有左面一個存在。居於心臟後面。是一個寬廣的囊。其近消化器之一端。特向消化器間伸展。成為皺襞狀突起。其他一端則與腮窩末端交通。比較不甚發達。(第十圖)腎壁之組織亦係單列細胞排成。別無複雜之構造。(第十圖)

戊、消化系統 *das Verdauungssystem*

消化器之主要部分。係一條細長之管。應分為口腔、食管、胃、腸四部。而附有龐大之消化腺與人類之脾肝等相當也。

(1) 口腔 *die Mundhöhle*

口腔位於消化器前端。即嘴部之中央。是一個短而寬暢之空洞。有上下左右前後六壁。在

前後兩壁上各有一個開口。前壁之開口向前與口裂 (Mundspalte) 交通。後壁之開口則經咽部漸達於食管。口腔內壁之上皮爲富有分泌性之粘膜。由一層極長圓柱細胞構成。此種圓柱細胞內一部分是平常粘腺細胞。一部分是肥大腺細胞。後者染色性薄弱。作用不甚明瞭。吾輩之意見或爲涎腺細胞。亦未可知。在口腔內壁之前壁及側壁上並無特有牙牀及小齒等組織。由口腔下壁 (即口腔之基底) 中部生一塊肥厚肌肉。伸入口腔內部。即舌 (Lingua) 是也。舌之上面有一條帶。係角質小片構成。名曰磨板 (Reiplate = Radula) 其周圍乃一層肥厚肌肉。司舌部及磨板之一切運動作用。在舌內包藏之軟骨爲對側形體 (Paarig-symmetrische Körper) 軟骨之質由小泡狀細胞構成。細胞間質 (Interzellulärsubstanz) 極少 (第八圖) 磨板共有八十幾個橫節 (Querglieder) 疊成。在每個橫節上各有七個角質片 (第十一圖) 中央一個比較稍闊。謂之中片 (Mittelplatte) 居中片兩邊各三個比較細長。三個中居上與中片接近者謂之間片 (Zwischenplatte) 其下兩個均謂之側片 (Seitenplatten) 在中片前行。大概有三個牙齒。中間者極大。兩邊者稍小。但有時齒數可增四個或五個。在中片後行。左右各有三個。其中近中央者稍長。在側面後面者稍短。間片之牙齒共有五個或六個。第二個很大。其餘稍小。第一側片之牙齒有七個或九個。第二側片有五個。其大小均一律相等 (第十一圖)

(2) 食管 Oesophagus

食管係一條細長空管。從頭部經頸部。環繞第七螺旋之軸柱。而入於胃。其腔上寬下狹。其壁祇由一層圓柱細胞構成。(第十八圖E)

(3) 胃 Ventriculus

胃是中腸 (Mitteldarm) 之膨脹體。成爲螺旋形空囊。位於第六及第五螺旋之間。(第十二圖A A) 向左邊斜傾。共有三個開口。一個在前端右側。與食管交通。一個在左側。與腸交通。一個在後端。與消化腺交通。此等交通之口。有乳頭突出。伸入於胃腔。胃壁之構造。雖由單層細胞組成。但其細胞強韌。有皺毛。狀如圓柱。較之食管及腸壁。肥大有力焉。胃內容物中。往往能發見含有葉綠素之植物質。故釘螺絲屬於植物營養性動物。(第十二圖B)

(4) 腸 der Darm

腸比較的極長。自胃之下端起。順第六螺旋中之內臟囊內壁。向頭部逆行。作螺旋形之彎曲。直至第七螺旋頭部右側。乃經直腸達於肛門。(等十八圖C) 腸壁之構造。與胃壁相似。亦由單列之圓柱細胞。組成成管。惟其細胞較短小耳。(第十二圖E)

(5) 消化腺 die Verdauungsdrüse

消化腺位於殼之第一第二第三第四螺旋中全體爲螺絲形。後端尖銳。向頭端進行則漸增大。與胃接近。有管開口於其中。以輸消化液。蓋助胃之消化功能也。腺之實質由衆多分枝狀之腺管構成。但其管壁之組織爲粗大腺細胞。細胞之中多有分泌液之黃色凝塊。(第十四十六圖)鏡下能明辨之。

己、生殖系統 Das Geschlechtssystem

釘螺蝸既雌雄異體。其生殖器應分別雌雄述之。

(一) 雌性生殖器 die weibliche geschlecht organ

由胚腺(卽卵巢)輸卵管。儲精囊。蛋白質腺組成之。(第十三圖)卵巢(Ovarium)在內臟囊之上部。居殼之第四螺旋中。外面被消化腺所包圍。腺與腺接疊而並成。故凹凸不平。內部藏一個絲球體。由一條簡單胚腺管盤成。管之起始部及中部比較肥大。乃化生卵細胞之本據。漸漸向頭端進行。則漸漸細小。成爲一條簡單曲管。此卽輸卵管也。(Eileiter)胚腺管之壁。在造卵區域。外層乃扁形內皮細胞。此卽胚細胞歟。(第十四圖)由此層細胞向外。乃一層結締組織。卽管之間質。亦卽卵巢之外膜質也。胚腺管腔內。被多數巨大細胞填塞。此卽所謂卵細胞(Eizellen)也。卵細胞極肥大。內含一顆顯明小核。卵膜很薄膜。外有一層極厚滋養質。質內多顆粒狀組織。Körnige Struktur (第十四圖)蛋白質腺

(Eiweissdrüse)之起始部。爲肥大盲囊。居於殼之第六螺旋。旁於殼柱左面。卽胃之附近。由此向頭端旋轉。直至殼第七螺旋右面觸角附近。向外開口。其腺壁肥厚。由多數腺細胞構成。(第十四圖之A)其分泌物。集於腺腔。特爲製造卵殼之用。腺腔爲扁形空隙。由腺之起始部起。直至外面開口止。儲精囊(Samenblase)居於心臟附近。由一條彎曲管構成。外端肥大。成爲盲囊。外端窄狹。與輸卵管會合。於會合處。造成一條總管。入於蛋白質腺。(第十三十四圖)蛋白質腺之腔。同時有兩種用途。一爲受精卵之輸出管。卽所謂子宮陰道。一爲精蟲之輸出管。精液。於性交後。經該管先入儲精囊。由此又復入上述之總管。而與卵細胞會合。故此處或卽卵細胞之受精地。亦未可知。

(一) 雄性生殖器 die männliche Geschlechtsorgane.

由胚腺(卽睪丸)精液腺。輸精管。陽物組成之。(第十五圖)胚腺(männliche Keimdrüse)之位置。與雌性胚腺之位外置同。亦在內臟囊之上部。居於殼之第四螺旋中。外面亦被消化腺所包圍。故其外形多凹紋。與雌性胚腺相同。內部所藏之絲球狀體。亦爲一條細長胚腺管之起始部及中部。比較肥大。成爲盲囊。乃製造精細胞之本據。向頭端進行。漸漸窄狹。成爲一條極細單管。環繞殼柱而下。此卽輸精管(Der Samenleiter)(第十五圖)也。胚腺之壁。在造精細胞區域特肥厚。其外面是一層(第二十五圖)扁平內皮細胞。此卽

原精細胞亦未可知。由此層細胞向外。是一層結締組織。是管之間質。亦即胚腺囊之皮質。由腺管內皮細胞。向管腔進行。初爲一層正圓形肥大細胞。其核有因染色性濃厚而構造不甚明瞭者。有因染色較淡而可直接窺其分裂現像者。在此細胞之周圍。乃一層甚小圓形細胞。係由肥大細胞分裂而成。此即精細胞。由此層細胞。再向管腔進行。則爲最後已經完成之精細胞層。精細胞亦稱精蟲。極小而有尾。其頭成爲螺絲形。比尾部稍粗。精液囊之形狀位置。均與雌性生殖器中之蛋白質囊相似。構造略有不同。(第十六圖A)其起始部成爲肥大盲囊。向頭端進行。環繞殼之第六螺旋而下。漸漸細小。及至第七螺旋。忽然停止。成爲無開口之銳角。並未延長至頭部右面觸角附近。此點即與雌性生殖器中蛋白質腺不同之處。在雌性生殖器中之儲精囊。雄性已完全變其形態及作用。變爲一條多彎曲細管。直通陽物。此即輸精管也。他端則與精蟲管會合。而與精液管相連接。精液管是一條細短管。入於精液囊上部。與囊之內腔會合。陽物。是一條富有肌肉能自由動作之扁形偉大器。靜時盤居頸部左側。動時則豎立頸上。外面光滑。無垂膜。亦無他種突出物。

第四節 剖解之結論

自以上二節解剖所得之記錄。合之吾人學術上興味之目的。而抽象以結論之。可得數條

如左。

一、形態學上之寫實。在醫學上雖少興味而在動物學上實所必要。

二、分類學上之吟味。

其心爲一心房一心室。其鰓爲單葉梳狀。附於外壁。其腎只有一個。其磨板每節有七片。故屬於前鰓蝸螺第二綱。(2te Ordnung der Prosobranchia) 卽 *Taenioglossa*。

其殼口無肥厚現象。無鋸齒狀突起。眼在觸角之基底。故其屬屬於第二屬之 *Rissoacea*。

其殼如小形高塔或光滑或有直梁磨板中片有後齒。磨之裏面無突出物。故其種 (*Familie*) 屬於 *Hydrobiidae*。

至其名稱或有稱爲 *Blanfordia* 者(日本)或有稱爲 *Oncomelania* 者(協和)但就吾輩所得之材料卽就太湖流域區以內已不止二種。無論其身材之長短。無論其直梁之粗細。無論其殼質之厚薄。均有種種不同。上所述者。限於嘉興種也。但吾輩尙未就各種詳查其磨板之齒數。故對於種之異同。詳細討論。俟諸異日焉。

三、胎生學上之先鋒。

其胚腺 (*Keimdrüse*) 在內臟囊之上部居殼之第四螺旋。其胚細胞爲扁形之內皮細胞 (*Keimepithel*) 其原始卵 (*Primordialei*) 爲極肥大之細胞。其肥大度。爲螺絲體

中任何組織所不見。其卵膜 (Oolemma) 極薄。卵黃 (即原始原形質 Deutoplasma) 極大有顆粒狀組織。胚胞 (Keimbläschen) 極鮮明。內含胚斑 (Keimfleck)

第四章 結論

一、血蛭病中間宿主釘螺絲之分布有一定之通則。就吾輩已調查區域以內。獲重要之通則如左。

- (A) 釘螺絲在平原之常居所。在於小河河岸。在山鄉之常居所。在田溝田邊。
- (B) 中等以下流速之塘河。有釘螺絲蔓延通路之痕跡。可以追尋。
- (C) 急流之大溪大江。尤以潮流所至之處。釘螺絲不能安居生存。
- (D) 大湖之湖岸。為釘螺絲所不居。其原因或在於土瘠浪高草稀。
- (E) 水質污穢之處。為釘螺絲所不居。
- (F) 吾人欲劃血蛭病之分佈區域。應以水流聯貫之天然區為範圍。而以大江分水嶺

斷頭港為界線。

二、釘螺絲繁殖蔓延之力頗大。因直接匍匐而擴大其居處。幾乎循水流所至。無微不入。稍有阻力。亦能通過。如德清武康間之聯貫。能打破苕溪急流之難關是也。因間接之舟楫

媒介而傳播。想理亦屬可能。詳情尙待研究。

三、釘螺絲之直梁有無區別。不過隨環境之變化而變其外形。離山鄉漸遠。其所產生之直梁漸高。殼質漸厚。殼色漸淡。其間形態繁多。均宜以同種視之。決不能以 *Oncomelania*

hupensis 與 *Blanfordia nosofora* 兩種名稱分別之。

四、太湖流域區。按之地理上之通則推斷。爲吾國最大之區域。其被害之確查與推計如左。

甲、面積 三十七縣

乙、全人口 計壹千二百八十九萬〇九百三十八人。

丙、被害人之百分率推計。應有病人四百八十萬人。

五、釘螺絲之全部解剖。在動物分類學上。適合於 *Hydrobiidae* 解剖之關於胎生部分。腺居於第四螺旋。胚細胞爲扁形之內皮細胞。原始卵之卵膜極薄。卵黃極肥大。有顆粒狀組織。胚胞極鮮明。內含胚斑。

第 二 章 行 政 體 制

行政體制之重要，在於其能適應社會之需要，而發揮其效能。行政體制之內容，包括行政組織、行政程序、行政監督、行政責任等。行政體制之健全，對於社會之進步，具有至大之影響。

行政體制之健全，應具備下列要件：

- 一、行政組織之健全：行政組織應具備明確之權責劃分，及有效之溝通協調機制。
- 二、行政程序之健全：行政程序應具備公開、透明、公正、效率等原則。
- 三、行政監督之健全：應建立有效之行政監督機制，以確保行政行為之合法性與合理性。
- 四、行政責任之健全：應建立有效之行政責任追究機制，以確保行政人員之行為負責。

以上四要件，為行政體制健全之基礎。若能兼顧此四要件，則行政體制必能發揮其應有之效能，而為社會之進步，貢獻良多。

行政體制之健全，亦需要全體國民之共同努力。國民應具備參與公共事務之意識，並監督政府之行政行為，以確保行政體制之健全與進步。

總之，行政體制之健全，為社會進步之保障。政府應致力於健全行政體制，而全體國民亦應共同努力，以確保行政體制之健全與進步。

摹造醬油之研究

技正 余木齋
周定一

一 緒言

年來市上發售醬油精。種類繁多。命名不一。而其製造方法。亦與尋常吾人所習用之醬油異其趣。於是社會議論紛起。或謂用之於衛生有礙。或謂無礙。取舍之說。莫衷一是。本所以事關飲食衛生。乃着手調查。徵集樣品。從事研究。因其跡近摹造。遂統名之爲摹造醬油。查醬油一物。在吾國由來已久。始於何時。已無能稽考。緣其風味鮮美。人遂目爲日常調味必需之品。總理有言。吾國烹調之美。聞名中外。然其名之成。未始非醬油之功也。唯歷來醬油釀造之方法。乃以小麥、大豆、食鹽、水爲原料。先將大豆及麥麵醱酵。使成醬麪。取醬麪溶於食鹽水中。再行醱酵。使成醬醪。其由醬醪搾出之汁。卽爲醬油。際乎晚近。科學昌明。以舊法釀造。歷時經久。出品遲緩。因而成本增高。遂另闢途徑。以求製品速率之增加。故有速釀法之產生。所謂速釀法者。大致可別爲化學的方法。與生物學的方法。其分類如下。

甲、化學的方法

(一) 合成法

(二) 用酸分解蛋白質法

乙、半化學式方法 五碳糖類式速釀法

(一) 溫釀法

丙、微生物學的方法 (一) 特種黴菌使用法

(二) 梅野式速釀法

本篇所指之摹造醬油。乃屬甲種第二類方法之產品。卽利用化學方法。用酸分解蛋白質而成。就此而論。亦可美其名曰新式醬油。初不必大驚小怪。以異物視之也。雖然。同一方法也。往往以取材之當否。製造之精窳。而分其出品之美惡。甚且粗製濫造。質雜而有礙衛生。則試驗之法尙焉。此本研究之由來也。

二、上海市所出摹造醬油之起源及製法概述

就余等調查所得。上海市所出之摹造醬油。其起源與製法可分爲二類。(一)用味精、味母等廢液中中和而來。(二)用鹽酸或硫酸分解豆餅而來。茲更詳述調查所得之製法如次。

(一)廢液 自日本池田氏發明麩素酸一鈉 Mono-Sodium Glutamate 爲調味品以來。味之素類之工業勃興。而吾國人士爲挽回利權計。亦競相創設。統計滬埠。已有十餘家之

多計有

(一)天廚(二)天一(三)中國化學工業社(四)根泰(五)天然(六)太和(七)鴻福
(八)瑞寶(九)天生(十)張維記(十一)協源(十二)源源

然以吾國諸廠製造方法。尙未進步。於麵筋加鹽酸分解後。僅行蒸發手續。以濃縮溶液。使鹽酸與麩素酸 Glutamic Acid 結合成爲不溶性之鹽酸麩素酸。 Glutamic acid hydrochloride ($C_5H_9NO_4HCl$) 結晶。而自液母中析出之。依此方法。麩素酸自不能盡量析出。而仍有多量存於母液中。雖可再行二次結晶分離法。然操作頻繁。而二次結晶之量。當不甚多。成本自屬不合。故人莫不以鷄肋視之。然將該液用苛性曹達中和後。其中鮮味尙存。人以其價廉而味鮮也。莫不紛紛採購。以作摹造醬油之原料。兼之出品迅速。可立而待。不若醱酵醬油之費時。則成本自輕。利之所在。人多趨之。於是摹造醬油之牌號。乃層出不窮。(二)用酸分解豆餅。吾國產大豆豐富。其所含蛋白質之高。平均計有四十二、八四%。其中主要蛋白質爲豆素 Glycinin。據奧司保與克潑倍爾二氏 (Osborne and Campbell) 研究結果。豆素分解所得之鹵精酸 Amino Acids 中。麩素酸 Glutamic Acid 佔有百分之十九、四六。根據此點。遂有豆精醬油之發現。法取黃豆或豆餅。加鹽酸或硫酸於高溫中分解之。(然大多沿用鹽酸。而不用硫酸。蓋硫酸根。去之非易也。) 分解原液過濾後。卽

直接用曹達中和其出品亦迅速。不若醱酵醬油之費時日也。

三、製造摹造醬油家數調查

摹造醬油之來源。既如上述。簡而易製。設廠製造者。遂不勝枚舉。然大多數廠家之出品。僅行銷於醬園。用以摻和醱酵醬油。以增進其鮮味。裝瓶另售者。為數不多。前者廠名牌號。殊難一一調查。蓋廠方與醬園自有默契。無用宣傳。後者則分銷處多。較易調查。惟人之心理。以為摹造醬油。品質不佳。社會上已議論紛起。其故於銷路產量。均諱莫如深。吞吐不肯詳告。故祇能就調查所得。列表於后。

名	稱	商標	出品人	地址	製法	成立年月	每月產量
鼎鼎醬油精	鼎鼎	鼎鼎	鼎鼎醬油公司	上海牛莊路	用酸分解豆餅	十八年八月	二百擔
民生醬油精	馬頭	民生化學工業社	上海福履路	上海東熙華德路慎德里	液	十九年三月	四十擔
麥精醬油	未詳	六一公司	上海愷自邇路惟善里	廢液	未詳	未詳	四十擔
天德醬油精	天德	天德廠	上海商整會轉	廢液	未詳	未詳	四十擔
豆精醬油	未詳	盛徵祥	上海六馬路百靈藥社	用酸分解豆餅	未詳	未詳	十擔
豆精醬油	天天	天天公司	上海西嘉興路橋	用酸分解豆餅	未詳	未詳	二百擔
醬油精	未詳	島喜公司 (日資)	上海西嘉興路橋	廢液	未詳	未詳	二百擔

四、摹造醬油之研究

第二編 研究調查報告

鮮味汁	佛	天然鮮味晶廠	上海曹家渡	廢	液	未詳	未詳
醬油精	未詳	仁大廠	上海白克路侯在里	廢	液	未詳	未詳
醬母	未詳	味特靈食品公司	上海北山西路	廢	液	未詳	未詳
乙種汁	蓮花	天一味母廠	上海船朋路	廢	液	未詳	未詳
和合醬油精	和合	根泰和合粉廠	上海徐家匯路	廢	液	未詳	未詳
醬油精液	佛手	天廚味精廠	上海菜市路	廢	液	未詳	未詳
豆華醬油	未詳	江迺清	南京西區銅銀巷卅九號	廢	液	未詳	未詳
醬油精	天喜	振華園	上海北山西路三二二號	廢	液	未詳	未詳
醬素	未詳	華新醬素廠		廢	液	未詳	未詳
葦味醬油精	三合	三合製造公司	武漢雙桂坊三十四號	廢	液	未詳	未詳
醬油精液	雪景	全上	全上	全	上	全上	五十擔
麥精醬油	雪景	寶發廠	上海胡家木橋聲記路	廢	液	十五年	五十擔
三星醬油精 <small>十倍 百倍</small>	三星	中國化學工業社	上海檳榔路	廢	液	十三年一月	五千瓶
瑞新醬油	瑞新	瑞新醬素廠	上海界路	廢	液	十七年一月	一百擔

以上表內所列之摹造醬油種類繁多。儘可一一歸納於第二節所述之二大類中。余等特向各廠提取樣品。詳加分析。但因大多數來源相同。故並不按廠一一分析。

甲·摹造醬油化驗結果(每百c.c.含量克數 gram per 100 c.c.)

名	稱出品人	水份	總固體	總氮量	蛋白質量	白氮	精量	有氮量	灰份	食鹽	揮發度	(以碱精計)	此素	備考
醬油精	鼎鼎醬油公司	72.18	27.82	1.42	0.0225	0.1008	1.3192	15.805	14.85	0.01428	0.0032			用酸分牌豆餅
醬油精	中國化學工業社	75.84	24.16	0.39	0.0112	0.0700	6.3200	19.59	19.44	0.01666	0.0001			廢液
醬油精	天天公司	70.87	20.13	1.71	0.0294	0.087	1.623	20.43	20.12	0.01156	0.0030			用酸分牌豆餅
醬油精	島喜公司	69.73	30.27	2.16	0.0180	0.3934	1.7666	18.88	17.57	0.01200				痕跡廢液
醬油精	液寶發廠	68.42	31.58	1.37	0.0139	0.4322	0.9378	20.82	20.12	0.02992	0.0020			全上
麥精醬汁	全上	74.68	25.32	0.92	0.0140	0.147	0.773	17.27	16.93	中性	0.0080			全上
專味醬油精	三合公司	69.90	30.10	1.07	0.0280	0.098	0.972	24.97	24.92	0.01462	痕跡			全上
和合醬油精	根泰和合粉廠	67.78	32.22	1.74	0.0252	0.360	1.380	28.96	27.95	0.0596	0.0002			全上
醬油精	天廚味精廠	63.31	35.69	2.49	0.0210	0.319	2.1710	20.64	20.12	0.04858	0.0010			全上
醬油精	民生化學工業社	67.14	32.86	1.91	0.0126	0.252	1.678	18.52	18.04	0.01169	0.0020			全上

醬	華生醬素廠	72.75	27.25	1.78	0.0195	0.081	1.699	21.15	14.035	0.1237	60.0020	全上
醬	味特靈食品公司	81.68	18.32	0.867	0.0139	0.208	0.6577	12.73	10.97	0.0533	38	痕跡全上

余等復採集市上普通醱醬油加以分析以資比較。

乙·醱醬油化驗結果(每百c.c.含量克數 gram per 100 c.c.)

名	稱出品	入水	份總固體	總氮量	蛋白質量	氮有量	灰份	食鹽	揮酸鹽(以醋酸計)	砒素	備	考
蝦子醬油	寶發廠	75.20	24.80	1.12	0.0252	0.1512	0.9688	15.95	15.50	0.0912	無	
醬油	萬康成	67.17	32.88	1.03	0.0113	0.1204	0.9096	22.53	21.88	0.0012	無	
醬油	萬康成科記	69.77	30.23	0.98	0.0182	0.112	0.868	18.55	18.53	0.0456	無	
醬油	精振華園	75.40	24.60	1.06	0.0083	0.147	0.913	16.82	16.77	0.0504	無	
醬油	廣州生益廠	72.60	27.40	0.55	0.0506	0.230	0.320	25.75	24.60	0.0504	無	
醬油	張崇新	69.78	30.22	0.93	0.0089	0.0968	0.8332	17.84	12.68	0.0189	無	
麻古醬油	張崇新	71.90	28.10	0.95	0.0083	0.0630	0.8870	17.24	16.307	0.0234	無	
萬興醬油	浦東萬興號	72.06	27.94	0.80	0.0112	0.0777	0.7225	18.84	13.328	0.0384	無	

綜視以上結果。顯見摹造醬油與醱酵醬油不同之點有三。

(一) 蒸溜液呈鹼性

(二) 總氮量與有機氮量較高

(三) 大多數含有微量砒素

此外尚有最顯著之分別。即摹造油醬之氣味。皆有不快之魚腥狀臭氣。而風味亦遠不及醱酵醬油為醇厚。蓋其味雖鮮。而苦味仍存。然則其故安在。查兩者製造方法。既互相逕庭。產生之物亦自各不相同。夫醱酵醬油由原料混合而至熟成。其間作用。約略可分為下列數種。(一) 糖化作用。(二) 酒精醱酵作用。(三) 蛋白質分解作用。(四) 酸醱酵作用。其產生之物。有糖類、有機酸類、有機鹽基類 (Esters) 及構成鮮味之麩素酸。與其他鹵精酸 (Amino acids) 更有加入之鹽分等。據日本釀造試驗所黑野勘六氏之研究。尚含有不飽和性醬油特有之香氣物質。其成分為 $C_6H_{10}O_2$ 。以上各種物質之合併作用。即為構成醱酵醬油特異風味之原因也。反之。若摹造醬油之製法。完全為蛋白質分解作用。非如前者之複雜。其唯一鮮味。僅麩素酸鈉是賴。故其滋味異常單純。更有進者。麩素酸與鹵精。本屬蛋白質內組織之一部。蛋白質既經強酸分解後。二者遂各瓦解。成麩素酸與鹵精。迨中和以後。游離鹵精於以生。此為醱酵醬油與摹造醬油不同之點。前者含有有機酸。故蒸溜液呈

酸性。後者則因含鹵精爲鹼性。

至總氮量及有機氮量較高之故。則因摹造醬油所用之原料。多屬蛋白質含量甚高之物。如麵筋、豆餅。是以產生之物。含氮有關係之物質。其量均較醱酵醬油爲高也。

更有進者。摹造醬油。既如上述。應用礦物酸類以達分解之目的。是以重金屬鹽類之存在。乃屬不可避免之事實。其最關重要者。厥爲砒素。其含量多寡不一。最高者。每百c.c.含有○
•○○八克。即百萬分中含有八十也。

又查蛋白質分解後。自以鹵基酸爲主要物。而鹵基酸中。甘者有之。無味者有之。其中苦味者則爲 *Isoleucine*。是以摹造醬油精中。往往摻入少許糖精。以混淆其苦味。摹造醬油既經中和。溶液擱置日久。經細菌之腐敗作用。鹵基物 *Amines* 於以生。據余等將原液行蒸氣蒸溜。其蒸溜液。加以詳細檢查。檢有三烷鹵基 *Trimethylamine* 之存在。而三烷鹵基。即爲構成摹造醬油不快臭氣之主因也。

五、結論

依據以上試驗。其臭氣不佳。與風味單純。確爲摹造醬油最大缺點。但此爲製法未臻精境。出品陋劣所致。其結果自在優勝劣敗之淘汰公理。至衛生上立論。則以此些許砒素及三烷鹵基。非有害於人身。決不成爲社會上之大問題也。

上海南市閘北新鮮牛乳化驗報告

技正余木齋

新鮮牛奶。富有滋養料。及各種維他命。爲唯一滋養之品。日常飲之。有益人身之營養甚大。以其易於消化。亦可供嬰孩爲無上之食品。泰西各國。恆以之代人乳。卽成人亦有以之爲日常飲料者。有益人身。世所共知。但取非純粹或雜有其他物質。不第飲之無益。且有害焉。故對於鮮乳品質之是否優良。極爲文明各國所重視。設專條定標準。令各城市衛生局遵照檢驗。蓋爲此也。其含有微菌過量者。卽行取締。間有稍加水份。或減除脂肪者。亦按律嚴罰之。我國對於牛乳一項。向不注意。嬰孩僅飲人乳。鮮用牛乳以爲代替。卽成人亦極少飲用。風尚所趨。以致政府及衛生機關。對於該品質優劣問題。殊鮮注意。歐化東漸。海禁大開。西人飲食。漸加模倣。近年來中上社會中之飲鮮乳者日衆。牛奶廠之設立亦日增。上海公共租界衛生當局。日施檢驗。以利市民。民國十七年國民政府衛生部。有牛乳營業取締規則之頒行。其第二條亦有標準規定之。蓋此項飲料已爲衛生當局注意之一端矣。雖然。不肖謀利之徒。仍有貪圖厚利。摻加水份於純乳。以增高份量。或有病牛之乳。而不肯犧牲。其求福得禍。貽害民衆。殊堪痛恨。檢驗之報告之。俾民衆有所取捨。政府有所依據。亦吾人職司化驗者之責也。吾國出乳之牛。種類頗多。乳中所含之脂肪。及乳質分量。各有差異。其脂

肪之高者。如水牛黃牛。約在百分之十以上。奸滑之徒。常摻水牛黃牛之乳於乳牛乳中。復加水以提高分量。意以為如此。則不易洞燭其奸。殊不知一經化驗。證據顯明。如脫脂乳之乾燥物分量低。乳漿液在攝氏十五度比重之低。乳漿在攝氏二十度之反光度低。乳糖量之低。脂肪色澤等是也。本科共驗牛乳百數種。其中脫脂者有之。以純乳摻水者有之。脫脂摻水者亦有之。而細菌數之高。為最普遍性。細菌數所以高之故。其原因可別為三。即（一）小牛奶棚對於乳瓶之消毒。漫不注意。（二）榨取牛乳後。裝瓶之時。工人手不清潔。（三）運輸或封瓶時。並未妥行保護。以致塵埃侵入。茲特將檢驗牛乳結果。列表於后。以供參考。

Chemical and Bacteriological Tests of Milk

From Shanghai Dairies

中文名	英文名	日	期	等	化學			灰分	細菌檢査		
					脂肪	總固體	非脂肪固體				
		年	月	日	%	%	%	每 1 c.c.			
南洋農場	San Shing	19	5	27	A	4.20	13.950	9.750	0.619	6,000,000	
			6	3	A	7.82	13.930	6.110	0.589	12,800,000	
			6	18	A	3.80	12.890	9.090	0.568	7,800,000	
			9	19	A	5.10	12.970	7.870	0.787		

王 興 記	Wong Hinkee	20	2	2	A	C.50	12.350	5.850	0.729	3,240,000
		19	5	27	A	6.40	13.315	6.915	0.602	4,000,000
			6	3	A	6.52	13.490	6.870	0.634	15,000,000
			6	18	A	6.10	13.190	7.090	0.582	4,800,000
			9	29	A	4.37	13.170	8.800	0.831	
		20	2	2	A	6.20	11.940	5.740	0.719	2,830,000
韓 永 興	Hue Yung Shing	19	5	30	B	7.15	13.370	6.220	0.790	1,000,000
			6	10	B	8.84	13.235	4.395	0.705	5,700,000
			6	19	B	6.55	14.800	8.250		14,200,000
遠 東 園	Far Eastern Garden	19	10	13	B	10.20	18.740	8.410	0.371	
			5	22	B	4.05	13.505	9.455	0.693	3,600,000
			6	12	B	4.80	13.760	8.930	0.766	3,800,000
			9	23	B	4.70	14.940	10.420	0.775	
		20	1	30	B	4.45	14.590	10.140	0.720	802,000
派 克	Park	19	5	20	B	4.97	13.465	8.495	0.652	7,030,000
			6	12	B	4.35	13.140	8.790	0.774	3,200,000
			6	21	B	3.60	12.330	8.730	0.725	12,500,000
			9	25	B	4.37	12.830	8.560	0.752	
		20	1	30	B	6.05	14.620	8.570	0.748	3,540,000
源 生	Yuen Sung	19	5	23	B	4.70	13.755	9.055	0.650	4,000,000
			6	9		5.00	13.350	8.250	0.613	10,000,000
通和牧場	Laiterie	19	5	23	B	4.10	12.785	8.685	0.610	5,300,000

張榮記	Chang Yung Kee	19	6	9	B	4.75	11.940	7.190	0.701	15,600,000		
			6	16	B	4.40	13.240	8.840	0.527	4,300,000		
			5	29	B	4.60	13.75	9.075	0.683	1,600,000		
			6	6	B	4.825	13.450	8.25		4,000,000		
			6	17	B	48.00	13.635	8.835	0.752	50,000,000		
			9	27	B	5.800	14.740	8.940	0.751			
			20	22	B	5.00	13.530	8.530	0.70	680,000		
			2	22								
			5	29								
			19	10								
三興	Sanshing	19	6	10		3.20	10.350	7.150	0.740	1,600,000		
			6	19		3.80	13.730	9.930		40,000,000		
			10	1		4.05	12.360	8.310	0.781			
			20	31		5.65	13.090	7.44	0.64	280,000		
			1	31								
			5	29	B	3.05	12.600	9.550	0.725	4,000,000		
			6	5	B	3.85	12.530	8.680	0.601	11,000,000		
			6	14	B	3.85	12.870	9.030	0.665			
			10	17	B	4.25	12.740	8.490	0.944			
			20	9	B	2.20	12.44	10.24	0.810	670,000		
東方	Eastern	19	5	16	B	2.95	11.610	8.660	0.630	13,000,000		
			5	31	B	2.30	12.350	8.810	0.754	16,700,000		
			6	21	B	4.50	13.250	8.750	0.705	17,800,000		
			9	25	B	4.50	13.410	8.910	0.745			
			20	30	B	3.60	11.990	8.390	0.742	1,650,000		
		虹口	Hong Kew	19	5	16	B	2.95	11.610	8.660	0.630	13,000,000
					5	31	B	2.30	12.350	8.810	0.754	16,700,000
					6	21	B	4.50	13.250	8.750	0.705	17,800,000
					9	25	B	4.50	13.410	8.910	0.745	
					20	30	B	3.60	11.990	8.390	0.742	1,650,000

上海畜植	Shanghai Farming	19	5	22	A	4.15	12.835	8.688	0.661	3,700,000
			5	31	A	3.35	12.160	8.810	0.623	12,000,000
			10	17	A	5.40	14.780	9.380	0.770	
		20	1	31	A	7.05	11.820	4.770	0.779	4,430,000
			2	25	A	3.90	13.89	8.99	0.80	1,080,000
徐杏記	Zee Hong Kee	19	5	22	A	5.12	13.090	9.840	0.720	4,200,000
			6	4	A	7.50	12.665	5.165	0.728	8,000,000
			6	20	A	4.30	13.130	8.830	0.725	7,800,000
			10	3	A	8.20	18.945	10.745	0.813	
			1	31	A	4.70	13.630	8.930	0.703	4,600,000
江灣畜牧場	Kiangwan Dairy Farm	20	2	25		10.16	18.11	7.95	0.9	573,500
洽記	The Yea Kee	20	1	28		5.30	13.83	8.53	0.777	74,000
			2	9		3.90	13.08	9.18	0.77	260,000
中	Chung Nau D	20	1	28		5.2	13.80	8.60	0.77	83,000
			2	9		4.00	12.93	8.93	0.75	340,000
益康畜牧處	Yik Kong D		1	28		4.92	15.73	8.81	0.69	200,000
			2	7		2.20	12.08	9.88	0.73	190,000
三星公司	San Shing M.Co.		1	20	A	6.05	14.62	8.570	0.775	3,270,000
			2	9		4.50	13.38	8.880	0.81	480,000
春順	Chun Shun D		1	30	A	5.60	14.15	8.615	0.727	2,660,000
周園製公司	Tsen Shing M.Co.		1	30		6.75	12.91	6.26	0.675	280,000
強生	John Sun	20	2	2		3.85	12.92	9.07	0.812	1,66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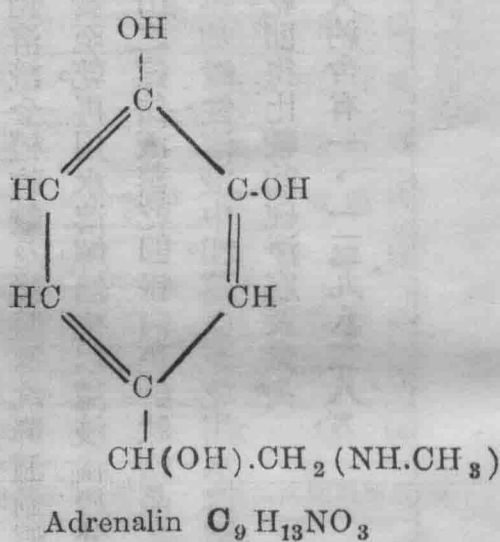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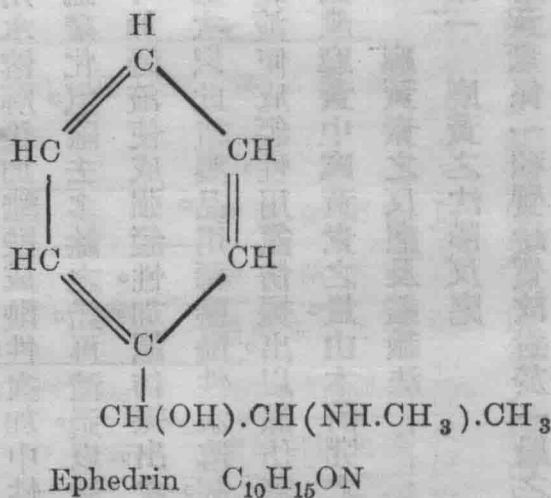
大	中	Dah Chang	20	1	14	B	5.15	9.940	4.790	0.485	750,000
益合聲	利興	Yih Lce D	20	2	9	B	3.60	13.11	9.51	0.76	560,000
金聲	記興	Hop Shing Dairy	20	2	9	B	5.70	14.79	9.09	0.69	340,000
	記興	Bang Kee D	20	2	9	B	2.10	11.22	9.12	0.787	850,000
	記興	King Koe	19	5	22	A	4.82	12.77	7.42	0.706	1,240,000
			19	5	30	A	3.25	12.080	8.830	0.691	3,000,000
			19	6	4	A	11.52	12.700	1.080	0.734	5,800,000
			19	6	10	PF	4.25	11.450	7.200	0.531	5,300,000
			19	6	20	A	4.00	12.180	8.180	0.689	9,000,000
			19	10	3	AE	10.15	17.560	7.410	0.734	
			20	1	31	A	4.40	12.570	8.170	0.768	8,190,000

麻黃素(Ephedrin)之化學反應及鑑識法研究報告

技正 張修敏
 練習生 張向鼎

麻黃素係中藥麻黃植物學名爲 *Ephedra sinica stapf* 之主成分。前於四十三年即民國紀元前二十五年時。已由日本藥學博士長井義氏發見。但發見雖早。最初除僅知有散大瞳孔作用外。不知有其他任何醫療效用。故自發見後多時。並未臻於實用。僅於化學方面。有多數學者研究其構造及合成諸端而已。後於民國十三年。北平協和醫學校教授陳克

依君觀察其構造式頗似副腎腺素 (Adrenalin) 者其構造式如下。



因此發見有類於副腎腺素對於張力減衰，喘息，慢性氣管支炎等症，有治療之功。其中尤以治療喘息症為最有效。故至今已稍稍用於臨牀方面矣。今我國藥典已編纂完成。麻黃素因係中藥麻黃之重要成分，故亦收載之。然關於其化學反應及鑑識法等，舊有專書中尚不多見。恐亦一般學者必要之知識，故不揣譎陋，以研完之成績，述之如左。

按麻黃素係一種第二銹質鹼質。其鹼性甚弱。從中性或酸性溶液用有機溶媒振搖，已能

浸出少許。此與一般質鹼質不同之點。而從鹼性溶液用以脫振搖。亦能稍溶解。故用以脫不能完全浸出。最好之溶媒爲氫仿。

本研究中所用之麻黃素。係由鄙人自麻黃中製出。而加以精煉者。茲略述其製法如左。

製法 取麻黃研成細末。用酒精浸出四五次後。蒸去酒精。殘渣用水溶解。濾過。除去樹脂樣物質。次以濾液蒸發至乾。再用酒精溶解。濾過。除去澱粉、糖質、鹽類等。以濾液蒸發至乾。用水溶解後。加醋酸成酸性。次加中性醋酸鉛溶液。令植物酸及鞣酸等沈降。濾過。濾液中通硫化氫。除去多餘之鉛。再濾過。以濾液蒸發至乾。再用水溶解。然後以濾液移於分液漏斗。加銻液使成強銻性。加氫仿振出。次以振出之氫仿液蒸乾。即得白色針狀結晶之粗製品。次以此粗製品。用稀鹽酸性水溶解。濾過。再加鹼性溶液中和。蒸發至乾。用水溶解後。加銻液使成銻性。用氫仿振出。以氫仿蒸發至乾。即得比較的純淨麻黃素矣。

國產麻黃中麻黃素之量。由本研究之結果。大約含有一、一三九八二八%。

麻黃素之反應及鑑識法

第一 麻黃之沈降反應

麻黃素係一種質鹼質。故對於一般之質鹼沈降試藥。如氫化金、氫化鉑等溶液。無一不起沈降反應。惟濃度須達一定之界限方可。茲所用之沈降試藥共計十有七種。其製法均準。

普通之膺鹼化學書所載。不再詳記。

又所用之試液係以上所製之精品。用稀鹽酸性水溶解製之。

茲將各試液之濃度、試藥名稱、及反應結果列表如左。

試液濃度及反應結果			試藥別名	試藥名稱
1:100	1:50	1:10		
+	+++	+++		氫化金溶液
-	+	++		氫化鉑溶液
-	+	+++		氫化高汞溶液
+++	+++	+++	Wagner's Reagent	含碘碘化鉀溶液
+	+++	+++	Marme's Reagent	碘化鉍鉀溶液
+++	+++	+++		矽錳酸溶液
++	+++	+++	Meyer's Reagent	碘化汞鉀溶液
+++	+++	+++	Dragendorff's Reagent	碘化鉍鉀溶液
+	+++	+++		碘化鋅鉀溶液
+++	+++	+++	Sonnenschein's Reagent	磷鉍酸溶液
-	++	+++	Scheibers Reagent	磷錳酸溶液
+	++	+++		鞣酸溶液
+	+++	+++		必苦酸溶液
+	++	+++	Piorolonic Acid	劈克羅龍酸溶液
+++	+++	+++		溴水
+++	+++	+++	Nessler's Reagent	奈列兒氏試藥
+	+	+++		銻水

試液濃度及反應結果						試藥名稱
1:700	1:600	1:500	1:400	1:300	1:200	
—	—	—	—	—	十	液溶金化氫
—	—	—	—	—	—	液溶鉑化氫
—	—	—	—	—	—	液溶汞高化氫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液溶鉀化碘含
—	—	—	—	—	十	液溶錳鉀化碘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液溶酸錳矽
—	十	—	—	十	十	液溶汞鉀化碘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液溶錳鉀化碘
—	—	—	—	—	—	液溶鋅鉀化碘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液溶酸鉬磷
—	—	—	—	—	—	液溶酸錳磷
—	—	—	—	—	十	液溶酸鞣
—	—	—	—	—	十	液溶酸苦必
—	—	—	—	十	十	液溶酸龍羅克劈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水 溴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藥試氏兒列斯奈
—	—	—	—	十	十	水 銻

試液濃度及反應結果						試藥名稱
1:1300	1:1200	1:1100	1:1000	1:900	1:800	
—	—	—	—	—	—	液溶金化氫
—	—	—	—	—	—	液溶鉑化氫
—	—	—	—	—	—	液溶汞高化氫
+	+	+	+	++	++	液溶鉀化碘含
—	—	—	—	—	—	液溶錳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錳矽
—	—	—	—	—	—	液溶汞鉀化碘
+++	+++	+++	+++	+++	+++	液溶鉍鉀化碘
—	—	—	—	—	—	液溶鋅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鉬磷
—	—	—	—	—	—	液溶酸錳磷
—	—	—	—	—	—	液溶酸鞣
—	—	—	—	—	—	液溶酸苦必
—	—	—	—	—	—	液溶酸龍羅克劈
+	+	+	+	+	+	水 溴
+	+	+	+	+	+	藥試氏兒列斯奈
—	—	—	—	—	—	水 銜

試 液 濃 度 及 反 應 結 果						試 藥 名 稱
1:1900	1:1800	1:1700	1:1 00	1:1500	1:1400	
—	—	—	—	—	—	液 溶 金 化 氫
—	—	—	—	—	—	液 溶 鉑 化 氫
—	—	—	—	—	—	液 溶 汞 高 化 氫
—	—	—	—	—	十	液 溶 鉀 化 碘 含
—	—	—	—	—	—	液 溶 錳 鉀 化 碘
—	—	—	—	—	—	液 溶 酸 鎢 矽
—	—	—	—	—	—	液 溶 汞 鉀 化 碘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液 溶 鉍 鉀 化 碘
—	—	—	—	—	—	液 溶 酸 鉬 磷
—	—	—	—	—	—	液 溶 酸 鎢 磷
—	—	—	—	—	—	液 溶 酸 苦 必
—	—	—	—	—	—	液 溶 酸 龍 羅 克 劈
—	—	—	—	—	—	液 溶 鋅 鉀 化 碘
—	—	—	—	—	—	液 溶 液 鞣
—	—	—	—	—	—	水 溴
—	—	—	—	—	十	藥 試 氏 兒 列 斯 奈
—	—	—	—	—	—	水 銲

試液濃度及反應結果						試藥名稱
1:2500	1:2400	1:2300	1:2200	1:2100	1:2000	
—	—	—	—	—	—	液溶金化氫
—	—	—	—	—	—	液溶鉑化氫
—	—	—	—	—	—	液溶汞高化氫
—	—	—	—	—	—	液溶鉀化碘碘含
—	—	—	—	—	—	液溶鎘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鎢矽
—	—	—	—	—	—	液溶汞鉀化碘
++++	++++	++++	++++	++++	++++	液溶鉍鉀化碘
—	—	—	—	—	—	液溶鋅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鉬磷
—	—	—	—	—	—	液溶酸鎢磷
—	—	—	—	—	—	液溶酸鞣
—	—	—	—	—	—	液溶酸苦必
—	—	—	—	—	—	液溶酸龍羅克勞
—	—	—	—	—	—	水 溴
—	—	—	—	—	—	藥試氏兒列斯奈
—	—	—	—	—	—	水 銻

試液濃度及反應結果						試藥名稱
1:3100	1:3000	1:2900	1:2800	1:2700	1:2600	
—	—	—	—	—	—	液溶金化氫
—	—	—	—	—	—	液溶鉑化氫
—	—	—	—	—	—	液溶汞高化氫
—	—	—	—	—	—	液溶鉀化碘含
						液溶錫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鎢矽
—	—	—	—	—	—	液溶汞鉀化碘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液溶鉍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鉬磷
—	—	—	—	—	—	液溶鉍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鎢磷
—	—	—	—	—	—	液溶酸鞣
—	—	—	—	—	—	液溶酸苦必
—	—	—	—	—	—	液溶酸龍羅克劈
—	—	—	—	—	—	水 溴
—	—	—	—	—	—	藥試氏兒列斯奈
—	—	—	—	—	—	水 銻

試液濃度及反應結果						試藥名稱
1:3700	1:3600	1:3500	1:3400	1:3300	1:3200	
—	—	—	—	—	—	液溶金化氫
—	—	—	—	—	—	液溶鉑化氫
—	—	—	—	—	—	液溶汞高化氫
—	—	—	—	—	—	液溶鉀化碘含
—	—	—	—	—	—	液溶鐳鉀化碘
—	—	—	—	—	—	液溶汞鉀化碘
—	—	—	—	—	—	液溶鋅鉀化碘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液溶鈹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鎢矽
—	—	—	—	—	—	液溶酸鎢磷
—	—	—	—	—	—	液溶酸鎢磷
—	—	—	—	—	—	液溶酸鞣
—	—	—	—	—	—	液溶酸苦必
—	—	—	—	—	—	液溶酸龍羅克劈
—	—	—	—	—	—	藥試氏兒列斯奈
—	—	—	—	—	—	水 溴
—	—	—	—	—	—	水 銣

試液濃度及反應結果						試藥名稱
1:4300	1:4200	1:4100	1:4000	1:3900	1:3800	
—	—	—	—	—	—	液溶金化氫
—	—	—	—	—	—	液溶鉑化氫
—	—	—	—	—	—	液溶汞高化氫
—	—	—	—	—	—	液溶鉀化碘含
—	—	—	—	—	—	液溶錫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錫矽
—	—	—	—	—	—	液溶汞鉀化碘
十	十	十	十	十	十	液溶鉍鉀化碘
—	—	—	—	—	—	液溶鋅鉀化碘
—	—	—	—	—	—	液溶酸鉬磷
—	—	—	—	—	—	液溶酸錳磷
—	—	—	—	—	—	液溶酸鞣
—	—	—	—	—	—	液溶酸苦必
—	—	—	—	—	—	液溶酸龍羅克劈
—	—	—	—	—	—	水 溴
—	—	—	—	—	—	藥試氏兒列斯奈
—	—	—	—	—	—	水 銻

果 結 應 反 及 度 濃 液 試				稱 名 藥 試
1:4700	1:4 00	1:4500	1:4400	
—	—	—	—	液 溶 金 化 氫
—	—	—	—	液 溶 鉑 化 氫
—	—	—	—	液 溶 汞 高 化 氫
—	—	—	—	液 溶 鉀 化 碘 含
—	—	—	—	液 溶 錳 鉀 化 碘
—	—	—	—	液 溶 酸 錳 矽
—	—	—	—	液 溶 汞 鉀 化 碘
—	十	十	十	液 溶 鉍 鉀 化 碘
—	—	—	—	液 溶 鋅 鉀 化 碘
—	—	—	—	液 溶 酸 鉬 磷
—	—	—	—	液 溶 酸 錳 磷
—	—	—	—	液 溶 酸 鞣
—	—	—	—	液 溶 酸 苦 必
—	—	—	—	液 溶 酸 龍 羅 克 劈
—	—	—	—	藥 試 氏 兒 列 斯 奈
—	—	—	—	水 溴
—	—	—	—	水 錳

(上表中符號說明)：|| 試體與水之比例，||| 反應着明，|| 反應中等，|| 反應微弱。
+ - 反應極微弱。(在有無之間) - || 反應陰性。

由以上所得之結果可知本質鹼質。對於碘化鉀鉍溶液之反應。為最敏銳。即以四千六百倍之稀液。尚能現出陽性反應。其次者為含碘碘化鉀溶液及奈斯列兒氏試藥。於一千四百倍之稀液。亦能現出陽性反應。再次者為磷鉬酸溶液及溴水。於一千三百倍之稀液。亦現出陽性反應。又感應最弱之試藥。為鹽化鉑及氫化高汞溶液。於一百倍之稀液。已呈陰性反應。

第二 麻黃素之鑑識法(特異反應)

麻黃素之構造既如上述極簡單且極易起分解。雖在酸性稍強之溶液。已起分解作用。其分生之成績物。約為 Benzaldehyd, methyl amine, 及草酸。故用各種特異試藥。如濃硫酸 Fröhde's R. Erdmann's R. Mandelin's R. 濃硝酸 $K_2Cr_2O_7-H_2SO_4$, Marquis, F., Vitali's Probe, Diago Probe, 等試之。均不能得任何着色反應。惟由研究之結果。認以下二法。可為其特異反應。

甲 中華藥典法

取麻黃素 · 〇〇五 gm. 用蒸溜水 一 c.c. 溶解。加硫酸銅溶液 (10%) 〇 · 一 c.c. 及苛性鈉液

(20%) 1 c.c. 現紫紅色。再加以脫 1 c.c. 振盪之一部分之紫色。即為以脫所吸收。按余依上述方法實驗。僅水溶液現藍紫色。加以脫 1 c.c. 振盪。其以脫部分不吸收紫色。此法頗似蛋白質之 Biuret 反應。至麻黃素何以亦現 Biuret 反應之理由。無從說明。本法之銳敏度。據鄙人之實驗。有 1:200 濃度(原濃度)之液。現淡紫色。有 1:10000 之液。尚現着明紫藍色。有 1:10000 之液。僅現微藍色。殆不易認出其反應。

乙 碘酸法

本法為余所發見。其長處在極稀薄之液。尚易認出其存在。但缺點則因此反應。非麻黃素所特有。他種有還原性之物質。亦有之耳。

試法 取麻黃素鹽類(鹽酸麻黃)用少量水(約二至四 c.c.) 溶解。再加碘酸 (Iodic acid HIO_3) 溶液二至三 c.c. 及氫仿一至二滴。振搖放置。析出之氫仿層現紅色。

本法銳敏度於 1:10000 濃度之液。現淡紅色。於 1:50000 之液現黃紅色。於 1:100000 之液。現粉紅色。

以上二反應雖非麻黃素所特有。但如並用之。殆可證明其存在矣。

檢查上海市販十滴水(即時疫水)成績報告

所長陳方之
技正張修敏

十滴水之盛行。亦吾國社會怪現象之一。當夏秋之交。普通上中下社會之人。常用以治療腹痛、腹瀉、及真性假性霍亂。其製造始於何時。處方創自何人。均不可攷。唯英國藥典有哥囉典 (Chlorodyne) 一方。與此頗相類似。要不外由以下各藥加減或變換而成。

1. Tinctura Opii
2. Tinctura Rhei Co.
3. Tinctura Nux Vomica
4. Spiritus Camphora
5. Tinctura Capsiei
6. Spiritus Mentha Piperita

若就醫理上說。其應用範圍。本甚狹隘。用於單純性蠕動過劇之腹痛腹瀉症。為最適當。其次用日射病之一部而已。反之。若用於真性霍亂、真性赤痢、大小腸炎。以及因積食而起之腹瀉。則有百害而無一利。蓋瀉。乃病之症。非病之源。徒以止瀉。反足以抑遏菌毒。而使之長留於體內。大則足以傷生。小則足以加病。理之必然者也。

然則問之者曰。十滴水既如此其無用也。何以流行乃爾。此其原因有四。第一。鴉片為吾國人之特別嗜好。雖厲行煙禁。而戒煙丸、金丹、紅丸。盛行一時。十滴水之被

人歡迎。正相同也。

第二十滴水瓶小量少。製造之本輕價廉。雖下等社會之貧人。亦有購買力。是以銷行甚廣。黠者乃謀圖利焉。查滬市銷行之十滴水。種別無慮數百。名稱至不一致。價日貴賤。亦甚相懸殊。大概如左。

品名	發賣所	共購瓶數	計價	每瓶含之量 ^{cc}	總量 ^{cc} 之	每 ^{cc} 價值	價格等級	檢查結果 ^{有無}
一 施德之神功濟衆水	●耀華照相店	盒六 60	八〇〇	四・五	二七〇	・〇三〇	一等貴	無
二 急救時疫痧藥水	大濟炳記藥房	盒四 48	四〇〇	三・	一四〇	・〇〇六	全	有
三 濟生十滴水	●濟生製藥社	盒二 60	二〇〇	一・七	一〇二	・〇〇四	全	有
四 陳崇仁一心水	屈臣氏藥房	盒五 60	四〇〇	二・九	一七〇	・〇〇三	全	有
五 急救時疫十滴水	利濟藥房	盒三 60	四〇〇	三	一八〇	・〇〇三	全	有
六 江逢治化學製藥水	江逢治化學製藥公司	盒四 48	四〇〇	四	一六二	・〇二	中等貴	有
七 飛艇奪命水	●濟倉製藥公司	盒二 80	四〇〇	三	二四〇	・〇一七	全	有
八 南屏普濟藥水	濟善藥局	盒四 80	二〇〇	一・五	二二〇	・〇一七	全	有
九 急救時疫藥	●科特藥房	盒二 48	四〇〇	三	二四〇	・〇一七	全	無

一五	立救時疫霍亂至聖水	公達藥房	盒二 80	二〇〇	三	二四〇	〇〇八三	平價	無
一四	急救時疫痧藥	華英藥房	盒二 80	二〇〇	三六	二八八	〇〇八七	全	有
一三	神效五滴痧藥水	伯庸藥房	盒二 80	二〇〇	二六	二〇八	〇〇六	全	無
一三	時雨濟衆水	●時雨藥房	盒二 60	二四〇	四	二四〇	〇一〇	全	有
一二	神功十滴水	●普達藥房	盒二 80	二〇〇	二五	二〇〇	〇一〇	全	有
一〇	急救時疫藥水	德華藥房	盒二 80	二〇〇	二五	二〇〇	〇一〇	全	無
一〇	金鷹立愈痧症藥水	金鷹藥房	盒二 100	三〇〇	三	三〇〇	〇一〇	全	有
一八	急救時疫水	華西藥房	盒二 80	二五〇	二五	二〇〇	〇一〇	全	有
一七	急救十滴疥藥水	●陸九記監製處	盒二 80	二〇〇	二五	二〇〇	〇一〇	全	有
一六	靈應濟生水	●靈學會	盒二 60	二〇〇	二七	二六〇	〇一三	全	有
一五	神効時疫水	正威藥房	盒二 80	二〇〇	二	一六〇	〇一三	全	無
一四	靈芝神水	●貫通藥房	盒三 60	三〇〇	四	二四〇	〇一三	全	有
一三	神靈濟生水	濟生製藥社	盒五 60	二四〇	三	一八〇	〇一三	全	有
一二	急救神聖水	天一藥房	盒二 80	三〇〇	三	二四〇	〇一三	全	無
一一	急救時疫水	福華藥房	盒二 100	四〇〇	三	三〇〇	〇一三	全	有
一〇	濟羣水	九成西藥公司	盒二 80	三六〇	三	二四〇	〇一五	全	無

二六	神效濟公水	德發藥房	盒二	二〇〇	三	二四〇	〇〇八三	全	有
二七	濟公活佛水	◎聯昌德藥房 甲種	盒二	二〇〇	三	二四〇	〇〇八三	全	無
二八	急救時疫痧藥	中央藥房	盒二	二〇〇	三	二四〇	〇〇八三	全	有
二九	華洋救急濟生水	華洋藥房	盒二	二〇〇	三	二四〇	〇〇八三	全	無
三〇	急救時疫痧症藥水	太平藥房	盒二	二〇〇	四	二四〇	〇〇八三	全	有
三一	南洋濟命水	南洋藥房	盒二	二〇〇	三一	二四八	〇〇八一	全	無
三二	霍亂靈	國民藥房	盒二	二〇〇	二五	二五〇	〇〇八〇	全	無
三三	急救時疫藥水	中和藥房	盒二	二〇〇	三二	二五六	〇〇七八	全	無
三四	急救時疫藥	太和藥房	盒二	一〇〇	二六	二〇八	〇〇七七	全	有
三五	急救濟衆水	英美藥房	盒一	一〇〇	三	一三三	〇〇七六	全	無
三六	急救時疫危症藥水	五洲藥房	盒二	一〇六	三	二四〇	〇〇七〇	全	有
三七	急救時疫水	大陸藥房	盒二	二〇〇	三七	二五六	〇〇七八	全	無
三八	急救時疫痧症藥水	美華藥房	盒四	一〇六	六	二五〇	〇〇六七	全	有
三九	時疫民生水	利華藥房	盒一	一〇〇	三	一五〇	〇〇六七	全	無
四〇	急救時疫十滴水	中外藥房	盒二	二〇〇	三二	三〇七・二	〇〇六五	全	有
四一	甲種十滴水	中英藥房	盒二	二〇〇	三二	三三〇	〇〇六三	全	無

四二	急救時疫藥水	大華藥房	盒二 80	一·四〇	三	二四〇	〇〇五	全	無
四三	保命時疫水	中西藥房	盒二 80	一·五〇	三·三	二六四	〇〇五七	全	有
四四	急救痧藥水	中美藥房	盒二 90	二·〇〇	四	三六〇	〇〇五	全	無
四五	急救時疫危症藥水	華美藥房	盒二 100	二·〇〇	三六	三六〇	〇〇五六	全	無
四六	保安水	集成藥房	盒二 80	一·五〇	三·五	三七二	〇〇五二	全	無

本表說明

- 一、發賣所名稱之右上角。有標誌者。非普通以藥為營業之藥房。
- 二、cc之總量者。本所所購得之全量。
- 三、價格等級之標準。以每瓶含量四·五cc計其價在一角以上者。作為一等貴。在四分以下者。作為中等貴。在四分以下者。就商賣行為之目光言之。作為平價。

最昂者為神功濟眾水。自命為真正老牌十滴水。每瓶價格一角三分三釐。最賤者賣價以每元幾瓶計。每一元四十瓶五十瓶不等。若以五十瓶計之。每瓶只值洋二分也。若算其製造之血本為二分至三分。則自稱老牌之頭號貨。可每瓶獲淨利四分至五分。可謂肥矣。故其發行之人。多不以藥為營業。亦毫無藥學智識。出於商情之奇。逃乎法網之外。與金丹戒煙丸之偷賣。五十步百步耳。

第三。盲目無智之慈善家。各地有之。彼等視施藥與施粥。捨飯。修橋。鋪路。同樣積德。廣皮木香。亂給人嘗。不過清涼飲料。本無大害也。今乃自以爲漂亮。迎合新潮流。用用西藥。於是神功濟衆。神聖濟衆等等之美名怪藥。應運而起。而慈善家反爲奸商之義務推銷員。事實如此。可勝浩嘆。

第四。廣告之方式。層出不窮。惹人目是一法。投人心亦是一法。各大藥房。爲推廣營業起見。見十滴水之能投人所好也。起而効尤。或賤值發賣。或託人贈送。無非爲不冷落自己之牌號而已。

本所以爲最普遍流行之成藥。社會人士。幾有相習不以爲怪之勢。不可不有禹鼎秦鏡。以發布其怪相。故一一徵集化驗之。唯查上海市上發售之十滴水。無慮數百種。而販賣之家。尤不可勝計。其中含有麻醉藥及其他毒藥者。約居十分之六。不含毒藥者。居十分之四。（由本檢查之成績知之。）惜乎開始工作之時也。已交秋末冬初。霍亂流行之勢已殺。多數臨時性發售及製造之場所。亦均停閉。欲徵集全部之材料。無從得到。經搜索之。乃得五十餘種。均以藥房或長年營業者爲多。爰先逐一化驗。作一部分之成績報告。其餘未驗之品。俟今年夏秋間。多數應時之品出現。再繼續化驗。以竟全功。茲將所驗之種類。號數。名稱。商標。發售處。包裝。外觀。以及性狀。取驗量。麻醉藥及其他毒藥有無。反應程度。服用量等。列表

於左以供參攷

檢查十滴水(即時疫水)成績表

8	7	6	5	4	3	2	1	數號
保安水	急救時疫藥	霍亂靈	神效五滴痧藥水	南洋濟命水	保命時疫水	急救時疫水	中英甲種十滴水	名稱
無	飛艇	Cholerin	延年紅十	Nanyan Cholera Mixture	GCO	無	鐘鷹	商標
藥房	藥房	藥房	藥房	藥房	藥房	藥房	藥房	發售處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製造者
約三分	小圓瓶裝	約二分	小圓瓶裝	約三分	小圓瓶裝	約三分	小圓瓶裝	包裝
呈酸性	暗黃色有薄荷臭液體	呈弱酸性	暗褐色有薄荷臭液體	呈弱酸性	暗黃色有薄荷臭液體	呈弱酸性	暗褐色有薄荷臭液體	外觀及性狀
五瓶	七瓶	十瓶	七瓶	五瓶	十瓶	五瓶	六瓶	取驗量
無	嗎啡	無	無	無	嗎啡	無	無	麻醉藥
無	顯著	無	無	無	顯著	無	無	反應程度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其他毒藥
瓶至一	十滴	三十滴	四十滴	十至二十滴	二十滴	十滴	十滴	服用量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衆神 水功 濟濟	滴神 水工 十	時妙 疫特 水靈	急屠 水氏 救	疫急 藥救 時	一心 水	疫神 水効 時	疫華 水美 時	水救 時陸 疫急	水衆 痧救 藥濟
相施 德之 照	醒 獅	妙特 靈	Chloro dyne	Cholera Mixture	Antichol rin	無	Antichol era Drops	無	鷹 美
藥耀 店華	藥普 廠達	公西新 司藥星	公洋太 司藥平	藥華 房西	房氏屈 藥臣	藥正 房威	藥華 房美	藥大 房陸	藥英 房美
之德施	上全	之姚 俊	華屠 坤	上全	仁崇陳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瓶長 五裝頸 公約小 分約四 分圓	公約小 分二方 ·瓶裝 五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六	公約小 分二圓 ·瓶裝 八	公約小 分二方 ·瓶裝 五	公約小 分二圓 ·瓶裝 九	公約小 分二方 ·瓶裝 〇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六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七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〇
呈暗 中性黃 色有樟 腦臭液 體	液暗 體紅 呈色有 鹼性酸 及樟腦 臭	呈暗 酸性褐 色有薄 荷臭液 體	呈暗 酸性褐 色有樟 腦臭液 體	性種 均有金 黃及淡 樟腦臭 呈弱酸 二	液暗 體黃 呈酸性 有樟腦 薄荷臭	液暗 體褐 呈弱酸 性有樟 腦薄荷 臭	品暗 弱褐色 鹼性有 樟腦臭 液體	液暗 體黃 呈弱酸 性有樟 腦薄荷 臭	呈深 中性黃 色有樟 腦臭液 體
五七 瓶十	五七 瓶十	七四 瓶十	七五 瓶十	瓶七 十	七五 瓶十	瓶六 十	瓶六 十	瓶五 十	二四 瓶十
無	嗎可那 啡待可 英汀	嗎啡	無	啡英可 嗎待	啡英可 嗎待	無	嗎啡	無	無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弱反 應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瓶至一 四瓶	十 滴	瓶至半 一瓶	滴三十	滴二十	瓶至半 一瓶	十至十 滴三五	十至十 滴二滴	瓶至半 一瓶	滴二十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靈應濟 生水	靈芝急 救神水	急救時 水救十滴	急救時 藥水危症	急救時 水救十滴	急救時 疫藥救時	遠東救 水命十滴	鐵安痧 藥水	中和時 疫水	神靈濟 衆水
無	靈芝	無	Anticholera Drops	無	Sunchble ra Drops	無	九如	Mixture Cholerae	無
會靈學	藥房通	藥房濟	藥房德	記陸九	公司華	部司遠東公 司藥品	公製漢 司藥華	藥中和	社製濟 藥生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安鐵馮	上全	忠寶黃
公約小 分二圓 ·瓶裝 七	公約小 分四圓 ·瓶裝 〇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〇	公約小 分二圓 ·瓶裝 五	公約小 分二圓 ·瓶裝 五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〇	公約小 分二圓 ·瓶裝 六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三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二	公約小 分一圓 ·瓶裝 七
液黃 體褐色 呈酸性 有薄荷 樟腦臭	液黃 體褐色 呈酸性 有薄荷 樟腦臭	液黑 體褐色 呈酸性 有薄荷 樟腦臭	液暗 體褐色 呈酸性 有薄荷 樟腦臭	液黃 體褐色 呈酸性 有薄荷 樟腦臭	液赤 體血色 呈弱鹼 性有薄 荷樟腦 臭	呈暗 弱紅色 鹼性有 樟腦臭 液體	體暗 呈弱黃 綠色有 薄荷臭 液	呈暗 鹼赤色 性有薄 荷臭液 體	弱黃 酸性色 有樟腦 臭液體 呈
瓶四十	瓶四十	瓶四十	瓶六十	瓶六十	瓶六十	三七 瓶十	五五 瓶十	五七 瓶十	八五 瓶十
嗎啡 可待 英汀	嗎啡 可待 英汀	嗎啡 可待 英汀	無	嗎啡 可待 英汀	嗎啡 可待 英汀	嗎啡 可待 英汀	啡英 嗎可 待	無	啡英 嗎可 待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無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無	著反 明應
無	無	年士 的	無	年士 的	年士 的	無	無	無	無
瓶至十 一滴	瓶至十 一滴	十至十 滴三滴	十至十 滴二滴	十滴	滴二十	瓶至十 一滴	瓶至十 一滴	滴三十 至五十	滴二十

38	37	36	35	34	33	32	31	30	29
十培 滴德 水銀	衆神 水效 濟	痧江 藥逢 水治	聖急 水救 神	水疫 痧救 藥時	藥疫 水痧 救症 時	水疫 急救 十滴 時	靈疫 水霍 亂救 時	衆又 水活 佛濟 衆	濟時 藥疫 水普
無	無	無	寶 塔	丹 爐	天 官	無	無	無	無
藥惠 房斯	藥德 房法	司製江 藥藥逢 公治	藥天一 房	藥天 房濟	藥美 房華	藥中 房外	藥華 房英	藥勒 房威	藥濟 局善
廷佐朱	上全	治逢江	麟寶李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公約小 分四圓 ·瓶裝 ○	公約小 分三方 ·瓶裝 ○	公約小 分四圓 ·瓶裝 ○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	公約長 分六方 ·瓶裝 ○	公約小 分二圓 ·瓶裝 ○	公約小 分二圓 ·瓶裝 ○	公約小 分一圓 ·瓶裝 ○	公約小 分一圓 ·瓶裝 ○
體淡 呈黃 酸性	酸性 褐色 有樟 腦臭 液體 呈	酸性 褐色 有生 薑臭 液體 呈	呈弱 赤褐 酸性 色有 樟腦 臭液 體	呈赤 褐色 有樟 腦臭 液體	呈黃 褐色 有樟 腦臭 液體	呈黃 褐色 有刺 戟臭 液體	呈褐色 有刺 戟性 臭液 體	呈黑 褐色 有樟 腦臭 液體	液體 呈黑 褐色 有薄 荷樟 腦臭
瓶七十	瓶七十	瓶四十	瓶六十	瓶四十	瓶三	瓶七十	瓶六十	瓶四十	瓶六十
嗎那 啡可 汀	嗎那 啡可 汀	嗎那 啡可 汀	無	嗎那 啡可 汀	嗎啡	嗎那 啡可 汀	無	無	嗎可 啡待 英汀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無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無	無	著反 明應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十至十 滴二滴	十至十 滴二滴	十至二 滴四十	瓶至十 一滴	cc至○ 一五	十至二 滴四十	十至十 滴二滴	瓶至十 一滴	十至十 滴二滴	一瓶

48	47	46	45	44	43	42	41	40	39
衆時 水雨 濟	命飛 水艇 奪	疫急 藥救 水時	濟 羣 水	水水 (急救 十痧 滴藥)	水急 華洋 濟生 救	濟濟 水生 十	疫急 水救 時	疫急 水救 時	藥急 水救 痧
太 陽	飛 涎	無	無	無	無	濟 生	無	無	無
藥時 房雨	公製濟 司藥倉	藥科 廠特	公西九 司藥成	藥五 房洲	藥華 房洋	社製濟 藥藥生	藥大 房華	藥太 房平	藥中 房美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公約小 分四圓 ·瓶裝	·瓶六 ○裝角 ·公約形 分三小	公約小 分三方 ·瓶裝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公約小 分三方 ·瓶裝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瓶長 ○裝頸 ·公約小 分四圓	公約小 分四圓 ·瓶裝
體呈 呈酸性 淡黃 褐色 有薄 荷臭 液	呈中 性 赤褐 色 有薄 荷臭 液體	呈酸 性 赤褐 色 有薄 荷臭 液體	呈淡 黃色 液體 味淡 稍涼	呈中 性 赤褐 色 有薄 荷臭 液體	體呈 呈弱 酸性 淡黃 褐色 有薄 荷臭 液	呈中 性 淡黃 褐色 有薄 荷臭 液體	呈中 性 赤褐 色 有薄 荷臭 液體	呈酸 性 黃褐 色 有薄 荷臭 液體	呈酸 性 赤褐 色 有樟 腦臭 液體
五五 瓶十 十	四七 瓶十 十	三七 瓶十 十	四七 瓶十 十	五七 瓶十 十	二七 瓶十 十	七三 瓶十 十	瓶六 六十 十	瓶八 八十 十	瓶八 八十 十
嗎可 嗎待 嗎英 汀	嗎可 嗎待 嗎英 汀	無	無	嗎那 嗎啡 可汀	無	嗎可 嗎待 嗎英 汀	無	嗎那 嗎啡 可汀	無
著 明 應	著 明 應			著 明 應		著 明 應		著 明 應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十至 十 滴三	十至 十 滴三	十至 十 滴二	滴至 十 滴五	十至 十 滴二	十 滴	十至 十 滴六	瓶至 十 滴一	十至 十 滴二	十至 十 滴三

53	52	51	50	49
生時虎 水疫日 濟拉	水公甲 活種 佛濟	疫急 水救 時時	藥救金 水痧鷹 症立	藥時公 水疫達 霍亂立
無	濟公 活佛	無	無	無
藥世 局界	房德聯 藥藥昌	藥中 房央	藥金 房鷹	藥公 房達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上全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裝小 公約扁 分三方 瓶	公約小 分三圓 瓶裝
體深 呈黃 酸性褐色 有薄荷 臭液	呈赤 中褐色 有薄 荷臭 液體	辣赤 呈褐色 液體 味涼 而苛	苛淡 辣黃 呈褐色 液體 味涼 而	體淡 呈黃 弱褐色 酸性 有薄 荷臭 液
七七十 瓶十 嗎那 啡可 汀	四七十 瓶十	四七十 瓶十 嗎那 啡可 汀	三九十 瓶十 嗎那 啡可 汀	四七十 瓶十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著反 明應	
無	無	無	無	無
滴二 十 五	瓶十 至半 滴	十至 三 滴	時十 四 滴 每 次	十 滴

(註意) 以上算為百分率含有麻醉藥及其他毒藥者五六·六%·不含毒藥者四三·四%

試製活力素乙之經過

技正余木齋

人為的活力素缺乏症。(Hypovitaminose) 與天然脚氣病(Beriberi) 有類似證候及聯帶關係。此為今日醫界所公認之事實。故在脚氣病之病原病理未確定以前。活力素乙之製劑為治療藥中所必不可少者也。本所承中央醫院之囑。試製活力素乙。希於抵制輸入

之漏卮。稍有裨益。爰述其經過如下。

對於純淨活力索乙之提取問題。各科學家研究改良。日新月異。其提練之步驟。簡略言之。不外乎列二種。

(一) 吸收法 (Adsorption Method)

(1) 沈澱法 (Precipitation Method)

二法所用之主要藥料如下。

吸收法所用 (一) 富樓土 (Fuller's Earth) (1) 膠質水化鐵 (Colloidal Ferric Hydroxide)

(2) 乳酪鋁 (Aluminium Cream)

沈澱法所用 (1) 磷鎢酸 (Phosphotungstic Acid)

(2) 硝酸銀 (3) 硝皮酸 (4) 苦味酸

活力素乙之分離步驟。最爲困難。蓋原料中常含有多量之雜質。而活力素僅占少許。故未能用簡單手續提出。若用化學分析法。則操作繁多。時間過長。活力素乙。難免有破壞之虞。本科於製造時。曾先用西地羅氏 (Seidell) 最近發明之吸收法。即取富樓土以吸收其浸出溶液。並將廢液濾去。然後加淡苛性鈉液。將活力素分離。復以苦味酸沈澱。並將沈澱物結晶拆出之。但此法。困難處之點有二。(一) 爲富樓土與活力索乙分離不易。(二) 類似鹽

基之雜質，有同時被富樓土吸收之虞。竊以爲此法用於研究方面，尙無問題。但以之實地製造，極不經濟。故改用沈澱法。述之如下。

取米糠加3%硫酸液煮沸之。如是者兩次。將前後浸出物，併合過濾。濾液於低壓中濃縮之。將濃縮後所發生之沈澱濾去。繼續濃縮至二分之一容積。然後加30%磷鎢酸。至不再發生沈澱爲止。將沈澱濾出。用水酸化。鋇與酮合液分解之。再行過濾。至過剩之水酸化鋇。用硫酸除去之。過剩硫酸。則用醋酸鉛除去。過剩之醋酸鉛。復通入硫化水素除去之。所得之溶液。再用以脫浸出。以去有機酸及脂肪。及將原液在低壓中濃縮至百分之三之總容積。卽爲純淨之活力素乙。

附錄南京中央醫院臨床記錄如左。

中央衛生試驗所自製“Vitaext”及Vitamin B Extract之實驗

脚氣患者。吾院屢見不鮮。以民國十九年之統計。除門診部所見之輕症不計外。其重症住院者。計達四十一人。吾院治療斯病。原有Yeast Powder或Vitamin B Extract之內脈及Paranotin之注射諸法。治療結果。輕症者固能於短時間治愈。但大多數須迤延數月之久。亦必消耗大量價值昂貴之舶來藥品。統籌計算。實不經濟。中央衛生試驗所。

有鑒於此。特自製內服用之 Vitamin B. Extract 及注射用之 "Vitaext"。曾於去歲九月。寄來樣品。囑託吾院一試。惜寄來數量過少。不能充分實驗。計以 Vitaext. 注射者僅七人。給 Vitamine B. Extr. 內服者十四例。其用 Vitaext. 注射之各例。臨床實驗上。每日注射一針或二針。確能減輕麻木。恢復肌肉之固有能力。促病勢之速愈。誠與 Paranutrin 有同等之價值。用 Vitamine B. Extract 內服之各例。臨床實驗上。亦能與舶來之 Vitamine B. Extract 收同樣之效果。按此實驗結果。成績堪稱佳良。望我醫藥兩界。協力同心。努力發展。以抗外貨。中國醫藥前途。實有賴焉。

鑑別燒酒真偽之化驗上商權

所長陳方之
技正周定一

「火酒攙水混充梁燒」在火酒輸入價格低廉時代。一時成爲吾國社會上之問題。二三年來。機關與團體請求本所施以鑑別者。共計十七件。而地方政府來諮詢鑑別標準者。亦不一而足。爰述其鑑別之方法及原理如左。

欲鑑別二物應先明二物之性質。茲將吾國之燒酒。及爪哇台灣產之酒精。表示其製法如下。

品名	製造原料	製造方法	提鍊方法	蒸餾次數
高粱燒酒	高粱 小米 麥麵	利用菌醱酵	加水蒸餾	一 次
酒糟燒酒	糟粕（紹酒所餘物原料爲米酒麵）	利用菌醱酵	加水蒸餾	一 次
爪哇台灣酒精	糖渣等	利用菌醱酵	分份蒸餾 Fractionation	一次至三四次不等

查閱右列之表。知燒酒與酒精以醱酵力使含水炭化合物糖化同。其用菌醱酵成酒精同。用熱蒸餾亦同。所不同之點有二焉。

(一) 原料稍有不同。(但爲含水炭化合物則一。)

(二) 因目的所在之酒精濃度。各有不同。故蒸餾次數及提鍊方法不同。

今市上所混充之攪水品。據上海泰興酒業公所與酒業徵雅堂公所所述。其混合之方法與成數如左。

(一) 每擔火酒攪水二百斤至二百五十斤。

(二) 以火酒四成。攪水六成。

(三) 以火酒三成。攪水二成。並燒酒五成。

(四) 火酒一擔。攪水二百五十斤。取其四成。和以燒酒六成。

以上四種方法之合成品。亦得加以玫瑰精少許。以增進香味。即所謂白玫瑰是也。本所化驗之成績如左表。

表(一) 攪水製品與原料火酒分析表

表(二) 純正高粱燒酒分析表

吾人就以上二表中。可見攪水燒酒與純正燒酒顯著之區別。以酸度與有機鹽之含量爲最。純高粱燒之酸度。平均數爲萬分之四五六。攪水者爲萬分之一〇七。純高粱燒之有機鹽。爲萬分之一二二九。攪水者爲萬分之三四五。其高下顯有不同。故酒精攪水之僞品。依據以上二點。不難加以識別。但於酒精攪水以外。復混入眞燒酒。(如混充高粱燒。與白玫瑰二種)則稍難鑑別。固其宜也。至純粹高粱燒所含酸度及有機鹽。與酒精攪水品之所以高低不同之理由。乃基於蒸餾方法與次數不同之故。查含水炭化合物。經發酵之後。其內當有多量之有機酸發生。尋常製造燒酒。低溫時之蒸餾所出成份。與高溫時所出成份。混而爲一。其揮發性酸自以醋酸爲主。(酒精沸點攝氏七八、四度。水沸點攝氏一〇〇、〇度。醋酸沸點攝氏一一八、一度。高級酒精如阿米爾酒精沸點攝氏一三七、八度)是以蒸餾液中。酒精、水份、醋酸等。夾雜其中。則酸度自高。而酒精之製造方法。雖同屬發酵。但或經多次之提鍊。或經分份蒸餾。水與醋酸等。除去殆盡。其酒精含量在百分之九十五左右。水

份既少。酸度自低。以此作爲原料。與水攪和。當然酸度更低。至有機鹽之成。乃由於有機酸與酒精類之結合。如有機酸高。有機鹽亦隨之而增。此不易之理也。若乎醛、酒油、糠醛。雖純粹梁燒中含量較攪水製品爲高。但不足據以爲標準。良以醛爲酒精之酸化物。酒精中總有多少存在。而其沸點甚低。莫不隨酒精蒸餾而去。酒油及糠醛沸點均甚高。須俟蒸餾終點時方出。而普通蒸餾梁燒之際。亦有將最後之蒸餾液。傾入其他鍋內。重行蒸餾者。故其含量之高下不定。未能視爲鑑別要點也。

以上所云。係指化驗上識別而論。然通常檢驗。對於檢查物之物理學的性狀。亦不能缺。查攪水製品。最顯著物理學的性狀。卽於振盪之後。其所生泡沫。瞬息卽滅。而純正梁燒。則泡沫能歷時甚久。此蓋基於化學之成份。蓋酒類中構成泡沫之原理。因含有有機物體（如有機酸、有機鹽、鹵基酸等）故其黏度（Viscosity）大。如酒中含有此等物質甚少。則泡沫自不能持久。攪水製品既如上述。除酒精與水外。其餘各種物質之含量甚寡。則泡沫卽息之理甚顯也。

結 論

酒精攪水之製品。與純高粱燒酒之比較。有下列各點不同。

(一)酒精攪水製品所含酸度平均爲萬分之一〇七。純高粱燒之酸度平均爲萬分之四五六。二者高低不同。

(二)酒精攪水製品之有機鹽。平均爲萬分之三四五。純高粱燒之有機鹽平均爲萬分之二二二九。二者多寡不同。

(三)醛、酒油、糠、醛。雖純粹梁燒中質量較高。但不能據以爲標準。

(四)酒精攪水製品。經振盪後。所生泡沫。瞬息卽逝。非常之速。純梁燒則歷時較久。根據以上各點。於判定現世所出酒精攪水之僞品。不患無據矣。雖然。世界無論何種物體。除有生命者外。人力皆可設法合成摹造之。酒其一也。夫酒之成分。不外以上表中所述各種。日本理化研究所。且已有日本清酒合成之成功。是則吾國酒類之合成。爲日亦非遙遠。則火酒攪水問題。不將成爲無討論之價值。而鑑別之法亦無用焉。

〔附註〕本問題之性質。社會人士有誤視爲關於衛生者。然據本所檢驗之結果。混充品中初無木醇 (Methyl Alcohol) 等毒質在內。若酒精含量高。必有沖烈性云云。則真正高粱燒酒亦然。反之。若混充品酒精成數少。性亦不烈矣。故就衛生上視之。我國混充品中多無木醇。非有大害。其害不過與飲酒同耳。所以本問題之癥結。在於偷漏國稅而已。至如何可以杜絕混充之弊。則本所前曾作文以通曉國人。利弊詳盡。特附錄之。

火酒攪水問題

火酒攪水混充梁燒。已成爲我國酒業稅收上。及國民衛生上之重大問題。而官廳之取締。自取締商人之僞造。自僞造。積時愈久。弊竇愈深。蓋根本之取締辦法。未曾想着。而商人所趨之流弊。未曾除卻也。余等論火酒攪水問題之前。擬將我國所謂「火酒」之意義。用途及其製法。稍加說明。庶幾釋義明瞭。而余等之意見。亦有所據而考證焉。

「火酒」二字乃我國商業之及通俗上之慣用名詞。即學術上之所謂酒精 (Ethyl Alcohol) 是也。德國之所謂 Weingeist 者。即英美之所謂 Spirit of Wine。皆是通俗名詞。意即「酒精」也。自釀酵之酒。既或含有酒精之液體。蒸餾所得之酒精飲料。德國謂之 Brantwein。意即「火酒」也。是以白蘭地。韋斯干。勒姆等。皆係火酒。我國所產之高梁燒酒。燒酒等。亦屬火酒之一種。至於學術上所謂酒精者。係指純粹之 Ethyl Alcohol (C_2H_5OH) 或其水溶液而言。製自穀類。薯類。糖蜜。木材。纖維之釀酵液。或愛斯林 (Ethylene C_2H_4)。愛西斯林 (Acetylene C_2H_2) 等之炭氫化合物。市上販賣之酒精。概係舶來。有所謂變性酒精。或工業用酒精。百分之九十以上之純粹酒精。及無水之絕對酒精等。其含有之酒精量甚高。非可比之於白蘭地。韋斯干等。是以我國通俗所沿用之「火酒」二字。實指舶來之各種酒精。

而言。其譯意上誠有誤謬之處。甚望國人有以改正之。

酒精製造之原料。既如上所述。依適當之製法。原料雖異。而所得之酒精則一也。常有疑問者。謂酒精即係木精。(Methyl Alcohol) 市上所販賣之酒精無非木精云云。此種無科學知識之奇異論調。不值知者之一笑。按木精係製自木材之乾餾。其化學分子式爲 CH_3OH 。其性質及功用完全與酒精不同。顯係另一化合物。非可混同而語也。雖然此種論調之牽附。要亦有原因在焉。容徐論之。在十九世紀之中葉以前。工業尙未發達。酒精之用途。僅限於一部。迨至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各種化學工業勃興。而有待於酒精之應用者。不知萬幾。此時酒精之來源。多係仰給於酒精飲料之製造業者。原來各國對於釀酒業者。常科重稅於其出品。獨不知酒精之應用範圍如是之廣。影響於工業之盛衰如是之大也。自後因應用酒精之工業。如假漆。賽璐珞。化粧品。燃料等。非得廉價之原料。不能存在。各國政府乃頒布工業用酒精之免稅條例。以資振興工業。英國於一八五五年。首先頒布之。惟限定純粹之酒精中。須加入百分之十之粗製木精。以防混充飲料之用。蓋自醱酵液蒸餾所得之酒精。固赫赫然 Ethyl Alcohol 也。以之攪水。再加香味及果汁。固赫赫然人工之酒精飲料也。而謂酒精攪水有毒。則任何酒類皆有。毒也。飲用適量之酒精飲料。究竟有無毒害。此爲學術上爭論之點。至今日尙未解決之問題。即就醫學上而言。有以慢性酒精中毒爲

原因。致患各種疾病者。有酩酊一生康健無疾者。不能一概論定。禁酒國之議論紛紜。癥結在此。而各國之頒布酒精條例。以嚴格規定。使工業用酒精含有相當量之毒質者。其目的無他。不過防刁滑之商人混充飲料。而使酒稅減少耳。自一八五五年至一九〇〇年之間。英國雖歷次頒布法令。而對於木精之添加量。則規定不得少於百分之五。如斯添加不可飲用之有毒物質於純粹之酒精者。謂之變性酒精 (Denatured Alcohol) 於一九〇二年英國頒布關於其他變性酒精之應用條例。凡因工業上需要之不同。得添加木精以外之變性物質。例如製造雷汞類之爆發藥時。得添加該製造業所回收之酒精百分之十及牛油萬分之二十五。使之變性。對於 Tolidine 及 Benzidine 之製造得添加 Nitro toluene 百分之二。對於賽璐珞之製造。得添加樟腦以作變性物質。諸如此類。皆所以謀利於各工業之應用。而無妨其製造之方法也。普通所用之變性物質。概係木精。石油。或另加 Methyl Violet 等之著色料。變性之手續。均須經政府規定。而其變性物質。亦須經政府所派之化學家鑑定之。需用酒精之商人。須先以規定手續聲明用途。方可買入。違反者則處以極重之罰金焉。德國之工業用酒精。概有二種。一為充分變性者。他為不充分變性者。充分變性之酒精。含有木精百分之二。及皮立定鹽基 (Pyridine Base) 千分之五。有利以芳香油千分之一者。此項變性酒精。概作家庭之用。而對於內燃機關。則另有特種之變性酒精。變性

之物質。對於木精之一半。以 Benzol 代之。蓋木精之燃燒生成物。有腐蝕內燃機關之作用也。其不充分變性者。則適合於特種工業之用。法國之變性酒精。含有木精百分之十。其木精之中。約含有百之一二十五之 Acetone。普通販賣者。含有石油蒸餾液千分之五。而對於特種工業之應用。得添加其他之變性物質。美國頒布變性酒精之條例。在一九〇七年。其變性物質爲木精百分之十。及鑛油千分之五。或木精百分之二。皮立定鹽基千分之五。奧國則以木精百分之二。皮立定鹽基千分之五。及石炭乾餾物千分之五。作變性物質。或用木精百分之二。皮立定鹽基萬分之二十五。石油蒸餾液百分之二至二十。及少量之青色或紫色之著色料。近日各國有應用加硫橡皮之乾餾物。以作變性物質者。要以變性之原則。在適合各工業之實用。而不適合於混充飲料而已。

依上所述。各國對於輸入或自產之酒精。皆有嚴厲之取締規則。與乎敏捷之行政手腕。以防止流弊。我國則不然。法律既無明文。行政又乏能力。宜乎各種酒精充斥市上。好利之商人。用作冒混梁燒之惟一原料也。試觀市場之上。廉價之百分九十以上之酒精。有之。免稅之變性酒精。有之。不問其誰。不問其需要之目的。凡人皆得而賣買之。以至囂囂塵上者。惟曰火酒。卽木精有毒之物也。火酒攪水。飲者致死。且有損於國稅也。議論鼎沸。有不可終日之勢。殊不知此種事實。應分作兩方面澈底查究。苟僅以純酒精攪水混充飲料。就醫學上

而說。并無十分大害。乃混充酒類。偷漏稅則問題。但以商民無知。即將外國之故意變性含有木精等毒質之酒精。攙水充酒。斯爲衛生上之大問題。余等以爲若有適當之根本辦法。酒精攙水可得防之。國稅之增收。可得保也。其法云何。卽一方由個人或團體隨時附送樣本。委託中央衛生試驗所鑑定之。以確定其是否含有毒質及攙水等情事。則律有專條。處罰有據。他方希望我國頒布關於變性酒精之條例。以適合各種工業應用之目的。而施行變性之手續。而對於純粹酒精。則課以極重之稅。如斯商人卽欲攙水。以之混充梁燒。其奈原價過高。不若真正本產梁燒所之價廉何。庶幾商人所趨之圖利目的。爲之移除。國稅又可增收。根本的解決。所謂火酒攙水問題。其在此乎。望國人有以教之。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其氣味亦不...

第三編 業務報告

總務科業務報告

本所成立。二載於茲。其間各部事業。除限於經濟者外。莫不力謀擴充。顧以房屋有限。原有地位。不敷分配。是以佈置籌畫。煞費經營。十八年向外洋訂購之書籍、藥品、儀器。於本年開始之際。陸續運到。際茲金潮澎湃。金洋暴漲。以舊有之預算。祇能購預計者之半。其間損失與影響之大。可以意想及之。

一、設備概況

本所房屋。借自上海市政府。最初共有大小房間二十八間。本年因各感地位之不敷。乃分別利用空隙地位。加蓋房間。故現已增至大小四十四間。其中除公用者外。市方爲三十間。本所爲十八間。計分事務室、飲食物化驗室、飲水化驗室、化學科儲藏室、天秤室、暗室、藥物化驗室二間、病理檢驗室二間、氮分解室、血溺及電氣分析室、圖書室、藥品儲藏室、儀器儲藏室、蒸溜水室。

本所各部儀器設備。除零星小件不舉外。就其重要者舉述於后。

- 炸球食物熱量測定器 一具
- 柴司雙眼立體顯微鏡 一具
- 柴司大號顯微鏡 一具
- 柴司切片機 一具
- 炭酸氣切片機 一具
- 元素分析器 一具
- 勃郎氏電氣分析器 一具
- 凡司拉克氏鹵精氮定量器 一具
- 阿披屈光鏡 一具
- 浸入屈光鏡 一具
- 脫羅滿氏分析天秤 一具
- 美國標準局檢定法碼 一具
- 美國標準局檢定滴管 二只
- 美國標準局檢定吸管 七十只
- 勿利士電氣常溫槽 一具

勿利士電熱箱 高溫
低溫

杜白氏比色器

開爾道爾氮定量分解及蒸溜器

加倍顯微鏡

旅行用顯微鏡

真空蒸溜器連馬達

默勿兒爐

哈兒台氏空氣分析器

披脫生氏精密炭酸氣定量器

白金蒸發皿

白金鉗鍋

白金舟

一具

一具

一具

一具

一具

一具

一具

一具

一具

二只

一只

一只

本所現有參考書籍雜誌。共有一千四百五十二冊數。計屬於藥物化學書籍八百六十二冊。病理細菌書籍四百二十冊。其他不入類者一百七十冊。本科鑒於呈驗樣品之重要。往往有引起化驗上異點糾紛之可能。故對於呈驗樣品。凡各

十月份		九月份		八月份		七月份		六月份		五月份		四月份		三月份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一七		二〇		二八		二三		二八		二八		三九		三四
	六		一一		三		一二		九		八		六		七
二	二	九	四	二	六	一	六	三	四	二	八	五	七	二	四
八	一	一〇		七		一四		九		一三		一二		一一	
一															
	一		一												一
一一	二七	一九	三六	九	三六	一五	四一	一二	四一	一五	四四	一七	五二	三七	四七

藥物科業務報告

本科自十九年一月起。至同年十二月底止。計接受請託試驗藥品等。總計一百九十四件。其中屬於成藥者計一百四十三件。化學藥品四件。各機關託驗之違禁藥三十六件。吸食鴉片者之小便十一件。茲將所驗各種藥品。仍照十八年報告例分類之。

第一 戒煙藥類

甲 原方不符驗明有毒者計一種如下。

滅絕甯藥片 華達藥行出品

本品為黃褐色粗糙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共計		十二月份		十一月份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發文	收文
	三一九		一四		二二
	八一		二		七
三四	五三	一		一	三
一一九	二	一〇		七	一
二				一	
	五				
一五五	四六〇	一一	一六	九	三三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驗有海洛英

乙 雖無毒質而驗與原方不符者計一種如下。

福特美藥片 上海延齡西藥社出品

本品爲淡綠黃色之圓形錠劑。原方中無奎寧。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驗有奎寧。

丙 驗明全無毒質者計三種如下。

石橋氏戒煙藥 薛石橋製造

本品爲黑褐色稍柔軟之浸膏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安治和平錠 (Antipin) 日本大正洋行出品

本品爲淡褐色之錠劑。原方中含有 Euphrasin 新藥。

請驗目的 證明不含違禁藥。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福特美藥片 上海延齡西藥社出品

本品爲淡灰褐色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本類共計五種。內含有毒質及原方不符者二種。不含毒質者三種。

第二 暑藥類

甲 原方不符驗明有毒者計二種如下。

保命痧藥水 威靈藥房出品

本品爲深褐色之酒精性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嗎啡及那可汀。

民生濟衆水 上海濟華製藥廠出品

本品爲褐色有薄荷樟腦臭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化驗證明。

化驗結果 含有那可汀及嗎啡。

乙 原方不符。而驗明有毒者計一種如下。

萬應救急痧藥水 魯一貫製造

本品爲赤褐色酒精性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土的寧。

丙 驗明全無毒質者計四種如下。

急救時疫藥 上海中法藥房出品

本品爲暗赤黃色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植物或鹽基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回生水 大成藥房出品

本品爲赤褐色有樟腦臭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無麻醉劑。適於治霍亂時疫等症。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無敵牌十滴水 家庭工業社出品

本品爲赤褐色酒性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世德之神效濟衆水 上海正耀華李島三製造

本品爲綠黃色酒精性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本類共計七種。內含有毒質者三種。不含毒質者四種。

第三 興奮藥類

甲 原方無興奮藥。(育亨賓)而驗明含有者計二種如下。

男用百老回 柯爾登洋行出品

本品爲白色微扁圓形之糖衣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含有育亨賓。

女用百老回 柯爾登洋行出品

本品爲紅色之糖衣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含有育亨賓。

乙 驗明全無毒質者計十二種如下。

男性胚胎腺 上海美克洋行出品

本品爲焦黃色之錠劑。有微香氣。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無鴉片嗎啡海洛因等毒質而合於成藥。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女性胚胎腺 上海美克洋行出品

本品爲灰白色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無鴉片海洛因等毒質而合於成藥。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男用好而敏 (Hormin masc.) 花稷秋經理

本品爲藍灰色扁圓形之糖衣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分析有無毒質禁品及證明於身體有益無害。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女用好而敏 (Hornin Fem.) 花稷秋經理

本品爲灰藍色扁圓形之糖衣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分析有無毒質禁品及證明於身體有益無害。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男用還幼靈 (Revin masc.) 禮和洋行經理

本品爲黃灰白色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女用還幼靈 (Revin Fem.) 禮和洋行經理

本品爲黃灰白色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海狗鞭健腎丸 天壽堂出品

本品爲紫赤色不整之圓形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不含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長命牌維他賜保命 信誼化學製藥廠出品

本品爲銀色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有無麻醉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麻醉毒質。

雙料保育麟 愛立司西藥行出品

本品爲淡黃色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男用安康益壽 德商高吉洋行出品

本品爲銀白色金屬光澤之糖衣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質鹹毒質。

女用安康益壽 德商高吉洋行出品

本品爲棕色扁圓形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質毒質。

福爾賜彼命 (Sperminum Poehl) Profs Poehl Sohe 製造

本品爲淡褐色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本類共計十四種。內含有毒質者二種。不含毒質者十二種。

第四 強壯藥類(補藥類)

甲 原方不符。驗明有毒者。計一種如下。

強力糖 (Energy drops) 上海永福補品公司出品

本品爲黑色乾藥膏狀之長方形塊。原方及仿單均無。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含育亨賓。

乙 原方雖符。而驗明有毒者。計二種如下。

補力多(含幾怪)九福公司出品

本品爲赤褐色之液體。原方中有毒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土的甯。

補力多(純淨)九福公司出品

本品爲赤褐色之液體。原方中有毒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土的甯。

丙 驗明無毒質者。計十二種如下。

强身補血丸 趙伯良製品

本品爲褐色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有效無毒。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利服爾肝精片(Livephor) 上海福康藥店出品

本品爲灰黃色扁圓形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毒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雙獅牌麥精魚肝油 羅威公司出品

本品爲暗褐色稠厚糖漿狀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植物鹽基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福民片 福民藥廠出品

本品爲白色疎鬆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反應。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鷹球牌麥精魚肝油 泰和西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黃褐色濃厚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科達麥精魚肝油 科達西藥廠出品

本品爲黃褐色之稠厚糖漿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愛生麥精魚肝油 愛生西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淡褐色之稠厚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補肺鰵魚肝油 順發洋行經理

本品爲淡黃色澄明之油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強力糖(第二次) 上海永福補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黑色乾藥膏狀之長方形塊。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補爾多壽 日商三昌洋行出品

本品爲芳香性暗褐色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白臘敦 (Butan) 德國海芬勃海廠出品

本品爲無色稠厚液體。有多量絮狀物。沈於器底。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人造自來血 五洲藥房出品

本品爲赤褐色之糖漿劑。原方中雖有毒藥。因未超過用量作無毒論。

請驗目的 是否適於藥用請化驗並給證書。

化驗結果 驗有砒質。而未超過用量。

本品共計十五種。內含有毒質者三種。不含毒質者十二種。

第五 療病藥類

甲 原方雖符而驗明有毒者計十四種。

凡痛靈(Vetonin)

上海福康藥店出品

本品爲黃白色之結晶性粉末。原方中有佛羅那及霹藍密籐二劇藥。

請驗目的 定性分析及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驗有佛羅那及霹藍密籐。

萬痛靈(Neovetolin)

上海福康西藥店出品

本品爲白色粉末有苦味。原方中有佛羅那及霹藍密籐二劇藥。

請驗目的 定性分析及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驗有佛羅那及霹藍密籐。

一角止痛片 一角製藥社出藥

本品爲白扁圓形之錠劑。原方中有佛羅那及非那西丁二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驗有佛羅那及非那西丁

立勃絡髓(Arsen Leberose)

上海福康西藥店出品

本品爲黃褐色之粘稠液體。原方中有亞砒酸毒藥。

請驗目的 定性分析及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驗有砒素。

清熱發汗丸 趙伯良出品

本品為灰黃色之丸劑。原方中有霹藍密籐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有效無毒。

化驗結果 驗有霹藍密籐。

美味防疫糖 大華藥房出品

本品為白色扁圓形之錠劑。原方中有蟻醛液劇藥。

請驗目的 適藥用否。

化驗結果 驗有蟻醛。

巖華胃活 宛秀峰製造。

本品為淡褐色之粉末。原方中有莨菪浸膏毒藥。

請驗目的 適藥用否。

化驗結果 驗有阿托品。

Stypticin 興華公司經理

本品爲淡黃色之糖衣錠劑。原方中有可塔寧毒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驗有可塔寧。

甲種活胃散 南洋慶齡堂出品

本品爲紅紙白紙包兩種粉末。原方中有山道年及氫化低汞二劇藥且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如適藥用。請給證書。

化驗結果 驗有山道年及氫化低汞。

阿特靈(Adalin) 天德藥廠出品

本品爲白色之劑錠。原方中有阿特靈劇藥且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請化驗。

化驗結果 驗有阿特靈。

金魚牌六〇六藥片 泰和西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暗褐色之錠劑。原方中有碘化鉀劇藥及碘化高汞碘化砒二毒藥且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驗有碘化鉀碘化高汞碘化砒。

氯製喉症片 英商愛生西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淡紅色之錠劑。原方中有困瘁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驗有困瘁。

立止頭痛粉 虎標永安堂出品

本品爲白色結晶性粉末。原方中有霹藍密藤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驗有霹藍密藤。

保腸丸 安東瀛西藥房出品

本品分紅白二種丸劑。紅丸細小。白丸較大。原方中紅丸含有氫化低汞劇藥。白丸中不含

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驗有氫化低汞。

乙 雖無毒質。而驗與原方不符者計一種。

安腦祛毒水 至誠藥社出品

本品爲淡褐赤色之液體。原方中有奎寧之記載。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及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驗無毒質。但與原方不符。無奎寧之反應。

丙 驗明全無毒質者計三十九種。

十二神 世界藥局出品

本品爲白色之小丸藥。原方中有山道年及氫化低汞二劇藥。未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及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精血素 巖華藥行出品

本品爲類褐色之錠劑。原方中有臭化樟腦劇藥。未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適藥用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黑鷄白鳳丸 韓奇逢藥房出品

本品爲黑色光亮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無毒質適於藥用。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通乃分 (Tonophen)

福康西藥店出品

本品爲白色片狀之小結晶。有纈草酸臭氣。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定性分析及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澎可寧

上海福康西藥店出品

本品爲褐色輕鬆粉末。微有臭氣。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定性分析及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一角胃氣片

一角製藥社出品

本品爲白色扁圓形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太和春瘧疾丸

美華藥房 (浙江富陽)

本品爲深紅色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及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甘味瘧疾丸 趙伯良出品

本品爲淡褐色之黃豆大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無毒。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萊比氏胃痛水 美國食品公司出品

本品爲白色乳濁狀之水劑。原方不明。

請驗目的 定性分析及其成分。

化驗結果 含有炭酸鈹。

補身瘧疾丸 趙伯良製品

本品爲青灰色丸衣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有效無毒。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敵積丹 華壹氏藥房出品

本品爲白色細小之丸劑。原方中有山道年及氫化低汞二劇藥。未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證明效用。

化結驗果 不含毒質。

金蔭棠勝腫藥 蔭棠製藥社出品

本品爲灰褐色之生藥劑。內有白色及黃色之粗粒混入。原方中有洋地黃葉劇藥。未超過極量。

請驗目的 如適藥用。請發給化驗證書。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去熱散 華壹氏藥房出品

本品爲淡黃褐之粉末。原方中有非那西汀劇藥。未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證明效用。

驗化結果 不含毒質。

奇效頭痛散 南洋慶齡堂出品

本品爲無色無臭之粉末。原方中有安替比林劇藥。未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如適藥用。請給證書。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健腦靈 華壹氏藥房出品

本品爲白色結晶性粉末。原方中有安替比林及非那西汀二劇藥。未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證明效用。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瀉油(Colol牌) 美孚洋行出品

本品爲無色無臭透明濃厚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無毒於衛生上無害。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護命片 集成公記藥房出品

本品爲白色圓形之錠劑。原方中有三疊醋醛劇藥。未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證毒無明。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補爾肺經(Pulphthysin) 上海壽民公司出品

本品爲暗褐色之液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分析有無麻醉藥品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山得爾巴黎白濁丸 國民藥房出品

本品爲深藍色之囊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烏賴達 (Urosalactan) 先靈開爾邦藥廠出品

本品爲淺黃色之結晶性粉。末含碘之批立亭誘導體。

請驗目的 給證以便註冊。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散來配林片 (Salipyrin tablets) 德國立德藥料公司出品

本品爲白色圓板形之錠劑。原方中有安替比林劇藥。未過用量。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Hexal (Hexalef) 德國立德藥料公司出品

本品爲無色有果實香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給證以便註冊。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大陸健腸丸

大陸藥房出品

本品爲黑色大小不齊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唐拾義發冷發熱丸

唐子傑製造

本品爲白色無臭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百靈油

中澳貿易公司經理

本品爲微黃色揮發性之油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安樂穩 (Arhovin) 戈德克公司 (Goedecke) 出品

本品爲褐色卵圓形之膠囊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凡拉蒙 上海先靈洋行出品

本品爲微帶黃之白色圓形錠劑。原方中有佛羅那及霹藍密簾二劇藥。未超過用量。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及定量分析。

化驗結果 驗有劇藥未超過用量。

殼牌藥油 亞細亞火油公司出品

本品爲無色無臭無味透明稠厚之油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派吐清糖漿 德國泰希南化學廠出品

本品爲帶微綠螢光彩之暗黃色粘稠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八卦丹 虎標永安堂出品

本品爲黑褐色方形之藥餅。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消風清快水 虎標永安堂出品

本品爲無色透明之液體。有薄荷香氣。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滅疳寧(Macrin) 日商藤澤友吉出品

本品爲淡黃色之粉末。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無害之驅蟲劑。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清順散 安東瀛西藥房出品

本品爲黃之散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療濁病 (Neotropin)

德商先靈開爾邦藥廠出品

本品爲咖啡色扁圓形之小糖衣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胃精 (Gastroenterin)

上海醫藥化學製品公司出品

本品爲赤黃色澄明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証明內含成分。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獼肝定痛散

許福康製造

本品爲綠黃色之散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及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珍珠液

神農製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黃綠色之濃厚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三橘牌奎寧片 上海天一藥房出品

本品爲白色扁圓形之糖衣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血中寶 廣州二天堂藥房出品

本品爲淡黃褐色之稠厚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本類共計五十四種。內含有毒質及原方不符者十五種。不含毒者三十九種。

第六 外用藥

本類成藥共計二十七種。其中雖有原方有毒劇藥者。因係外用似無礙於衛生。故均認爲無毒如下。

她的友 (Ladies friend) 上海百昌洋行出品

本品爲淡黃色半橢圓形之扁平膠栓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沙埃蘇消毒藥水 中國益康製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黃褐色之液體。有 Lysol 樣臭氣。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對於消毒及殺菌之效力。

化驗結果 含有 Cresol。

克利沙 (Cresol) 上海興發行經理

本品爲赤黃色之液體。有 Cresol 之臭氣。專供一般消毒之用。

請驗目的 殺菌效力如何。

化驗結果 含有 Cresol 26.75%

費氏十寶眼藥 蘇州費浩然眼科醫生出品

本劑共分粉藥三種。油藥一種。粉藥二種。爲灰白色粉末。一種爲灰色粉末。油藥係脂油。與黃褐色粉末之混和物。均有冰片麝香氣。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克爛克脚濕搽藥水 (Curex) 老德記藥局出品

本品爲紫紅色芳香性之液體。原方中有氫化高汞毒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氫化高汞。

華壹氏藥膏 華壹氏藥房出品

本品爲微黃色有來沙而臭之軟膏劑。原方中有來沙而劇藥。

請驗目的 証明效用。

化驗結果 驗有來沙而。

掃雲丹眼藥 朱春山製造

本品爲方形之巨大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驗訖以便專賣。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磨雲散 朱春山製品

本品爲褐色清涼香氣之粉末。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請驗以便專賣。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蘇生止血棉 蘇生製藥社出品

本品爲黃色之棉花。以供創傷止血之用。

請驗目的 是否適於醫用。

化驗結果 適於醫用。

飛而生 (Flyosan) 五洲藥房經理

本品爲黃色澄明有揮發性之液體。原方不詳。

請驗目的 殺蟲適否。

化驗結果 驗有石油本清及松節油。

佳刻靈 仁德製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濃厚有克來查而臭之液體。專供一般消毒之用。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及外用適否。

化驗結果 驗有煤油碯石鹼液。

象標平安油 平安油公司出品

本品爲褐色油狀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美人牌精製棉 小林洋行出品

本品爲純白色疎鬆之棉花。用鹼脫去脂肪並漂白者。

請驗目的 定性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雜質。

萬能外科藥膏 萬能製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暗褐色糊狀之油膏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獅子牌精製棉 小林洋行出品

本品爲純白色疎鬆之棉花。用鹼脫去脂肪並漂白者。

請驗目的 定性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雜質。

療膚藥 上海中英藥房出品

本品爲淡黃色有刺戟性臭氣之酒精性液體。原方中有困碇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驗有困碇。

軋格靈 上海亨白製藥公司出品

本品爲帶有強LYsol臭氣之黃褐色液體原方中有困碇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驗有困碇。

紅緞子仙膏 金恩沛製造

本品爲黑褐色粘韌之硬膏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准售並給証書。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Targsein 德國戈德克廠出品

本品爲黑色有光輝之碎片。供創傷散布之用。原方中有銀化物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銀質。

萬金油 虎標永安堂出品

本品爲有薄荷臭之油膏劑。分黃白二種。原方中均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萬金油 虎標永安堂出品

本品爲淡黃色之油膏劑。原文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爲改包裝請驗。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萬勝金油 上海醒獅藥房出品

本品爲紅色透明之油膏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五洲日月光 上海五洲藥房出品

本品爲無色透明之點眼劑。原方中有硫酸鋅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硫酸鋅。

復明丹眼藥 陶莢生製造

本品爲赤褐色之散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振疇丹眼藥 陶莢生製造

本品爲赤褐色之散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萬靈藥膏 上海中和藥房出品

本品爲淡黃色石炭酸臭氣之油膏劑。原方中有困碯及氫化低汞二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困碯及氫化低汞。

靈效眼藥水 廣州二天堂藥房出品

本品爲無色之液體。原方中有硫酸鋅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硫酸鋅。

本類共計二十七種。俱適於外用藥。

第七 中藥類

甲 原方不符。驗明有毒者。計四種如下。

金蔭棠咳嗽藥 金蔭棠製藥行出品

本品爲暗褐色柔輭巨大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含有嗎啡及那可汀。

壯陽廣嗣金丹 瓣香廬藥局出品

本品爲黑褐色大小不同之潮濕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海洛因等危險毒質。

化驗結果 含有育亨賓。

仁民保身丸 仁民藥房(南京)

本品爲黃綠色大小不齊光亮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爲強國強種。俾煙民早日解除黑藉。並社絕假冒起見。

化驗結果 含有嗎啡。

靈芝牌百靈丸 王蔚卿製造

本品爲赤褐色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嗎啡。

乙 驗明全無毒質者。計十八種如下。

衛生糖 霍鉞康製造

本品爲白色粉末。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適藥用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衛生信丹 裕泰和藥行出品(營口)

本品爲暗紅色之小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藥用適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巖華健體丸 巖華藥行出品

本品爲黑褐色大小不齊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衛生適宜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憚製安腦丸 憚鐵樵製品

本品爲赤色不整之丸劑。原方中有毒物。

請驗目的 有無不能服之毒質。

化驗結果 証明無害。

回春水 雷天鳴藥店出品

本品爲橙黃色之液體。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毒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化痔神丸 同仁醫藥所出品

本品爲褐色細小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無毒。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肝胃氣痛丸 朱葆祚製造

本品爲朱紅色巨大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胃飲 上海蘇生製藥社出品

本品爲土黃色扁圓形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是否合於藥用。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肺飲片 蘇生製藥社出品

本品爲黃褐色粗鬆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是否適於藥用。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丸三靈寶丹 小幡則信製品

本品爲朱紅色有冰麝香氣之散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防疫太平丸 馬本立堂藥房出品

本品爲暗褐色不整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成分分析。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肺癆草 上海天濟藥房出品

本品爲各種生藥之混合藥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証明無毒。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肺液草 壽人藥房出品

本品爲各種生藥之混合藥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久咳片 朱餘軒製造

本品爲黃褐色粗鬆之錠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証明無毒。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癆痞靈 大德記藥房出品

本品爲黑褐色之流浸膏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肺形草 天濟醫室出品

本品爲淡綠色及褐色之葉幹碎片而混有白色花子。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婦女調經丸 敬喜堂出品

本品爲紅色之丸劑。內部呈褐黑色。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專治婦女乾血癆病藥 張瑞豐製造

本品爲赤褐色之丸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適於治癆病否。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本類共計二十二種。內含有毒質者四種。不含毒質者十八種。

以上七種成藥共計一百四十四種。其內有毒質者計二十九種。不含毒質者計一百十五種。若算其百分率。含毒者爲20.83%。不含毒者爲79.17%。右含毒者二十九種之中。計自外商請託者六種。國人自請者二十三種。

第八 化學藥類

原方無毒劇藥者共計四種如下。

過氮化氫 上海福康西藥店出品

本品爲無色無臭澄明之液體。其主要成分爲過氮化氫。

請驗目的 定量分析。

化驗結果 含有H₂O₂三·一六%。

亞南蒙 禮和洋行經理

本品爲金黃色澄明之注射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奇諾蒙(女用) (Gynormon For Woman)

禮和洋行經理

本品爲黃色稍濃厚之注射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大孚賜保命 信誼化學製藥廠出品

本品爲淡黃色澄明之注射劑。原方中無毒劇藥。

請驗目的 證明功用。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第九 各機關託驗之違禁藥或毒藥類

甲 驗明含有違禁藥者計二種如下。

蔡製自由戒煙平安藥水 上海衛生局送驗

本品去歲經本科驗過。結果有可待因及嗎啡二毒質。今年上海市衛生局爲檢驗違禁藥品。特又送請重驗。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含有鴉片。

清快益體露(上海華豐製藥公司出品) 上海市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赤褐色有苦味之液體。據來函稱有違禁藥品在內。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並請定量。

化驗結果 驗有海洛英。每瓶中有○·○九六九四公分。

乙 驗明含有興奮藥者。計三種如下。

育亨賓 上海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灰色扁平無衣之錠劑。據來函稱有興奮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育亨賓。

化驗結果 含有育亨賓。

壯陽片(上海愛立司西藥行製造) 上海市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白色無衣之錠劑。據來函稱有與奮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育亨賓。

化驗結果 含有育亨賓。

長生快樂和合水 中國國民黨上海市執委會送驗

本品爲淡黃褐色之液體。據來函稱有毒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含有育亨賓。

丙 驗明含有其他毒質者。計七種如下。

補血壯陽片(上海百靈藥社製造) 上海市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暗褐色疎鬆無衣之錠劑。據來函稱有與奮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育亨賓。

化驗結果 含有土的寧。

衛生辟疫藥(上海集成公記藥局製品) 上海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淡黃色有芳香性透明之液體。送驗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含有蟻醛及醋酸鉛。

護命片(上海集成公記藥房製品) 上海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白色巨大之錠劑。送驗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含有蟻醛。

仇少華戒煙精神露 上海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淡黃色之液體。因恐含有阿片嗎啡毒質而送請化驗。

請驗目的 有無阿片嗎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阿片嗎啡。但含土的寧及白露新。

慕爾靈(Maronin) 上海衛生局試驗所送驗

本品爲上海市衛生試驗所。因恐含有新安妥英毒質。特從市上購來一瓶。送請化驗。

請驗目的 有無新安妥英毒質。

化驗結果 含有新安妥英毒質。

白粉(甲乙)兩種 兩路警段處送驗

甲種爲微黃色之粉末。味劇苦。乙種爲無色結晶性之粉末。據來函稱。恐含有毒質。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甲種含有土的甯毒質。乙種係蔗糖。不含毒質。

料粉二種 浙江鄞縣地方法院檢察處送驗

本品共分甲乙二種。甲爲潔白色有絹絲光澤之結晶粉。其中雜有針狀結晶。乙種爲淡褐色之粉。據來函稱有違禁藥品之疑。

請驗目的 有無鴉片、嗎啡、高根、海洛因、土的甯、等毒質。

化驗結果 甲種含有咖啡素及奎寧。乙種含有土的甯。

丁 驗明全無毒質者。計二十四種如下。

內服避毒壯陽丸（上海中南藥局製造） 上海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暗褐色之小丸藥。據來函稱有興奮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育亨賓。

化驗結果 不含有亨賓。

保身如意丸（上海惠爾康製藥公司製造） 上海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暗褐色之小丸藥。據來函稱有興奮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育亨賓。

化驗結果 不含育亨賓。

戒烟化毒救命漿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爲藍黑色之粘稠液體。有醋酸臭氣。由雲南劉松柏送上海拒毒總會。再由該會送上
海市衛生試驗所轉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

化驗結果 不含嗎啡。

粉劑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爲淡黃色之粉末。有亞硫酸臭氣。由海門聯合稽查處。送上海市衛生局。再由該局轉
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係硫黃末。不含毒質。

化蟲藥 上海市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類黃色之顆粒狀粗末。由雲南劉松柏送上海衛生局。再由該局轉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

化驗結果 不含嗎啡。

韓金氏屍體內臟 吳縣地方法院檢察處送驗

本件因韓金氏有被毒殺之嫌疑。由吳縣地方法院檢察處送請化驗。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並係何種毒質。

化驗結果 未發見毒質。

客運白粉樣子(兩種)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二種均為純白色結晶性之粉末。來源由兩路警段處。送上海市衛生試驗所。再由該所轉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毒性。

化驗結果 兩種係蔗糖及乳糖無毒。

西點蛋糕 陳友卿送驗

本品為斜方形之雞蛋糕兩塊。據來函稱食此少許。逾時即患嘔吐等。恐有人故意下毒。

請驗目的 有無劇毒品質在內。

化驗結果 未發見毒質。

白粉樣丁種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為白色晶結性之粉末。來源由兩路警段處。送上海市衛生局。再由該局轉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麻醉劑。

化驗結果 係蔗糖不含麻醉劑。

紅丸白粉 上海市衛生局第二科送驗

本品爲白色無味無臭之粉末。來源由江陰縣政府送上海市衛生局。再由該局轉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麻醉劑。

化驗結果 係麥粉。不含麻醉毒質。

白粉樣甲種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爲白色結晶性之粉末。來源由兩路警段處。送上海市衛生試驗所。再由該所轉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麻醉劑。

化驗結果 係驗蔗糖。不含麻醉劑。

白粉樣乙種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爲白色結晶性粉末。來源由兩路警段處。送上海市衛生試驗所。再由該所轉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麻醉劑。

化驗結果 驗有蔗糖。不含麻醉劑。

白粉樣兩種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為白色結晶性粉末。來源由兩路警段處。送上海市衛生試驗所。再由該所轉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麻醉劑。

化驗結果 驗為蔗糖。不含麻醉劑。

肺癆特效藥(補爾肺經)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即補爾肺經。其成績見第五療病藥類。茲不重記。

藥粉 上海市衛生局送驗

本品為赤褐色。有芳香之木屑。據來函稱有迷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迷藥真相。

化驗結果 不含迷藥。

董李氏內臟及其內容物 浙江鄞縣地方法院檢察處送驗

本鑑定物係胃腸、腎、口腔、內血液、水泡內滲出液、及血衣共六件。據來函稱有砒素中毒之嫌疑。

請驗目的 是否食毒物致死。

化驗結果 未發見砒素。

發冷丸 工商部送驗

本品爲白色之丸劑。據來函稱藥商梁培基呈請註冊。恐含有麻醉毒質。特從市上購來請化驗。

請驗目的 有無麻醉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麻醉毒質。

石粉 上海市衛生試所送驗

本品爲白色無臭無味之粉末。據來函稱由上海社會局送該所請驗。再由該所轉來。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及量若干。

化驗結果 驗爲碳酸石灰。不含毒質。

空鐵罐夾層中藥水 上海市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褐色而帶渣滓之液體。存於圓形鐵罐夾壁中。據來函稱有毒質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避孕片 中國國民黨上海市執委會送驗

本品爲白色及橙赤色二種圓柱形之栓藥。據來函稱有毒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種子靈藥 中國國民黨上海市執委會送驗

本品爲淡黃褐色之藥物。有花椒樣之香氣。據來函稱有毒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粉樣甲乙二種 兩路警務段辦公處送驗

本品甲乙兩種均爲純白色無臭之粉末。據來函稱有毒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甲種爲蔗糖。乙種爲蔗糖及澱粉。

粉樣兩種 兩路警務段辦公處送驗

本品分甜味及苦味二種粉末。據來函稱有毒藥之嫌疑。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有甜味者。驗係蔗糖及咖啡素。有苦味者。驗係金雞納及麥粉。

還幼靈(男子用) 上海市衛生局送驗

本品爲焦黃色疎鬆之錠劑。據來函稱恐含有毒質。而送請化驗。

請驗目的 有無毒質。

化驗結果 不含毒質。

本類共計三十六種。內含有毒質者計十二種。不含毒質者計二十四種。

第十 小便

甲 驗明有嗎啡者計二種如下。

盛劍俠小便 南匯醫院送驗

本品係因有吸食鴉片之嫌疑。在醫院檢驗所取得者。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

化驗結果 驗有嗎啡。

黃勳臣小便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由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反應。

化驗結果 有嗎啡反應。

乙 驗明不含嗎啡計九種如下。

郝大純小便 本人送驗

本品係因有吸食鴉片之嫌疑。而送請化驗。本人稱六年前雖吸鴉片。但現在並不吸煙。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

化驗結果 不含嗎啡。

來錫泰小便 中國國民黨鄞縣監察委員會送驗

本品為有吸食鴉片之嫌疑。由國民黨監察委員會檢舉而送驗者。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

化驗結果 不含嗎啡。

楊鵬展小便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由上市海衛生試驗所送驗。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反應。

化驗結果 無嗎啡反應。

第一號尿 京滬路醫務處送驗

本品由京滬路醫務處送驗。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鴉片反應。

化驗結果 無鴉片及嗎啡反應。

第二號尿 京滬路醫務處送驗

本品由京滬路醫務處送驗。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反應。

化驗結果 無嗎啡反應。

某氏小便 寧波市政府送驗

本品爲寧波市政府送驗。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及其他麻醉藥品。

化驗結果 不含嗎啡及其他麻醉藥品。

某氏小便 寧波市政府送驗

本品係寧波市政府送請化驗。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及其他麻醉藥品反應。

化驗結果 無嗎啡及其他麻醉藥品反應。

婁夫人小便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送驗

本品由中華醫院送上海市衛生試驗所。再由該所轉來者。

請驗目的 有無阿片。

化驗結果 不含阿片。

張友梅小便 侯光迪醫師送驗

本品爲侯光迪醫師送來。請驗原因未明。

請驗目的 有無嗎啡。

化驗結果 不含嗎啡。

本類共計十一種。內含有毒質者二種。不含毒質者九種。

化學科業務報告

本科除調查及研究工作。別有報告外。自十九年一月起。至同年十二月底止。計接受請託試驗物件數達三百五十一種。

甲、飲食品類 五十五種

乙、殺蟲劑 四種

丙、嗜好品 一種

丁、化妝品 一種

甲 飲食物類

戊、化學藥品 五種

己、色素類 六種

庚、血 一種

辛、飲水 二七八種

試 驗 物 品	記 錄 號 數	請 驗 者	請 驗 目 的	試 驗 結 果 通 知 事 項	請 驗 日 期
醬 油	93	上海市衛生局	有 毒 防 腐 劑	本 品 驗 無 有 毒 性 防 腐 劑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十 八 日
酒	94	上海市衛生局	有 無 火 酒 攪 入	本 品 認 為 酒 精 與 水 之 混 合 品 但 無 毒 質 混 入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十 八 日
杏 仁 露	96	新新菓露公司 陸仲彰	有 無 毒 質	本 品 不 含 毒 質 無 礙 衛 生	十 九 年 一 月 廿 二 日
麥 精 醬 油	97	六一公司籌備主 任錢啟圭	人 工 甘 味 料	本 品 不 含 人 工 甘 味 料	十 九 年 一 月 二 十 日
天 德 醬 油 精	98	天德廠	有 害 防 腐 劑	有 害 防 腐 劑 未 檢 出	十 九 年 二 月 十 五 日
麥 精 醬 油	102	六一公司	有 無 防 腐 劑	有 毒 性 防 腐 劑 未 檢 出	十 九 年 二 月 十 七 日
醬 油	99	衛生局	有 無 毒 質	本 品 不 含 水 楊 酸	十 九 年 二 月 十 九 日
荳 精 醬 油	106	盛徽祥	飲 用 適 否	本 品 驗 無 人 工 甘 味 料 及 有 害 色 素 與 防 腐 劑	十 九 年 二 月 十 九 日

天德醬油精	同益廠醬油精	鼎鼎食品公司醬油	天天牌豆精醬油	鼎鼎醬油	民生醬油	藥味醬油精	醬油	醬油精
107	108	110	112	124	125	127	129	131
上海衛生試驗所	上海衛生試驗所	陳乃廣	部令提驗	部令提驗	上海衛生試驗所	三合製造公司	衛生局第二科	李國華
是否含有毒質 析所含鹽質分量	是否含有毒質 析所含鹽質分量	本品不含毒質及 有害衛生之防腐劑 可供食用且無 日久發霉之虞是 否有當應請貴所 化驗證明以便發 賣	有無毒質	有無毒質	有無毒質	有無金屬毒質及 有害之防腐劑	是否有水楊酸及 砒素	定量分析
1 本品驗無水楊酸 2 本品含有遊離銨及類 似 Neurin 之 植物性腐敗毒質有礙 衛生 3 本品含有砒素毒質有礙 衛生 4 本品含有食鹽百分之 一〇 七	1 本品驗無水楊酸 2 本品含有遊離銨及類 似 Neurin 毒質 有礙衛生 3 本品含有砒素毒 質 4 本品每 100cc 有 Ei. 5.88 分 鹽即 15.88% NaCl	本品驗無水楊酸及 砒素	本品含有遊離銨 Trimechylamine 砒素反應呈陰性	本品含有遊離銨 Trimechylamine 並含砒素百萬分之十	本品驗無木醇及金屬 毒質所 含色素為植物性	本品驗無水楊酸及 金屬毒質 含有遊離銨	本品驗無水楊酸及 砒素	1 固體 39.77% 2 總氮量 2.42% 3 鹽 16.2% 4 灰 16.83%
十九年三月廿六日	十九年三月廿六日	十九年四月二日	十九年七月五日	十九年七月五日	十九年七月七日	十九年七月九日	十九年七月十八日	十九年七月十八日

味 中 味	味 祖	鮮 味 品	味 道	三 元 辣 醬 油	豆 華 醬 油	醬 油	醬 油
165	162	152	100	157	163	136	135
江酒清	江酒清	王眉峯	太和味道公司	孫春榮	江酒清	市衛生局	所 上海市衛生試驗
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有無毒質	定量分析有無毒質	定量分析	定量分析有害防腐劑有無	有無水楊酸	是否有硫酸防腐或其他防腐劑
1 水分 3.11% 2 總固體 94.83% 3 總氮量 6.48% 4 哥露泰敏酸鈉(以總氮量計算) 77.60% 5 灰分 33.65% 6 食鹽 8.60%	1 水分 2.63% 總氮量 6.66% 哥露泰敏酸鈉(由總氮量計算) 80.49% 食鹽 8.23% 灰分 31.10%	1 本品不含銅鉛錫砒等毒質 2 本品分析結果如下水分 61.9% 灰分 37.79% 食鹽 14.05% 總氮量 6.60% 哥露泰敏酸鈉(由總氮量計算) 79.82% 水分 2.63% 總氮量 6.66% 哥露泰敏酸鈉(由總氮量計算) 80.49% 食鹽 8.23% 灰分 31.10%	1 本品不含銅鉛錫砒等毒質 並不含澱粉及糊精 2 本品分析結果如下水分 1.23% 灰分 31.00% 食鹽 13.6% 總氮量 6.25%	1 本品不含銅鉛錫砒等毒質 總氮量 0.29% 脂肪 0.023% 蔗糖 8.149% 葡萄糖 0.411% 食鹽 2.491% 水分 83.03%	本品驗有總固體 36.63% 總氮量 0.445% 水分 63.67% 蛋白質 0.012% 灰分 23.405% 食鹽 23.22% 本品驗無有害防腐劑 總固體 19.97% 灰分 3.414% 總氮量 0.29% 脂肪 0.023% 蔗糖 8.149% 葡萄糖 0.411% 食鹽 2.491% 水分 83.03%	本品含有水楊酸 0.244%	本品驗無硫酸水楊酸及安息香酸防腐劑
十九年十二月六日	十九年十一月廿八日	十九年十月廿八日	十九年二月十五日	十九年十一月十四日	十九年十一月廿八日	十九年八月十六日	十九年七月三十日

人工覆菰	104	工業實驗社代表 余小秋	有無毒質	本品不含毒質	十九年二月廿七日
笑雄蜂場真蜜	105	包笑雄	定量分析	水分19.5% 轉化糖74.00% 蔗糖1.42% 灰分0.12% 糊精3.00% 酸度(以檸檬汁算)0.04% 含氮物質2.32%	十九年三月五日
天天牌米精	111	陳乃廣	請為證明可供食用並懇分析其成分	水分13.47% 蛋白質3.41% 脂肪0.19% 灰分3.82% 炭水化合物54.72% 本品驗無金屬毒質其成分分析如上	十九年四月二日
米精樣品	126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	試驗特效條下第二項之維他命	本品檢得所含之礬類(17.92%) 太高並未證明做單所列之特效	十九年五月廿一日
瓦蔡氏牛肉精	165	安生公司	定量分析	水分82.67% 脂肪0.0157% (重量計) 總氮量1.126% 不溶解氮量(蛋白)0.01% 凝結氮量(蛋白)0.135% 鹵精氮量0.14% 膠質氮量0.042% 灰分9.945% 食鹽5.644% 總磷量0.311%	十九年十一月廿一日
牛頭牌新鮮牛肉汁	161	中華牛肉汁公司 趙崧	定量分析	水分89.31% 灰份2.85% 脂肪類0.26% 總氮量1.83% 氮化合物類(以食鹽計算)1.80% 炭水化合物(糖)防腐劑(滷)金屬毒質(滷)	十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重料杏仁露	160	上海市衛生局	化學檢查	本品驗有人工杏仁精	十九年十一月廿五日
杏仁露(潤肺)	159	上海市衛生局	化學檢查	本品驗有人工杏仁油	十九年十一月廿五日
美鈴公司菓子杏仁露	155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	化學分析有無毒質是否有礙衛生	本品含有糖精	十九年十一月十日

酒	酒	回	酒	酒	醬	地	公	煉	人	乳	仁	美	美
樣	樣	瑰	樣	樣	色	三星老虎牌白蘭	記	乳	乳	汁	華	華	華
118	117	141	116	114	130	109	牛	乳	汁	汁	公	公	公
嘉定縣政府	嘉定縣政府	所	嘉定縣政府	所	李國華	華法進口行	奶	乳	汁	汁	司	司	司
嘉定縣政府	嘉定縣政府	所	嘉定縣政府	所	李國華	華法進口行	上海醫院(上海市衛生試驗所轉)	英瑞煉乳公司	一科	所	所	所	所
是否攪有火酒	是否攪有火酒	是否回瑰(即是否為飲餘之渣)	是否攪有火酒	請檢驗是否火酒仰係飲酒	人工甜味有害色素	是否適于飲喝并請定最分析酒精	化學分析	脂肪之成分是否及格	是否佳良	乳之成分佳否合于乳兒飲用否	化學分析有無毒質是否有礙衛生	化學分析有無毒質是否有礙衛生	化學分析有無毒質是否有礙衛生
本品大部份為酒精與水混合品但有原酒攪入並無木醇	本品大部份為酒精與水混合品但有原酒攪入並無木醇	本品確為俗稱回瑰茶即泡過之茶葉曬乾而成	本品大部份為酒精與水混合品但有原酒攪入並無木醇	本品認為酒精與水之混合品但無木醇毒質	本品驗無人工甜味及有害色素	比重0.94299在20c.酒精44.75%(容量計)37.54%(重量計)浸出物0.868%灰分0.0076%酸度0.045%(醋酸計)醛類0.0116%糠醛0.005%木醇(滿)蔗糖着色料(滿)人工色素(滿)	總固體11.637%脂肪2.664%灰分0.744%	本品驗有脂肪0.63%	本品含脂肪不多固體亦少故不適乳兒之用	本品含有乳油3.1%合于乳兒服用	本品驗有糖精及人工杏仁油	本品驗有糖精及人工杏仁油	本品驗有糖精及人工杏仁油
十九年五月十七日	十九年五月十日	十九年九月十七日	十九年五月十日	十九年五月十二日	十九年七月十八日	十九年四月廿日	十九年十一月四日	十九年十一月十八日	十九年六月十九日	十九年四月三十日	十九年十一月十日	十九年十一月七日	十九年十一月十日

乙 殺蟲劑

燒酒	燒酒	燒酒	杏仁燒	金納氏巴德補血酒
145	144	143	121	115
所上海市衛生試驗	所上海市衛生試驗	所上海市衛生試驗	頤和園	義記洋行
有否攪火酒	有否攪火酒	有否攪火酒	證明無毒及攪入 火酒等毒質確有 開胃補身防疫止 咳之功並祈轉呈 衛生局遵照獎勵 章程辦理	定量分析木酒精 及油酒等有害色 素防腐劑
本品驗無毒質唯其酸度及浸 出物過低大部份為水與酒精 之混合物	本品驗無毒質唯其酸度及浸 出物過低大部份為水與酒精 之混合物	本品驗無毒質唯其酸度及浸 出物過低大部份為水與酒精 之混合物	本品為高粱酒與植物色素及 糖等混合物無木醇毒質	比重原質在攝氏二十度1.01 35比重蒸溜液在攝氏二十度 0.987酸度0.756%(H.c.c.含 量)漬出物7.04%(H.c.c.含 量)灰分0.3408%(H.c.c.含 量)原體漬出物25.78%(H.c.c. 含量)酒精7.63%(以重量計 算)9.57%(以容量計算)還原 糖0.90%(H.c.c.含量)發醇 度72.69%蛋白質0.7349% (H.c.c.含量)磷酸0.1135% (H.c.c.含量)揮散酸0.1228 %(H.c.c.含量)蔗糖陽性木酒 陰性水楊酸陰性砒素陰性
十九年九月 十七日	十九年九月 十七日	十九年九月 十七日	十九年五月 十九日	十九年五月 十六日

試驗物品	請驗者	請驗目的	試驗結果通知事項	請驗日期
蚊蟲煙	顧澤民	請證明有殺除蚊蟲之効力	本品含有殺蚊有効成分1.0%	十九年九月二日

減蚊煙	陳樹園李新甫	請為消毒藥之證明不含砒毒人畜無害	本品驗有除蟲菊之揮發油2%不含砒素毒質	十九年十月十四日
-----	--------	------------------	---------------------	----------

明星牌蚊蟲香	顧南羣	證明能殺蚊及其他類如昆蟲之効力並無妨礙衛生等事	本品驗有殺蚊有効成分2.0%	十九年二月廿一日
--------	-----	-------------------------	----------------	----------

福壽牌蚊煙香	福壽工業社	殺蚊効率	本品驗有殺蚊有効成分1.5%	十九年五月廿三日
--------	-------	------	----------------	----------

丙 嗜好品

試驗物品	請驗者	請驗目的	試驗結果通知事項	請驗日期
金馬牌薄荷煙	廣德堂吳占魁	物理學檢定	本品為無色針形結晶有強烈之薄荷氣溶點42.1-43.0C揮發後殘渣0.07%	十九年七月十五日

丁 化妝品

試驗物品	請驗者	請驗目的	試驗結果通知事項	請驗日期
天然粉	巴達維亞埠振林公司總理陳煥辰	欲得祖國政府之提倡請予化驗	本品不含鉛質適於妝面之用	十九年一月廿日

戊 化學藥品

試驗物品	請驗者	請驗目的	試驗結果通知事項	請驗日期
記錄號數				

己色素類

試驗物品	記錄號數	請驗者	請驗目的	試驗結果通知事項	請驗日期
輕質炭酸鎂	142	陳樹園李新甫	請為定性分析證明不含毒質適合於衛生藥物之用	本品驗無金屬毒質	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重質炭酸鎂	140	陳樹園李新甫	請為定性分析證明不含硫質及石灰質適宜於橡皮製品及化粧品	本品驗無硫質及石灰質	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純薄荷油	148	陳樹園李新甫	證明不含有害色素適合衛生藥物之用	本品驗無有害色素	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無臭酒精	149	陳樹園李新甫	請為證明不含木礙衛生酒精等無礙衛生	本品驗無木酒精及酒油	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乳糖粉	104	吉田洋行	定性分析	本品驗係純粹乳糖	十九年十二月五日
玻璃深紅色水	119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	有無毒質	本品驗有 Eosin A	十九年五月廿三日
玻璃淡黃色水	119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	有無毒質	本品驗有 Naptho. 1 Yellow	十九年五月廿三日
玻璃紅色水	119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	有無毒質	本品驗有 Rose Bengal	十九年五月廿三日
玻璃紅色水	119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	有無毒質	本品驗有 Amaranth (B)	十九年五月廿三日
玻璃紫色水	119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	有無毒質	本品驗有 Onocleur 6Q Male hite Green	十九年五月廿三日
玻璃紅色水	119	上海市衛生試驗所	有無毒質	本品驗有 Ponceau 6R	十九年五月廿三日

(甲) 上海內地自來水公司水質化驗報告

號數	日期		物理學檢驗				化學檢驗 (每一百萬分水中含有下列各項數目)										細菌檢查		
	月	日	臭氣		色	混濁度	殘渣			氧				耗氧量	總硬度	氯化物中之氯	鐵	細菌數 每 c. c.)	大腸菌 (存在於)
			冷時	熱時			總殘渣	灼熱減量	固定殘渣	錳中氧	蛋白錳中氧	亞硝酸物中氧	硝酸物中氧						
1	1	8	0	0	0	0	152	51	121	0.20	0.15	0	0.40	1.2	60	38	0.2	30	40c.c.
2	1	16	0	0	0	3	148	20	128	0.23	0.12	0	0.40	1.5	61.4	42	0	20	1c.c.
3	1	22	0	0	0	0	175	42	133	0.18	0.06	0	0.32	1.4	61.4	45	0	40	10c.c.
4	2	6	0	0	0	1	152	25	127	0.18	0.14	0	0.36	1.2	60	42	0.2	10	10c.c.
5	2	13	0	0	0	0	174	22	142	0.16	0.14	0	0.28	1.0	61.4	34	0.1	3	1c.c.
6	2	20	0	0	0	2	154	50	104	0.08	0.12	0	0.38	1.8	61.4	41	0	30	10c.c.
7	2	28	0	0	0	0	162	48	114	0.15	0.14	0	0.12	1.2	74.3	40	0.1	90	10c.c.
8	3	7	0	0	0	2	145	48	97	0.47	0.13	0	0.35	3.2	60	34	0	3	30c.c.
9	3	18	0	0	0	2	125	48	77	0.14	0.20	0	0.26	3.5	60	38	0	50	1c.c.
10	3	21	0	0	0	4	148	52	96	0.12	0.16	0	0.40	3.0	60	40	0	190	1c.c.
11	3	31	0	0	0	4	168	42	126	0.24	0.16	痕跡	0.42	2.0	60	40	0	20	10c.c.
12	3	2	0	0	0	3	160	49	112	0.28	0.08	0	0.64	3.0	74	45	0	80	10c.c.
13	4	9	0	0	0	4	272	68	204	0.08	0.07	0	0.32	3.5	67.1	32	0	30	1c.c.
14	4	17	0	0	0	2	314	86	228	0.09	0.07	0	0.28	2.0	60.0	25	0.1	300	1c.c.
15	4	23	0	0	0	3	185	92	93	0.12	0.09	0	0.42	3.5	57.1	32	0	60	0.1c.c.
16	4	30	0	0	0	2	201	78	132	0.10	0.04	0	0.38	3.5	58.6	40	0	34	20c.c.
17	5	7	0	0	0	2	394	162	232	0.09	0.06	0	0.35	3.2	45.7	29	0	44	10c.c.
18	5	15	0	0	0	1	264	50	214	0.12	0.07	0	0.26	2.4	60	36	0	320	0.1c.c.
19	5	21	0	0	0	2	276	102	174	0.05	0.06	0	0.20	1.4	58.6	30	0.2	100	10c.c.
20	5	29	0	0	0	1	146	52	94	0.03	0.06	0	0.42	2.0	60	32	0.1	120	10c.c.
21	6	4	0	0	0	2	276	81	192	0.10	0.10	0	0.32	1.2	60	34	0	200	1c.c.
22	6	11	0	0	0	1	178	64	114	0.09	0.19	0	0.35	1.6	62	39	0	160	10c.c.
23	6	18	0	0	0	1	272	84	188	0.62	0.07	0	0.46	2.7	60	28	0	50	10c.c.
24	6	26	0	0	0	1	226	79	147	0.06	0.10	0	0.40	1.2	66	36	0	100	10c.c.
25	7	12	0	0	0	1	206	46	158	0.05	0.08	0	0.35	2.8	60	73	0	400	10c.c.
26	7	22	0	0	0	1	250	78	172	0.04	0.06	0	0.42	1.9	61	28	0	540	1c.c.
27	8	7	0	0	0	2	196	64	132	0.04	0.06	0	0.36	0.7	45.7	28	0	1600	0.1c.c.
28	8	21	0	0	0	1	278	60	218	0.05	0.06	0	0.28	1.4	55.7	18	0	580	10c.c.
29	9	5	0	0	0	0	280	56	224	0.01	0.05	0	0.40	1.1	58.6	21	0	500	20c.c.
30	9	15	0	0	0	1	228	64	164	0	0.06	0	0.28	0.9	77.1	22	0	50	10c.c.
31	9	26	0	0	0	0	200	62	138	0	0.014	0	0.12	0.6	65.7	19	0	200	10c.c.
32	10	3	0	0	0	0	208	62	146	0.004	0.052	0	0.20	1.0	65.7	22	0	400	10c.c.
33	10	16	0	0	0	0	192	60	132	痕跡	0	0	0.24	1.5	62.9	22	0	160	10c.c.
34	11	8	0	0	0	0	180	58	122	0	0.07	0	0.24	1.1	62.9	20	0	60	10c.c.
35	11	20	0	0	0	0	184	62	122	0.012	0.074	0	0.24	1.5	60	22	0	30	10c.c.
36	11	27	0	0	0	0	188	62	126	0.02	0.066	0	0.24	1.2	61.4	30	0	10	10c.c.
37	12	9	0	0	0	0	177	56	121	0.214	0.054	0	0.20	0.7	60	23	0	10	10c.c.
38	12	18	0	0	0	0	208	64	144	0.01	0.08	8	0.50	1.1	64.3	23	0	40	10c.c.

(乙) 上海閘北水電公司水質化驗報告

號數	日期		物理學檢驗				化學檢驗 (每一百萬分水中含有下列各項數目)										細菌檢查		
	月	日	臭氣		色	混濁度	殘渣		氮				耗氧量	總硬度	氯化物中之氯	鐵	細菌數 (每 c. c.)	大腸菌 (存在於)	
			冷時	熱時			總殘渣	灼熱減量	固定殘渣	銨中氮	蛋白質中氮	亞硝酸氮							硝酸氮
1	1	9	0	0	0	0	148	26	122	0.14	0.045	0	0.20	1.4	54	162	0	0	10 c. c.
2	1	16	0	0	0	0	267	58	209	0.10	0.06	0	0.14	3.2	54	173	0	0	10 c. c.
3	1	23	0	0	0	0	148	26	122	0.08	0.06	0	0.35	1.2	56.2	148	0	0	10 c. c.
4	2	6	0	0	0	0	168	24	144	0.08	0.14	0	0.16	1.0	64.3	168	0	0	10 c. c.
5	2	13	0	0	0	0	157	22	135	0.12	0.14	0	0.20	0.6	62	157	0	0	10 c. c.
6	2	20	0	0	0	0	218	118	90	0.14	0.05	0	0.25	3.0	58.6	218	0	20	20 c. c.
7	2	28	0	0	0	0	195	76	119	0.37	0.38	0	0.26	0.8	52.9	28	0	6	10 c. c.
8	3	7	0	0	0	0	162	45	117	0.09	0.03	0	0.24	1.6	67.1	20	0	24	10 c. c.
9	3	13	0	0	0	0	124	42	82	0.01	0.05	痕跡	0.22	2.4	52.9	45	0	11	10 c. c.
10	3	21	0	0	0	0	262	75	187	0.06	0.04	0	0.24	3.0	52.5	35	0	39	1 c. c.
11	3	27	0	0	0	0	148	65	83	0.06	0.12	0	0.36	2.0	67.1	40	0	60	10 c. c.
12	4	2	0	0	0	0	178	56	122	0.04	0.08	0	0.26	2.0	61.4	25	0	0	10 c. c.
13	4	9	0	0	0	1	218	64	154	0.13	0.08	0	0.26	2.5	62.9	40	0	0	20 c. c.
14	4	17	0	0	0	1	312	46	266	0.06	0.09	0	0.46	2.0	61.4	25	0	200	10 c. c.
15	4	23	0	0	0	1	264	198	66	0.004	0.06	0	0.26	2.5	60.0	30	0	40	30 c. c.
16	4	30	0	0	0	1	202	64	138	痕跡	0.04	0	0.24	2.5	60.0	30	0	3	50 c. c.
07	5	7	0	0	0	0	216	58	158	0.03	0.06	0	0.31	2.8	51.4	30	0	0	無
18	5	15	0	0	0	0	246	61	185	0.02	0.05	0	0.36	2.4	60.0	31	0	4	50 c. c.
19	5	21	0	0	0	0	248	64	184	痕跡	0.04	0	0.35	1.8	60.0	32	0	50	20 c. c.
20	5	29	0	0	0	0	216	42	174	0.008	0.048	0	0.36	2.1	58	27	0	200	10 c. c.
21	6	4	0	0	0	1	316	45	371	0.004	0.032	0	0.42	2.0	58.6	22	0	30	10 c. c.
22	6	11	0	0	0	0	186	82	104	0.012	0.050	0	0.28	1.6	58	32	0	120	40 c. c.
23	6	18	0	0	0	0	328	65	263	0.008	0.044	0	0.15	2.3	60	30	0	31	20 c. c.
24	6	26	0	0	0	0	214	68	146	痕跡	0.05	0	0.25	0.6	58	33	9	100	10 c. c.
25	7	11	0	0	0	0	198	58	140	0.016	0.012	0	0.25	2.1	60	58	0	300	10 c. c.
26	7	22	0	0	0	0	216	49	167	0.015	痕跡	0	0.26	1.4	68	27	0	200	10 c. c.
27	8	7	0	0	0	0	217	56	161	0.006	0.056	0	0.22	2.3	54	39	0	33	10 c. c.
28	8	21	0	0	0	0	148	52	96	0	0.06	0	0.35	1.5	57	28	0	200	10 c. c.
29	9	5	0	0	0	0	204	72	132	0.05	0.008	痕跡	0.38	0.9	55.7	25	0	400	30 c. c.
30	9	15	0	0	0	2	244	76	168	0.01	0.08	0	0.24	0.8	64.3	21	0	50	10 c. c.
31	9	26	0	0	0	2	286	94	192	0.01	0.07	0	0.16	1.7	67.1	22	0	220	10 c. c.
32	10	3	0	0	0	1	242	68	174	0.04	0.05	0	0.25	1.1	64.3	22	0	300	10 c. c.
33	10	9	0	0	0	0	274	82	192	0.06	0.06	0	0.30	1.4	60	27	0	200	10 c. c.
34	10	16	0	0	0	1	208	96	112	0.08	9.07	0	0.32	2.0	61.4	23	0	250	10 c. c.
35	11	8	0	0	0	1	198	60	138	0.06	0.08	0	1.90	2.0	65.7	25	0	120	10 c. c.
36	11	20	0	0	0	2	268	76	192	0.06	0.09	0	0.40	1.8	62.9	28	0	150	10 c. c.
37	11	27	0	0	0	0	244	78	166	0.05	0.08	痕跡	0.40	1.6	64.3	29	0	20	1 c. c.
38	12	9	0	0	0	0	214	67	147	0.16	0.08	0	0.20	1.2	58.6	24	0	10	10 c. c.
39	12	18	0	0	0	0	268	74	194	0.04	0.68	0	0.35	1.4	52.9	27	0	15	10 c. c.

(丙一) 上海自流井水質化驗報告

號數	地 址	物 理 學 檢 驗				化 學 檢 驗 (每一百萬分水中含有下列各項數目)										細 菌 檢 查		
		臭 氣		色	混濁度	殘 渣		氧					耗氧量	總硬度	氯化物 中之氯	鐵	細菌數 (每 c. c.)	大腸菌 (存在於)
		冷時	熱時			總殘渣	灼熱減量	鈣中氧	鎂中氧	亞硝酸 化物中氧	硝酸化 合物中氧	硝酸化 合物中氧						
1	興明里	0	0	0	2	196	76	120	0.08	0.12	痕跡	0.64	1.2	81	42	0.9	40	1 c. c.
2	洪賢住宅	0	0	0	1	338	106	282	0.63	0.03	痕跡	0.51	2.4	110.5	23	0.9	810	0.1 c. c.
3	永固漆廠	0	0	0	0	258	80	178	0.014	0.018	0	0.48	1.8	148	60	0.6	30	10 c. c.
4	貽德西里	0	0	0	1	566	124	442	0.86	0.08	0	0.64	3.2	52.9	114	1.6	100	1 c. c.
5	震德裕廠	0	0	0	2	680	302	378	1.04	0.06	0	0.72	3.0	642	86	2.4	610	40 c. c.
6	源泰紙廠	0	0	0	2	502	240	262	0.04	0.01	0	0.65	2.2	103	92	0.6	35	1 c. c.
7	臨平路十四	0	0	0	3	1256	326	930	0.33	0.04	痕跡	0.52	3.0	60	312	0.4	0	1 c. c.
8	承平里	0	0	0	0	486	58	428	1.35	0.04	痕跡	0.50	2.8	145.2	90	0.5	690	10 c. c.
9	岐峯學校	0	0	0	0	374	65	309	2.81	0.11	痕跡	0.46	3.0	106	85	0.8	1700	10 c. c.
10	廣發粉廠	0	0	0	3	636	362	274	1.02	0.03	痕跡	0.68	2.9	103	100	1.2	100	30 c. c.
11	統一石粉	0	0	0	2	226	154	72	1.14	0.10	0.025	0.74	2.0	60	40	1.2	20	20 c. c.
12	兆芳里	0	0	0	4	424	142	282	1.48	0.8	0	0.82	2.4	103	120	0.8	12	40 c. c.
13	兆新與池	0	0	0	2	756	341	455	1.04	0.36	痕跡	1.40	2.5	886	100	1.6	800	30 c. c.
14	德興寶里	0	0	8	4	1504	1326	178	1.42	0.25	痕跡	0.86	3.0	743	140	1.4	80	50 c. c.
15	丁家江里	0	0	0	2	484	116	363	0.04	0.14	0	0.45	3.5	133	90	0.4	200	0.1 c. c.
16	遠東運動場	0	0	0	2	616	144	472	1.14	0.16	0	0.76	2.9	133	109	1.2	95	50 c. c.
17	長安里	0	0	0	4	330	124	212	1.2	0.76	痕跡	1.2	3.0	139	65	1.4	970	1 c. c.
18	福安里	0	0	0	2	240	96	108	0.64	0.08	0	0.45	2.5	133	20	1.6	40	50 c. c.
19	吳淞麵粉廠	0	0	0	4	386	94	292	2.18	0.28	痕跡	1.5	2.0	131	45	1.0	370	10 c. c.
20	勤業里	0	0	0	2	498	174	324	2.44	0.84	痕跡	0.95	2.9	118	6.0	0.8	1000	40 c. c.
21	同濟大學	0	0	0	8	404	168	236	0.26	0.12	0	0.47	3.2	151	25	0.7	300	10 c. c.
22	源浦盛	0	0	0	0	508	124	484	0.58	0.6	0	0.34	3.0	103	75	0.6	720	10 c. c.
23	江美染織廠	0	0	0	2	416	68	348	0.90	0.18	痕跡	0.62	2.0	148	25	0.8	30	50 c. c.
24	無錫王公館	0	0	0	0	128	47	81	0.06	0.04	0	0.27	2.5	180	60	0.4	44	30 c. c.
25	寶山玻璃廠	0	0	0	4	474	98	376	0.26	0.27	0	0.54	3.0	243	105	0.6	290	10 c. c.
26	永豫紗廠	0	0	0	2	828	544	284	0.008	0.024	0	0.76	3.4	52	154	0.6	0	50 c. c.
27	天然雲石廠	0	0	0	2	459	142	317	0.19	0.06	0	0.81	1.5	48	98	0.5	200	1 c. c.
28	新興浴室	0	0	0	2	456	134	322	0.16	0.08	0	0.72	1.4	78	14	0.4	0	50 c. c.
29	昌善德里	0	0	0	4	489	126	363	0.19	0.03	0	0.42	1.2	125	68	0.6	2200	10 c. c.
30	貴德壽會	0	0	0	4	802	484	318	0.42	0.06	0	0.94	3.0	45.7	155	0.8	4800	1 c. c.
31	德安里	0	0	0	1	248	178	70	0.088	0.096	0	0.56	3.2	52.9	45	0.8	1700	10 c. c.
32	秀安里	0	0	0	4	1208	818	390	0.38	0.03	0	0.62	3.0	45.7	22	0.8	500	40 c. c.
33	沈安家	0	0	0	0	1368	1112	256	0.15	0.02	痕跡	0.62	3.0	48	445	0.6	10	50 c. c.
34	中華瑯廠	0	0	0	3	716	436	280	0.16	0.06	痕跡	0.46	2.5	60	121	0.9	140	20 c. c.
35	益豐糖廠	0	0	0	2	460	158	302	0.10	0.06	0	0.80	1.2	62.9	91	0.4	100	20 c. c.
36	更新路	0	0	0	0	734	170	564	0.95	0.05	0	0.60	2.5	50	164	0.9	73	50 c. c.
37	永興路	0	0	0	3	398	126	272	1.32	0.18	0	0.46	3.0	103	43	—	6	50 c. c.
38	永興路	0	0	0	3	388	97	291	4.18	0.13	痕跡	0.60	3.0	118	38.7	—	7	40 c. c.
39	永興路	0	0	0	2	450	62	388	0.488	0.16	0	0.24	1.5	140	48	0.4	10	40 c. c.
40	永興路	0	0	0	1	1122	258	864	0.176	0.016	0	0.24	1.5	140	48	0.4	10	40 c. c.
41	永興路	0	0	0	1	726	394	332	0.02	0.05	0.3	0.62	2.3	287	262	0.4	46	30 c. c.
42	永興路	0	0	0	2	191	28	166	0.16	0.24	0.2	0.64	3.4	55.7	274	0.7	6	50 c. c.
43	永興路	0	0	0	2	191	28	166	0.16	0.24	0.2	0.64	4.5	116	34	0.7	800	20 c. c.
44	永興路	0	0	0	4	498	120	378	0.24	0.29	0.4	0.65	8.1	42.9	92	0.6	0	50 c. c.
45	永興路	0	0	0	1	362	59	294	0.25	0.04	0.3	0.50	1.8	64.3	106	痕跡	3000	40 c. c.
45	永興路	0	0	0	0	510	186	324	0.20	0.016	0	0.40	1.7	47.1	132	0.6	4500	1 c. c.

(丙二) 上海自流井水質化驗報告

號數	地 址	物 理 學 檢 驗				化 學 檢 驗 (每一百萬分水中含有下列各項數目)										細 菌 檢 查		
		臭 氣		色	混濁度	殘 渣			氧				耗氧量	總硬度	氯化物 中之氯	鐵	細菌數 (每 c. c.)	大腸菌 (存在於)
		冷時	熱時			總殘渣	灼熱減量	固定殘渣	銻中氧	蛋白銻	亞硝酸 化物中氧	硝酸化 合物中氧						
46	福新立廠	0	0	0	3	522	168	354	0.04	0.08	0	0.50	1.4	72	174	0.7	3500	1 c. c.
47	祥壽里	0	0	0	2	184	68	116	0.70	0.04	痕跡	0.48	2.9	113	58	—	40	50 c. c.
48	致富里	0	0	0	2	391	84	307	.64	0.13	痕跡	0.48	4.3	106	91	—	200	10 c. c.
49	致發里	0	0	0	2	408	126	382	.82	0.04	痕跡	0.60	2.5	82	152	0.6	1500	1 c. c.
50	洪裕里	0	0	0	3	326	116	214	0.08	0.06	痕跡	0.50	2.2	72	92	0.7	2000	10 c. c.
51	上交海銀	0	0	0	2	384	156	228	0.27	0.07	痕跡	0.41	1.5	60	160	0.4	1230	5 c. c.
52	交通行	0	0	0	1	302	86	116	0.04	0.004	0	0.54	1.8	98	71	痕跡		
53	信昌皮廠	0	0	0	2	318	74	244	0.02	0.05	0	0.36	1.0	74	32	0.4	660	1 c. c.
54	三鑫池浴	0	0	0	1	496	142	354	0.64	0.08	0	0.24	1.2	65	105	0.3	600	10 c. c.
55	裕華里	0	0	0	1	524	128	396	0.76	0.06	痕跡	0.72	2.5	121	97	0.3		
56	鴻德里	0	0	0	2	488	116	372	0.58	0.08	痕跡	0.24	2.1	173	72	0.6	315	10 c. c.
57	吳瓊安	0	0	0	2	1898	558	1338	0.224	0.08	痕跡	3.4	2.4	57.1	315	—		
58	榮里	0	0	0	3	998	391	604	0.82	0.06	0	0.80	2.9	60	147	0.8		
59	和興里	0	0	0	2	730	184	546	0.62	0.068	痕跡	0.58	2.7	76	135	0.6		
60	源源里	0	0	0	2	692	528	164	0.78	0.084	0	0.64	2.6	72	89	0.6	400	30 c. c.
61	華僑浴	0	0	0	4	1438	378	1062	0.58	0.036	0	0.62	3.9	89	324	0.7	800	10 c. c.
62	緯明織	0	0	0	2	7420	614	1816	0.34	0.16	痕跡	0.94	3.2	35.1	1248	0.8	230	10 c. c.
63	暨南大	0	0	0	3	1648	530	1118	1.26	0.06	痕跡	0.68	4.7	40.3	503	0.9	170	10 c. c.
64	德寧里	0	0	0	2	612	105	507	1.22	0.06	痕跡	0.80	2.1	72	75	0.4	840	40 c. c.
65	天同里	0	0	0	0	696	128	568	0.07	0.03	0	0.52	2.3	60	112	0.3	200	50 c. c.
66	雲成絲	0	0	0	0	496	128	368	1.02	0.04	痕跡	0.46	2.1	58	80	0.7		
67	朕成絲	0	0	0	0	376	86	288	0.03	0.02	0	0.24	3.5	60	82	0.4	2000	1 c. c.
68	恆和公	0	0	0	0	296	124	172	0.02	0.09	痕跡	0.65	2.3	127	36	痕跡	140	20 c. c.
69	如物華	0	0	0	0	560	128	432	0.30	0.91	痕跡	0.45	2.3	164	125	痕跡	6400	1 c. c.
70	物精公	0	0	0	0	384	126	258	0.86	0.02	痕跡	0.70	2.5	143	138	痕跡	300	10 c. c.
71	永榮里	0	0	0	0	616	471	145	0.47	0.03	痕跡	0.36	2.1	172	150	痕跡	364	10 c. c.
72	榮祥里	0	0	0	2	586	148	438	1.66	0.05	痕跡	0.94	2.4	75	91	—		
73	勤得里	0	0	0	3	628	174	454	1.88	0.06	痕跡	0.75	2.9	82	108	—	1100	10 c. c.
74	子梅館	0	0	0	3	465	148	317	1.62	0.08	痕跡	0.81	2.8	74	72	—		
75	州皮廠	0	0	0	2	338	165	173	1.08	0.044	0	0.52	1.9	65.7	26	0.5	200	10 c. c.
76	廣州皮	0	0	0	2	308	126	182	0.02	0.018	0	0.46	2.4	72.9	36	0.4	300	1 c. c.
77	商務印	0	0	0	2	250	114	136	0.91	0.03	0	0.25	1.6	81.4	28	0.3	62	1 c. c.
78	明源小	0	0	0	0	660	146	514	0.10	0.01	0	0.34	1.1	68.6	93	0.2	320	10 c. c.
79	國際電	0	0	0	3	1370	468	902	1.00	0.06	0	0.65	3.1	40.3	338	0.8		
80	天原保	0	0	0	2	452	86	366	0.40	0.02	0	0.35	1.0	159	106	0.2	350	10 c. c.
81	福昌里	0	0	0	2	420	150	270	0.13	0.15	0	0.24	3.0	45.7	48	0.4	630	10 c. c.
82	原福里	0	0	0	0	394	120	274	0.02	0.036	0	0.45	1.2	82.9	90	0.3	112	10 c. c.
33	頤昌里	0	0	0	2	972	168	804	1.15	0.10	痕跡	0.65	3.2	58	232	1.7	300	10 c. c.
84	成安里	0	0	0	1	438	81	352	1.20	0.11	痕跡	1.46	4.5	82	46	痕跡	8000	1 c. c.
85	賀青里	0	0	0	2	584	167	417	0.95	0.08	痕跡	0.81	3.8	60	70	痕跡	890	20 c. c.
86	崇義里	0	0	0	2	1350	425	905	0.02	0.07	痕跡	0.81	1.8	68	327	0.4	1300	10 c. c.
87	沂春里	0	0	0	3	1480	586	894	0.02	0.01	痕跡	0.76	2.2	72	352	痕跡	9400	20 c. c.
88	開明合	0	0	0	2	1310	482	828	0.01	0.01	痕跡	0.64	1.5	84	298	痕跡		
89	廣東	0	0	0	2	2180	574	1606	0.01	0.03	痕跡	0.32	1.9	60	338	痕跡	600	30 c. c.
90	東染廠	0	0	0	2	350	92	258	0.04	0.16	0	0.46	1.2	60	30	痕跡	650	1 c. c.

(丙三) 上海自流井水質化驗報告

號數	地 址	物 理 學 檢 驗			化 學 檢 驗 (每一百萬分水中含有下列各頁數目)										細 菌 檢 查			
		臭 氣		色	混濁度	殘 渣			氮				耗 氧 量	總 硬 度	氮 化 物 之 氮	鐵	細菌數 (每 c. c.)	大腸菌 (存在於)
		冷時	熱時			總 殘 渣	灼熱減量	固定殘渣	銨 中 氮	亞 白 銨 中 氮	亞 硝 酸 化 合 物 中 氮	硝 酸 化 合 物 中 氮						
91	慶豐記紗廠	0	0	0	2	1240	88	1152	0.15	0.03	痕跡	0.54	3.0	74	824	痕跡	310	40 c. c.
92	振華油漆廠	0	0	0	2	520	220	300	0.80	0.17	痕跡	0.64	2.2	72	102	0.7	980	1 c. c.
93	南匯建設局	0	0	0	3	2366	468	1898	0.32	0.17	0	0.54	3.8	64	652	0.6		
94	久餘絲廠	0	0	0	3	406	176	230	1.36	0.16	痕跡	4.96	4.6	74	187	痕跡	208000	0.1 c. c.
95	寶山玻璃廠	0	0	0	3	538	210	328	1.30	0.08	0	0.86	7.4	76	172	—		
96	方裕公館	0	0	0	0	518	208	230	0.01	0.01	0	0.46	2.5	60	161	—	19900	1 c. c.
97	譚合里	0	0	0	2	318	64	250	0.14	0.09	0	0.47	1.2	71.4	46	—	990	0.1 c. c.
98	中央醫院	0	0	0	3	455	74	382	0.17	0.04	0	0.65	2.4	64.8	109	0.3	2000	0.1 c. c.
99	中會大絲廠	0	0	0	16	782	94	688	—	—	痕跡	—	4.2	71.4	22	1.4		
100	安大倫絲廠	0	0	0	1	1446	265	1281	0.48	0.19	痕跡	0.64	4.6	58.6	770	—	3400	0.1 c. c.
101	安大倫絲廠	0	0	0	0	682	117	565	0.21	0.17	痕跡	0.74	3.6	40.3	280	—	1200	0.1 c. c.
102	安大倫絲廠	0	0	0	0	618	95	523	0.096	0.016	痕跡	0.54	1.4	94.3	320	—	2000	0.1 c. c.
103	大豐樂里	0	0	0	2	843	78	765	0.16	0.08	0	0.25	2.2	65.7	468	0.4		
104	大豐樂里	0	0	0	2	642	65	577	0.88	0	痕跡	0.58	1.8	113	86	0.3	1500	10 c. c.
105	寶成公司	0	0	0	0	214	96	118	0.13	0.008	0	0.48	1.6	57.1	108	0.3	2040	0.1 c. c.
106	有成公司	0	0	0	3	568	328	240	1.23	0.116	0	—	1.7	75.7	78	—	5000	0.1 c. c.
107	華勤業里	0	0	0	2	944	204	740	0.34	0.008	痕跡	—	1.9	62.9	830	—	2700	0.1 c. c.
108	共和路74里	0	0	0	2	642	168	474	1.00	0.06	痕跡	0.74	2.0	52.9	59	—	12000	1 c. c.
109	共和路74里	0	0	0	0	536	48	488	1.08	0.07	0	—	2.4	67.1	72	—	無數	1 c. c.
110	共和路74里	0	0	0	0	642	150	492	0.41	0	0	0.45	1.2	82.9	72	—	300	1 c. c.
111	壽謙里	0	0	0	2	696	130	564	0.19	0	痕跡	0.4	0.6	109	107	—	1700	10 c. c.
112	壽謙里	0	0	0	0	640	94	546	0.60	0	痕跡	0.6	0.8	88.6	105	—	無數	1 c. c.
113	中華浴室	0	0	0	2	1272	172	1100	0.16	0.12	0	0.4	1.4	62.9	425	—	6100	20 c. c.
114	中大夏大學	0	0	0	0	200	68	132	0	0.22	0	0.40	1.0	54.3	20	—	2000	1 c. c.
115	中大夏大學	0	0	0	1	964	104	860	0.18	0.008	0	0.25	0.9	45.6	462	0.4	1400	10 c. c.
116	三益豐池	0	0	0	2	404	108	296	0.028	0.04	0	0.24	1.6	55.7	20	—	無數	10 c. c.
117	三益豐池	0	0	0	2	836	176	660	0.016	0.016	0	0.45	0.9	64.3	265	—	600	50 c. c.
118	民華保里	0	0	0	2	540	88	452	0	痕跡	0	0.35	1.2	62.9	105	—	330	30 c. c.
119	天寶康里	0	0	0	1	450	116	334	0.084	0.028	0	0.26	1.3	71.4	54	0.2	650	10 c. c.
120	明源小粉廠	0	0	0	1	206	84	122	0.046	0.024	0	0.45	0.9	57.1	98	0.3	400	10 c. c.
121	明源小粉廠	0	0	0	3	786	124	662	0.26	0.016	0	0.60	1.2	75.7	200	0.5	270	10 c. c.
122	於平路14	0	0	0	2	324	142	182	1.04	0	0	0.60	1.0	62.8	28	0.4		
123	於平路14	0	0	0	1	304	44	260	0.044	0.016	0	0.40	0.6	71.4	86	0.4	500	10 c. c.
124	臨新和里	0	0	0	2	472	88	384	1.088	0	0	0.40	0.8	50.9	120	痕跡	200	30 c. c.
125	臨新和里	0	0	0	1	458	92	366	1.18	0.04	0	0.35	2.8	72.9	535	0	500	10 c. c.
126	江慶里	0	0	0	4	492	120	352	1.19	0.06	痕跡	1.2	1.5	137.6	68	4		
127	江慶里	0	0	0	2	412	140	272	9.936	0.03	0	0.46	0.8	72.9	75	—	400	10 c. c.
128	萬宜坊	0	0	0	3	632	120	512	0.88	0.004	0	0.45	0.9	11.8	135	0.4		
129	文安坊	0	0	0	2	624	124	500	0.95	0.008	痕跡	0.54	1.1	13.3	135	—	9140	10 c. c.
130	隆鐵廠	0	0	0	3	852	100	752	0.928	0	痕跡	0.48	1.4	45.7	295	—	8100	10 c. c.
131	榮安里	0	0	0	2	676	164	512	1.32	0.04	痕跡	0.62	1.9	82.9	108	—	3550	1 c. c.
132	榮安里	0	0	0	3	932	138	794	0.008	0.192	痕跡	0.45	1.9	53.9	146	—		
133	寶康里	0	0	0	2	822	104	718	2.12	0.168	0	0.64	2	68.6	132	—	200	10 c. c.
134	寶春里	0	0	0	2	880	104	776	1.90	0.22	0	1.4	1.6	75.7	128	—	150	20 c. c.
135	新中公司	0	0	0	2	932	150	752	1.01	1.08	0	0.68	1.1	88.6	500	—	900	1 c. c.

庚 血

試驗物品	請 驗 者	請 驗 目 的	試驗結果通知事項	請驗日期
血	147 號數	血中定糖份量	本品驗得每一百cc含有1.31%葡萄糖	十九年九月九日
	局 上海特別市衛生			

辛 飲水(表另附)

病理科業務報告

本科一年來工作之重要者為血蛭病研究。至試驗室中檢驗工作。共收到外來請託者計二十八例。其中較有興趣者有十一例。錄之如左。

第一例 急性肺炎 *Pneumonia acuta*

病歷

本例之病人王小官。男性。六歲。據稱十六日上午。忽覺頭痛發熱。下午較輕。家人不以為意。次晨神識溷濁。經醫生認為腦膜炎。即入工部局醫院。由腰椎穿刺。取出澄清腦脊液。經細菌檢查。並無發見病菌。遂於晚間六時。轉來本院。延至十一時即死。

檢查物外觀

由醫院送驗之物。祇是病者死後。由內臟割下之組織小塊。共計有三種。一種是肝組織。一種是脾組織。一種是肺組織。關於該組織之外觀。並無特殊可以記錄。現祇將鏡下檢驗所得略述於下。

鏡下檢驗

在送驗之三種組織中所起之病變。以肺臟組織爲最著。對於該氏病死之原因。極有關係。在肺組織中。健全之組織極少。在病變肺泡外之結締組織中。毛細管起充血變化。肺泡內爲白血球及炎性浸出液充塞。在脾臟及肝臟除有弱度充血及脂肪變性外。無特殊病變之症狀可以記述。

診斷

由上述肺泡周圍毛細管充血及肺泡內白血球浸潤等。可證明該病是一種急性肺炎無疑。肝臟及脾臟之病變皆間接所得。與病人死因不關。

第二例 子宮癌腫 Carzinoma uterina

病歷

本例之病人王太太。年五十歲。據稱數年前。月經之間隔。約三星期來潮一次。其持續約有週餘。其量頗多。近來月經之間隔無定型。時潮時止。白帶從前亦有。惟量不多。現於月經停止時。其量較少。在經期間。其量頗多。且帶有臭味。腹部時作疼痛。但從前較輕。現亦更甚。大便閉結。食慾精神不佳。

檢查物外觀

用外科手術。由子宮口取出病組織數塊。大如蠶豆。色暗紅。表面突陷不平。

鏡下檢驗

該組織大體爲血凝 *Blut gerinnsel*。實質組織不多。其細胞排列緻密。體肥大。核多分裂現象 *Mitose*。淋巴球浸潤不多。

診斷

按其細胞之狀況。進行性增殖等性質。斷言爲癌腫無疑。

第三例 子宮腺癌 *Adenocarcinom des Uterus*

病歷

本例之病人賀氏。四十二歲。據稱。腹部有硬塊。大如兒頭。疼痛異常。月經之間隔約十餘天。但量不定。時充時乏。混有多量白帶。精神困倦。

檢查物外觀

病組織兩塊。大如胡桃。表面不齊。白色。切面色灰白。無特別紋樣。惟血管頗多。

鏡下檢驗

該組織之實質。大體爲腺組織。牀基組織 *Stroma* 不多。腺組織之大體是一種小腺管組織 *Drusenschlauche*。其細胞在健全處。祇是一層圓柱細胞。排列整齊。在病變處。則甚散亂。

頗不安靜。且向牀基組織中浸潤。此種現象。足證明其性必惡。

診斷

據上述腺管細胞之無規則排列及其浸潤性。可斷爲子宮體腺癌無疑。

第四例 乳房硬性癌腫 *Scirrhus der Mamma*

病歷

本例之病人趙女士。四十八歲。據稱。一年來乳部起一硬結。並無疼痛。現漸漸增大。壓之感痛。

檢查物外觀

色白。質軟。大如一角銀幣。

鏡下檢驗

該組織之大體。一部分係上皮組織。一部分係結締組織。約占全體 $\frac{2}{3}$ 。上皮細胞之排列極安靜。無病變之病狀。惟其下面結締組織極堅強。其纖維疎散。其中含有兩種細胞。一種是小圓細胞。在數處聚集稠密。餘皆零散。無一定之分佈。一種是巨大細胞羣。其核多分裂現象。

診斷

按其細胞之形狀及排列之樣式。及結締織之堅強等。可斷定爲硬性癌腫無疑。

第五例 陰莖癌腫 Carzinom des Penis

病歷

本例之病人胡子元。男性。六十二歲。

檢查物外觀

色白、質軟、大如荳形、腫瘍組織一塊。

鏡下檢驗

該組織之實質。用弱擴大視之。頗似陰莖之海綿質。但用強擴大視察。所得之結果。實與癌腫組織符合。該組織之大體。由許多上皮乳頭突 Epithelpapillen 構成。乳頭突向外之一層細胞。有時排列整齊。有時則頗散亂。其細胞較平時健全之上皮細胞肥大。核多分裂現象。向乳頭中央進行之細胞。較外層的細胞更加肥大。且多壞死現象。乳頭之間質量。並未增加。中多血管及小圓細胞浸潤。

診斷

按上述細胞之排列散亂。核之分裂現象。間質中多血管及小圓細胞浸潤等現象。可斷爲癌腫無疑。

第六例 卵巢巨態圓細胞肉腫 *Grosszelliges Rundzellensarcom des Ovariums*

病歷

本例之病人徐愛寶。二十歲。據稱。二年餘前下腹部左側起一小塊。漸次膨大。達腹部正中。初無自覺症狀。惟於起立時。略覺重垂之感。患者年雖二十。但月經從未來過。初本體力強壯。現日漸羸瘦。

檢查物外觀

用外科手術將腫瘍摘出。重約九磅半。質頗軟。色白。無特別紋樣。

鏡下檢驗

該組織大體為腫瘍組織。床基組織比較不多。其纖維成網狀。其間腫瘍細胞分佈甚廣。但相靠不緊。腫瘍細胞之原形質很大。核染色性頗淡。且多分裂。血管及小圓細胞浸潤不多。

診斷

按其腫瘍細胞之形狀。性質等。可斷為巨態圓細胞肉腫無疑。

第七例 頭頂骨外膜纖維肉腫 *Fibrosarcom des Periosts des Schaedeladaches*

病歷

本例之病人陸宗孔。男性。二十三歲。據稱。病者於小孩時。在右顳類部發生小腫瘤。後漸長。

大至數年前。又於腫瘤之後部生小瘤。此兩瘤發育甚緩。並無自覺的痛苦。診之在該部頭蓋約有手掌二倍大。境界明瞭。扁平之腫瘤。皮膚色較暗。質柔軟而不緊張。與皮膚不能分離。而對於骨面。則可移動。腫瘤發於皮膚中。壓迫之不能縮小。腫瘤各部皆為柔軟海綿狀之組織。並無硬結或索條等物。淋巴腺無變化。

檢查物外觀

色白。質軟。銅元大組織一塊。

鏡下檢驗

該組織由表皮及皮下組織構成。表皮沒有肥厚。惟皮下組織之量較健全者增加數倍。除結締組織纖維起增殖病變外。尚有他種小圓形細胞聚集極為緻密。其周圍之健全組織多被侵害。此外血管並未發生病變。毛囊及脂腺等亦均健全無恙。

診斷

按上述結締組織之增殖。小圓形細胞聚集之緻密。與侵害周圍之健全組織等性質。可斷為纖維肉腫無疑。

第八例 脫落膜 *Dezidua*

病歷

本例之病人李夫人。二十六歲。據稱曾分娩三次。均平安。此次最終月經至今有五十六天。於昨日上午腹微痛有紅。至下午五時。下腹稍痛。遺下一塊。至今晨又一塊。

檢查物外觀

不整如單銀幣大組織兩塊。色紅。

鏡下檢驗

該組織經鏡下檢驗證明為脫落膜。但為月經性或為胎性尚不能決定。據檢驗者之推想。鏡下見有營養細胞 Trophoblasten。腺小管 Drüsen-schläuchen。及血管等。可為胎性亦未可知。

診斷

按上述斷為脫落膜可無疑。

第九例 乳房纖維腺腫 *Fibroadenoma mammae*

病歷

本例之病人胡夫人。年廿二歲。患病時期已三年。

檢查物外觀

形圓。大如小銀幣。質堅。色白。切面平滑。無巨大血管。

鏡下檢驗

該組織之大體爲腫瘍組織。結成球狀小體。外有堅強之結締組織。是該腫瘍之皮質。內有血管。腫瘍之實質爲兩種組織構成。一種是腺組織。一種是結締組織。其量均較常增多。其性屬進行性。腺組織之細胞。排列整齊。無浸潤性。

診斷

按上述之性質。斷爲乳房纖維腺腫無疑。

第十例

乳房腺炎性增殖病變 *Glanduläre Hyperplasie der Mamma auf entzündlicher Grundlage*

病歷

本例之病人書耀庭。男性。患病約二月。

檢查物外觀

男性乳房組織一塊。上有乳頭全體。大如銀幣。周圍皮膚健全。無創傷等病變。質堅。色白。

鏡下檢驗

該組織之大體。由上皮腺組織。皮下組織。及脂肪組織構成。腺組織及皮下組織之量。均較常增多。管腔擴大。且在下部起增殖變化。腺組織外部多炎性細胞。小圓細胞原結締組

織細胞 Fibroblasten 等) 腺管細胞除增殖外排列整齊無浸潤性。

診斷

按上述病變斷爲乳房腺炎性增殖病變無疑。

第十一例 癌腫的轉移性敗死組織 Nekrotischer Zerfall einer carcinomatösen

Metastase

病歷

本例之病人陳榮槎年三十九歲。男性。患病時期約有三月。初起時自覺左鎖骨上窩隆起一塊。不甚硬。表面凸凹不平。至後呈波動。

檢查物外觀

大如碗豆。色淡紅。表面光滑。腫瘍組織一塊。

鏡下檢驗

該組織之大體爲已敗死之組織。無臟器紋樣。在敗死組織堆之間隙。有上皮細胞浸潤及赤血球。赤血球比較很多。是赤血球浸潤 Inbibition。不是血性急性炎的出血。此外圖中無白血球浸潤及 Fibroblasten 等細胞。所以不能說他是急性炎。再據該組織中的角質球狀紋樣等現象。可斷言他是一種轉移性癌腫的脫落敗死組織。

診斷

按上述病變斷爲癌腫的轉移性敗死組織無疑

第十二例 肛門部上皮腫瘍 Epithelium der Anusgegend

第十三例 大陰脣纖維腫 Fibrom des Labium majus

第十四例 舌囊腫 Cyste der Zunge

第十五例 面部纖維腫 Fibrom des Gesichts

第十六例 眼纖維腫 Fibrom der conjunctiva

第十七例 赤血球浸潤之纖維樣壞死組織 Nekrotische fibrinöse Masse inbi-

hert mit Erythrocyten

第十八例 纖維腺腫 Fibro-adenom

第十九例 纖維腫 Fibrom

第二十例 脫落膜組織 Desidua Gewebe

第二十一例 上皮腫 Papillom

第二十二例 壞死組織 Nekrotisches Gewebe

第二十三例 疑似之初期癌腫 Verdacht auf Primäres Carzinom

第二十四例 羊膜 Amnion

第二十五例 脂肪腫 Lipom

第二十六例 急性肌炎及骨髓炎 Osteomyelitis et Myositis acuta

第二十七例 增殖性子宮黏膜腺 Reste vom Endometrium mit hyperplastischen

Drüsen

第二十八例 炎性皮下組織增殖病變 Entzündliche Hyperplasie des Unterhaut-

tsgerewebes

細菌科業務報告

本所之細菌科。仍依合作辦法。由上海市衛生局衛生試驗所擔任之。茲將本年度本科工作列述如下。

(一)設備 本年度以檢驗製造二項工作較之十八年度增加甚多。設備遂亦不得力求擴充。故又添置電氣溫箱一具。蒸氣消毒器三具。大冰室一間。又本年九月間。開始製造痘苗。而痘苗製造各室內容。亦依各國國家新規定痘苗製造上應有者而設備之。凡牛種痘後之飼牛架。種痘台。真空裝苗器。電氣磨痘器及其他應用玻璃器等。均行置備。

十九年細菌科之檢驗統計

梅毒反應	2467
淋病	497
結核症	777
寄生蟲卵	1044
畏氏反應	395
懷氏反應	1
血球計算	31
瘧疾	100
變形蟲	717
赤痢	818
霍亂	822
傷寒	128
腦膜炎	192
肺炎	16
白喉	200
化學檢查	483
顯微鏡檢查	244
病理切片	25
雜項	31
水	77
自來水	214
井水	12
河水	1
汽水	3
冰	3
乳	57
人乳	1
牛乳	1
生物學製品檢查	1
消毒藥品檢查	1
總共	9357

(二) 檢驗 本所自設檢驗材料收集處。於本市交通便行之區。各醫師醫院均可就近送驗。每日由所派人自行收集材料。遞送報告各醫師。既免跋涉之勞。又能迅得檢驗之結果。加之取費從廉。檢驗求實。而包月辦法便利開業醫師之處尤多。故本年度送驗件數驟增三倍。又本年為研究上海霍亂流行情形。特自七月一日起。凡各時疫醫院疑似霍亂病人之大便。均自行收集。一一檢查之。工作更為忙碌。茲將一年間檢驗統計如左。

本年度檢驗各種材料之結果

(一)淋病材料		四百九十七例	
有淋菌者	74		14.89%
無淋菌者	423		85.11%
總 共	497		
(二)結核症材料		七百七十七例	
有結核菌者	181		23.68%
無結核菌者	593		76.32%
總 共	777		
(三)檢查寄生蟲卵材料		一千另四十四例	
有寄生蟲卵者	415		39.75%
無寄生蟲卵者	629		60.25%
總 共	1044		
(四)檢查畏氏反應		三百九十五例	
傷寒陽性	176		44.55%
副傷寒 ^A 陽性者	18		04.56%
副傷寒 ^B 陽性者	9		02.28%
反應疑似者	2		.51%
反應陰性者	190		48.10%
總 共	395		
(五)檢查赤痢材料		八百十八例	
有赤痢菌者	108		13.20%
無赤痢菌者	710		86.80%
總 共	818		
(六)檢查霍亂材料		八百二十二例	
有霍亂菌者	197		23.96%
無霍亂菌者	625		76.01%
總 共	822		

因其中有多數病人曾送數次材料交覆檢查者其實檢出霍亂菌之病人為 128 人

(七)檢查腦膜炎材料		一九二例
有腦膜炎菌者	128	66.67%
無腦膜炎菌者	64	33.33%
總 共	192	
(八)檢查傷寒材料		一百二十八例
有傷寒菌者	21	16.41%
無傷寒菌者	107	83.59%
總 共	128	
(九)檢查白喉材料		二百例
有白喉菌者	61	30.50%
無白喉菌者	139	69.50%
總 共	200	

十九年瓦氏反應與坎氏反應之比較試驗結果

	Wassermann Reaction	Kahn Reaction
Positive	705	768
Negative	1752	1689
總計二千四百五十七例		
其中二法相同陽性者為		612
二法相同陰性者為		1715
故二法相符者共為	2327	即為 94.71%
坎氏反應陽性而瓦氏反應陰性者共計		93
瓦氏反應陽性而坎氏反應陰性者共計		37
故二法不相符者共為		130即為5.29%

再將130例之不相符者分別之如下表

W. R.	K. R.	
Pos 十	—	} 62
—	Pos. 十	
		19 } 43 }

Pos. 卅	—	5	} 60
—	Pos. 卅	35	
Pos. 卅	—	5	
—	Pos. 卅	14	
Pos. 卅	—	6	
—	Pos. 卅	3	

可知其不相符者亦以呈微弱陽性（十）與陰性反應之相差者為多故坎氏法之檢驗血液誠為今日最簡便而確實之方法也

(二)製造 本所製造疫苗之設備，至本年而漸臻完備。遂着手製造較巨量之疫苗，以供衛生機關軍隊等大批預防注射之用。其製造方法，悉遵各國國家規定方法行之。試驗周密，不敢疏略。兼之製造所用菌種，選擇本國所分離者，故效力較之帕來品，更爲確實。出售以來，頗博信用。除本國各機關各醫師購用本所自製疫苗外，法工部局英工部局亦均購之。至於痘苗之製造，於九月間開始種牛，待試驗周全，預備出售。已在二十年正月間矣。茲將製造數量列表如下。

本年度製造疫苗及診斷材料之數量

霍亂疫苗	743350c.c.
狂犬病疫苗	4939c.c.
傷寒霍亂混合疫苗	510000c.c.
傷寒混合疫苗	10000c.c.
腦膜炎疫苗	60520c.c.
自體疫苗	20c.c.
畏氏反應診斷液	4000c.c.
懷氏反應診斷液	200c.c.
瓦氏反應抗體	700c.c.
坎氏反應抗體	800c.c.
霍亂診斷血清	140c.c.
傷寒診斷血清	160c.c.
赤痢診斷血清	120c.c.
溶血素	50c.c.

(四)調查上海流行情形 上海一埠人口殷繁。霍亂流行。每歲殆有。但從無統系之調查。研究遂致流行詳情。漠然不知。自今夏起。由衛生局派醫師至各時疫醫院。收集病人大便。悉由試驗所一一檢查之。至八月廿八日。始於虹口時疫醫院。發見真性霍亂病人一人。自是以後。陸續在各醫院發見。檢查至十月十八日後。始無霍亂病人。總計發見真性霍亂病人一百二十八人。帶菌者一人。而病人出院。亦須根據試驗所檢驗。證明大便無霍亂菌後。始許可之。庶不致出院後。有傳染於他人之危險。因此研究結果。而上海霍亂症流行狀況。流行地點。多可明瞭。防疫前途。裨益非淺。其研究報告。詳載於衛生局所編之上海市霍亂流行報告內。茲不贅述。